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廣東粵運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Guangdong Yueyun Transportation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3399)

##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以下為廣東粵運交通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發之《廣東粵運交通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公司債券年度報告》。

承董事會命  
廣東粵運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  
禰宗民

中國廣州，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本公司執行董事禰宗民先生、湯英海先生、姚漢雄先生、費大川先生及郭俊發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劉洪先生及李斌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桂壽平先生、劉少波先生、彭曉雷先生及靳文舟先生。

\* 僅供識別



广东粤运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2014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

2015 年公司债券年度报告

2016 年 4 月 29 日

#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	3
第二节	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简介 .....	4
第三节	公司债券事项 .....	13
第四节	财务和资产情况 .....	17
第五节	业务和公司治理情况 .....	21
第六节	重大事项 .....	33
第七节	财务报告 .....	34
第八节	备查文件目录 .....	35

##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交易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国务院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国家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财政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香港联交所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公司/本公司/粤运交通	指	广东粤运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团	指	广东粤运交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子公司
汽运集团	指	广东省汽车运输集团有限公司
交通集团、担保人	指	广东省交通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之控股股东
报告期	指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
最近两年	指	2014年、2015年
资信评级机构、联合评级	指	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	指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公司章程》	指	《广东粤运交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H股	指	注册在中国的公司发行的、获准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以人民币标明面值、以港币进行认购和交易的股票
元	指	人民币元

## 第二节 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简介

###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广东粤运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粤运交通
公司的外文名称	Guangdong Yueyun Transportation Company Limite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Yueyun Trans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禤宗民

###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项目	董事会秘书	联系人
姓名	刘志全	张莉
联系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中山二路3号粤运大厦	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中山二路3号粤运大厦
电话	020-32318280	020-32318280
传真	020-37620015	020-37620015
电子信箱	zqb@gdyueyun.com	zqb@gdyueyun.com

###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机场路1731-1735号8楼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10410
公司办公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中山二路3号粤运大厦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0080
公司网址	<a href="http://www.gdyueyun.com/">http://www.gdyueyun.com/</a>
电子信箱	<a href="mailto:zqb@gdyueyun.com">zqb@gdyueyun.com</a>

###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登载年度报告的交易场所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法务部

### 五、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 (一) 控股股东情况

名称	广东省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李静
成立日期	2000年6月23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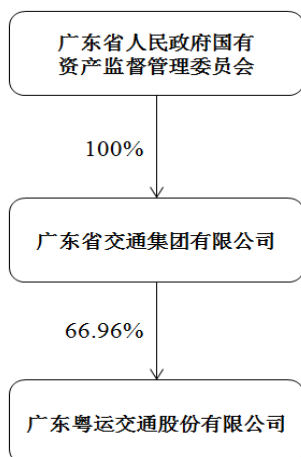
名称	广东省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情况说明	截止2015年12月31日，交通集团持有公司66.96%的股份。2016年3月24日，公司完成将交通集团所持本金额人民币281,810,000元的永久次级可换股证券按换股价每股新换股股份人民币1.625333335元转换为新换股股份。转换后交通集团持有公司74.12%的股份。

公司控股股东具体情况参见第三节“担保事项”之“(一) 担保人基本情况”。

##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名称	广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成立日期	2004年6月26日
其他情况说明	广东省国资委受广东省人民政府委托行使出资人权利，持有广东省交通集团有限公司100%股权，并通过交通集团直接持有公司股权。

截至2015年12月31日，粤运交通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具体股权控制结构如下图所示：



##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1.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管人员名单及相关信息如下：

### (1) 董事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本次任期起止日	2015年末持有公司股票及债券情况
禰宗民	董事、董事长	男	55岁	2012.6.6-2016.6	0
汤英海	董事、总经理	男	47岁	2012.6.6-2016.6	0
姚汉雄	董事、副总经理	男	50岁	2012.12.18-2016.6	0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本次任期起止日	2015 年末持有公司股票及债券情况
费大川	董事、副总经理	男	58 岁	2014.4.4-2016.6	0
郭俊发	董事	男	52 岁	2012.12.18-2016.6	0
刘洪	董事	男	53 岁	2014.6.26-2016.6	0
李斌	董事	男	47 岁	2012.12.18-2016.6	0
桂寿平	独立董事	男	63 岁	2004.2.2-2016.6	0
刘少波	独立董事	男	55 岁	2004.2.2-2016.6	0
彭晓雷	独立董事	男	64 岁	2004.2.2-2016.6	0
靳文舟	独立董事	男	55 岁	2014.4.4-2016.6	0

(2) 监事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本次任期起止日	2015 年末持有公司股票及债券情况
凌平	监事会主席	女	53 岁	2015.6.11-2016.6	0
李海虹	监事	女	44 岁	2012.12.18-2016.6	0
张丽年	职工监事	女	46 岁	2015.4.13-2016.6	0
张安莉	职工监事	女	47 岁	2014.4.15-2016.6	0
甄健辉	职工监事	男	44 岁	2014.4.15-2016.6	0
陆正华	独立监事	女	53 岁	2012.6.6-2016.6	0
白华	独立监事	男	46 岁	2012.6.6-2016.6	0

(3) 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本次任期起止日	2015 年末持有公司股票及债券情况
饶锋生	党委副书记	男	52 岁	2006.9.1-至今	0
柯琳	纪委书记、工会主席	女	47 岁	2013.1.4-至今	0
杜卓才	副总经理	男	54 岁	2015.6.19-至今	0
郑思远	副总经理	男	45 岁	2015.10.10-至今	0
文忤	总会计师	男	45 岁	2015.4.27-至今	0
罗建平	总经理助理	男	58 岁	2015.6.19 至今	0
刘万能	党委委员	男	47 岁	2015.1.14-至今	0
刘志全	董事会秘书	男	50 岁	2000.3.8-至今	0

2.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主要从业经历

禤宗民先生，55岁，本公司党委书记、执行董事及董事长，兼任附属公司广东省汽车运输集团有限公司（“汽运集团”）及广州市通驿雅途高速公路出行服务有限公司的董事及董事长。禤先生自2012年6月出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2012年12月起调任为执行董事；2012年11月出任本公司总经理，2014年3月起调任为董事长。禤先生曾于2001年1月至2004年12月担任本公司董事，于2004年4月至2014年6月曾出任汽运集团董事、总经理。禤先生其他主要工作经历包括曾在广东省交通厅担任秘书科副科长和信息科科长，在威盛运输企业有限公司历任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董事和总经理。禤先生取得澳大利亚梅铎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并拥有高级政工师职称。

汤英海先生，47岁，本公司党委副书记、执行董事及总经理，兼任汽运集团董事及总经理，以及兼任广东通驿高速公路服务区有限公司（“通驿公司”）董事及董事长。汤先生自2012年6月出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2012年12月起调任为执行董事；2012年11月出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14年3月起调任为总经理。汤先生于1998年1月至2005年7月于粤港汽车运输联营有限公司（「粤港公司」）历任会计部副经理、经理、公司董事、总会计师，2005年7月至2014年6月出任汽运集团的副总经理及总会计师。汤先生其他主要工作经历包括曾在广东省公路工程处工作，在广东省交通厅历任会计和副主任科员。汤先生取得中国人民大学法学硕士学位及华南理工大学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EMBA)学位，拥有高级会计师职称。

姚汉雄先生，50岁，本公司党委委员、执行董事及副总经理，兼任南方联合产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姚先生自2012年12月起出任本公司执行董事，自2007年10月起出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姚先生其他主要工作经历包括曾在广东省长大公路工程有限公司第二分公司担任副经理和经理，在广东晶通公路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担任董事、副总经理。2002年至2005年，姚先生由广东省党委组织部选派挂职肇庆德庆县副县长，主管科技。姚先生在重庆交通学院路桥工程专业取得学士学位，拥有暨南大学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EMBA)学位。姚先生亦拥有高级路桥工程师职称。

费大川先生，58岁，本公司执行董事、副总经理，兼任汽运集团董事及副总经理及广州新天威交通发展有限公司的董事。费先生2013年2月起至今出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14年4月起至今出任本公司执行董事；2006年5月起至今出任汽运集团副总经理，2014年6月起至今出任汽运集团董事。费先生2000年12月至2006年4月曾在粤港公司任董事、副总经理，其他主要任职经历包括在威盛运输企业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历任业务部副经理、经理；在威盛运输企业有限公司岐港分公司任副总经理。费先生拥有高级经济师职称。

郭俊发先生，52岁，本公司执行董事，粤港公司董事及董事会主席，还兼任（香港）广东粤利佳客运有限公司、（广州）广东粤利佳客运有限公司、跨境快线管理有限公司、广东港通汽车运输有限公司及港通（香港）汽车运输有限公司的董事，及（广州）广东粤利佳客运有限公司董事长。郭先生自2012年12月起出任本公司执行董事，2007年6月至2007年12月期间亦曾担任本公司执行董事，2005年8月至2012年8月出任粤港公司董事及总经理。郭先生其他主要工作经历包括曾担任广东省交通厅科技教育处处长、广东省交通厅外经处处长兼广东省交通厅世界银行贷款办公室主任。郭先生拥有华南理工大学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EMBA)学位，于2003年其由广东省有关部门选送到加拿大不列颠哥伦比亚大学进修公共行政管理(MPA)课程一年。



刘洪先生，53岁，本公司非执行董事，现任交通集团总法律顾问。刘先生曾于2003年5月至2004年2月、2004年12月至2005年6月出任过本公司非执行董事，亦曾于2009年12月至2012年11月期间担任本公司执行董事、副董事长、董事长及党委书记职务。刘先生于物流运输业累积30年经验，其过往主要工作经历包括：曾担任广东的广发运输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和经理助理，香港的广发运输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威盛直通巴士有限公司总经理，威盛运输企业有限公司总经济师，交通集团投资经营部副部长，广东省拱北汽车运输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刘先生毕业于北京交通管理学院，并取得澳大利亚梅铎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获得高级政工师和经济师职称及企业法律顾问资格。

李斌先生，47岁，本公司非执行董事，现任交通集团战略发展部部长。李先生自2012年12月起出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2009年12月至2014年6月曾担任汽运集团的董事。其自2004年至2014年曾先后任职交通集团的综合事务部主管、投资管理部主管及战略发展部副部长。2005年3月至10月，李先生借调到广东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工作。李先生过往曾担任的其他主要职位包括：广东晶通公路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的经营部副经理、信息中心主任及党群工作部主任，广东交通职业技术学院的计算机科学讲师，目前为该学院的客座教授。李先生于华南师范大学取得计算机科学学士学位，于广东工业大学主修公路与城市道路专业并本科毕业，亦曾修读暨南大学的企业管理专业研究生课程，并拥有高级工程师及高级经济师职称。

桂寿平先生，63岁，自2004年2月起出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桂先生长期从事物流技术与物流装卸机械研究，自1997年起在华南理工大学从事教学与科研工作，目前返聘任华南理工大学经济与贸易学院教授，桂先生曾任该校交通学院副院长、智能交通系统与物流技术研究所常务副所长、交通学院物流工程系主任、电子商务学院副院长及经济与贸易学院副院长。其主要兼职包括全国物流与信息化标准技术委员会委员、全国起重机械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中国物流学会常务理事、中物联物流规划研究院研究员等。桂先生取得高级工程师职称和资深研究员资格，于1975年毕业于武汉水运工程学院，主修物流工程。桂先生目前还担任广州摩登百货股份有限公司（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新三板”）上市公司，股票代码：430689）的独立非执行董事和广垦辰禧国际农产品物流投资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

刘少波先生，55岁，自2004年2月起出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刘先生为暨南大学教授，长期从事金融、证券、投资领域的教学与研究，自1987起在暨南大学从事教学与研究工作，现为暨南大学金融学博士生导师、经济学院院长兼金融研究所所长。刘先生曾担任暨南大学经济学院金融系副主任、主任，暨南大学社会科学研究处处长。刘先生主要兼职包括担任广东经济学会副会长、广东省第三产业研究会副会长。刘先生拥有暨南大学经济硕士学位及中山大学管理学博士学位。

彭晓雷先生，64岁，自2004年2月起出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2002年至2013年，彭先生担任广东省广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广业资产”）副总经理及总会计师，负责监督内部监控及审阅广业资产的财务报表，亦为广业资产编制多本财务规管手册。由2001年至2002年，彭先生曾任交通集团副总会计师，负责监督交通集团内部监控及编撰其财务报表。彭先生过往曾担任的其他主要职位包括曾任广东商学院金融、会计讲师及会计系副主任及中国联通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资金财务部经理。彭先生拥有中南财经大学经济硕士学位，持有正高

级会计师职称。

靳文舟先生，55岁，自2014年4月起出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靳先生现为华南理工大学土木与交通学院交通运输工程系教授及博士生导师，华南理工大学交通运输规划与管理学术团队负责人。1985年至1999年，靳先生在吉林工业大学任教，期间于1996年至1997年，在伦敦大学运输研究中心做高级访问学者。靳先生于1999年至今在华南理工大学任教，2001年被评聘为教授。靳先生曾任吉林工业大学交通运输系主任及华南理工大学土木与交通学院副院长。靳先生现兼任广东省畅通工程专家组成员、广东省交通运输协会监事、广东省城市公共交通协会专家委员会委员、教育部道路运输与工程教学指导委员会委员及广东省政府决策咨询委员会专家委员。靳先生于吉林大学取得概率统计专业理学硕士学位，于吉林工业大学运输管理工程专业取得博士学位。

凌平女士，53岁，自2015年6月出任本公司监事及监事会主席，现任本公司控股股东交通集团的外派监事会主席、广东交通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交通集团全资附属公司）及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集团的非全资附属公司，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000429（A股），200429（B股））的监事及监事会主席。凌女士毕业于北京理工大学会计专业，拥有高级会计师和高级经济师职称。凌平女士曾于2001年1月至2009年3月担任本公司监事。凌平女士曾在广深珠高速公路有限公司任职会计，在广东省公路建设有限公司先后担任财务审计部的会计师、副经理和部长，及担任董事和总会计师。

李海虹女士，44岁，自2012年12月起出任本公司监事。李女士自2008年10月起至今任职于交通集团的监察审计部，并自2012年10月起至今任职广东交通实业投资有限公司的监事。李女士过往曾担任的其他主要职位包括：曾担任广东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的监事，广东晶通公路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经营合约部副部长及审计监察部部长。李海虹女士拥有高级经济师职称，毕业于北京航空航天大学法学专业。

陆正华女士，53岁，自2012年6月起出任本公司的独立监事。陆女士自1993年起在华南理工大学工商管理学院从事财务与金融方面的教学工作，并自2000年起任副教授。陆女士曾任职华东交通大学经济管理系助教、讲师。陆正华女士于暨南大学金融系货币银行学专业硕士研究生毕业，获经济学硕士学位，于澳门科技大学行政与管理学院获工商管理博士学位。陆女士为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会员，曾参与设计多家企业的财务运作体系与上市融资策划的项目和咨询与辅导。陆女士目前还担任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紫丁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新三板上市公司，股票代码：835362）、广州市聚赛龙工程塑料股份有限公司和广东广新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新三板上市公司，股票代码：831813）的独立董事，以及广东达志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

白华先生，46岁，自2012年6月起出任本公司的独立监事。白先生自2003年起任教于暨南大学管理学院会计学系，现任会计学系教授。白先生于武汉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取得经济学硕士学位和管理学博士学位，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非执业会员。白先生目前还担任融捷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002192）、广州毅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002420）和广东明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300242）的独立董事。其他主要职务包括广东省审计学会理事和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宣传委员会委员。

张丽年女士，46岁，自2015年4月起出任本公司职工监事，现任本公司监察审计部经理。张女士于2007年7月加入汽运集团，曾任本公司证券法务部副经理。张女士取得汕头大学的法学学士学位。张丽年女士过往主要工作经历包括：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梅州市分行历任办公室职员、法律事务部副主任科员、办公室副主任、资产保全部副总经理、公司业务部副总经理、纪检监察部（合规部）副总经理、五级法律顾问。

张安莉女士，47岁，自2014年4月起出任本公司职工监事，现任通驿公司的监察审计部经理。张女士曾任本公司监察审计部副经理，其于2001年8月进入本集团，曾任非直接附属公司广东金道达高速公路经济开发有限公司的财务部经理，通驿公司财务部、财审部的副经理、CSE部经理。张女士毕业于华南理工大学会计专业，拥有审计师职称。

甄健辉先生，44岁，自2014年4月起出任本公司监事，现任本公司监察审计部副经理。甄先生现时亦兼任下列公司的监事和监事会主席：广东阳江汽车运输集团有限公司、佛山市粤运公共交通有限公司、广州粤运交通运输有限公司、汕尾市粤运汽车运输有限公司、肇庆市粤运汽车运输有限公司及河源市粤运汽车运输有限公司；并兼任佛山市三水区粤运交通有限公司、清远市粤运汽车运输有限公司及南方联合产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的监事。甄先生于1997年9月进入汽运集团，曾担任汽运集团审计监察部副经理，过往的主要任职还包括岐关车路有限公司财务部副经理及内部审计负责人。甄先生大专毕业于广东新华教育学院会计专业，拥有会计师职称。

饶锋生先生，52岁，本公司党委副书记。饶先生曾于2007年6月至2013年5月出任本公司职工监事，2003年2月至2006年9月出任本公司人力资源部经理，2006年9月至2013年1月任本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及工会主席。饶先生其他主要工作经历包括曾在广东省交通科研所桥梁研究室、科技室、党委办及办公室工作，并担任办公室副主任；曾出任新粤有限公司行政部副经理、人力资源部经理兼广州办事处副主任、党支部书记。饶先生拥有高级经济师和高级政工师职称，先后毕业于广东社会科学大学企业管理专业大专、北京理工大学本科、暨南大学应用心理学专业研究生班等，并取得北京理工大学法学学士学位及华南理工大学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EMBA）学位。

柯琳女士，47岁，现任本公司的党委委员、本公司及汽运集团的纪委书记兼工会主席。柯女士于2008年加入汽运集团任职工会主席，曾于2013年5月至2014年4月担任本公司的职工监事。其他主要工作经历包括：在广州中医药大学历任人事处科员、副主任科员、科长、纪委科长、纪委办公室主任等。柯女士毕业于华南师范大学心理学专业，取得学士学位。

杜卓才先生，54岁，现任本公司党委委员及副总经理。杜先生于2015年5月起任职于本公司，1999年4月至2015年5月于粤港公司历任客运部副经理、总经理助理、董事、副总经理、工会主席，其他主要工作经历包括曾历任广东省交通厅企业管理处副科级以上干部、运输管理处副科长、主任科员。杜先生本科毕业于华南工学院船舶内燃机专业，取得学士学位。

郑思远先生，45岁，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郑先生于2004年7月进入汽运集团，曾担任汽运集团发展部经理、总经理助理，汽运集团附属公司河源市粤运汽车运输有限公司董事长及党委书记。郑先生其他主要工作经历包括曾任广发运输有限公司车管部主任、副经理，广发运输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郑先生于华南农业大学工商管理专业取得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并拥有高级人力资源管理师和高级物流师职称。

文忤先生，45岁，现任本公司党委委员及总会计师。文先生于2015年4月起任职于本公司，其他主要工作经历包括曾任广东省食品工业总公司技术员，广东交通实业投资公司历任财务审计部会计、副部长兼广东阳茂高速公路有限公司总会计师，广东交通实业投资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部长、董事会秘书、职工董事、副总会计师。文先生先后于暨南大学食品化学专业及工商管理专业毕业，取得理学学士学位及工商管理硕士学位，并拥有高级会计师和经济师职称。

罗建平先生，58岁，现任本公司党委委员、总经理助理。罗先生于2015年5月起任职于本公司，其他主要工作经历包括曾任广东交通学校总务科副科长，广深珠高速公路总承包集团人事部经理，于广东工程建设监理公司历任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广东省建设物资总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副书记，于广东新广国际物流集团有限公司历任董事、党委委员、副总经理、总经理（2009年5月兼广东广大国际物流有限公司总经理）。罗先生于广东省委党校经济学专业研究生毕业。

刘万能先生，47岁，现任本公司党委委员和通驿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及总经理，兼任广州市通驿雅途高速公路出行服务有限公司的董事。刘先生其他主要工作经历包括在广东省长大公路工程有限公司悬索桥分公司任办公室主任、工会副主席及党支部书记；在广东省长大公路工程有限公司新台高速公路总承包项目部任办公室主任；在广东广惠高速公路有限公司任办公室副主任兼惠州办事处主任；在广东广惠高速公路有限公司路政大队任大队长兼党支部书记；在广东省拱北汽车运输有限责任公司先后任投资发展部部长及投资经营部部长。刘先生毕业于中共中央党校函授学院政法专业，拥有高级物流师和政工师职称。

刘志全先生，50岁，现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及全资附属公司粤运交通股份（香港）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和粤运交通技术服务（广州）有限公司的董事长。刘先生于1999年加入本公司，任职董事会秘书，并曾兼任办公室主任及业务部经理。刘先生于1999年取得工商管理硕士学位，2004年完成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培训中心举办的董事会秘书进修课程，现为香港特许秘书公会会员，并拥有经济师职称。刘先生其他主要工作经历包括曾任广东省航务管理局干部、广东省交通厅秘书科秘书、广东省交通开发公司副经理、广东粤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及广东省公路建设公司总经理办公室副主任。

## 六、 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中国北京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东2办公楼8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彭菁、王洁
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	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00号上海环球金融中心75楼
	联系人	杨金林、耿旭
	联系电话	021-20336000

报告期内对公司债券进行跟踪评级的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天津市和平区曲阜道80号



### 第三节 公司债券事项

#### 一、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上市或转让交易场所
广东粤运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14 粤运 01	122478.SH	2015-9-28	2022-9-28 (注 1)	4 亿元	4.2%	单利按年计息, 不计复利	上交所
广东粤运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	14 粤运 02	136108.SH	2015-12-17	2020-12-17 (注 2)	3.8 亿元	3.58%	单利按年计息, 不计复利	上交所

注: 1. 14 粤运 01, 为 7 年期固定利率品种, 附发行人第 5 年末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截至目前, 该期债券尚未开始行使选择权。

2. 14 粤运 02, 为 5 年期固定利率品种, 附发行人第 3 年末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截至目前, 该期债券尚未开始行使选择权。

#### 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4 粤运 01”募集资金为 4.0 亿元,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已全部按照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进行了使用, 用途为补充营运资金。

“14 粤运 02”募集资金为 3.8 亿元,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剩余 3 亿元尚未使用, 其余部分已按照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进行了使用, 用途为补充营运资金。

#### 三、公司债券资信评级机构情况

联合评级将在本次债券存续期内, 在每年发行人年报公告后的两个月内进行一次定期跟踪评级。联合评级的跟踪评级结果等相关信息将通过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和联合评级网站(<http://www.ccxr.com.cn>)予以公告, 提醒投资者关注。

#### 四、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相关情况

“14 粤运 01”和“14 粤运 02”由广东省交通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担保范围包括本次债券本金及其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

### （一）担保人概况

名称：广东省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静

注册资本：人民币 268 亿元

设立时间：2000年6月23日

公司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440000000064510

注册住所：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白云路27号

经营范围：股权管理；组织资产重组、优化配置；通过抵押、产权转让、股份制改造等方式筹集资金；投资经营；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公路项目营运及其相关产业；技术开发、应用、咨询、服务；公路客货运输及现代物流业务；境外关联业务；增值电信业务。

### （二）担保人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根据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广会审字[2016]G15042510015号)，交通集团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如下表：

**担保人2015年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指标（合并口径）**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总资产（万元）	32,471,797.13
净资产（万元，不含少数股东权益）	6,659,622.97
资产负债率（%）	73.14%
流动比率（倍）	0.84
速动比率（倍）	0.69
项目	2015年度
营业总收入（万元）	4,136,273.96
利润总额（万元）	577,782.1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万元）	210,705.28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4.31

注：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3.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净利润/期末股东权益×100%

### （三）担保人资信情况

广东省交通集团有限公司系根据中共广东省委办公厅、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粤办发[2000]9号”文中《广东省省属国有企业资产重组总体方案》的规定，将广东省交通厅、省人大常委会办公厅脱钩的企业及省铁路集团等共126户企业合并组建，于2000年6月23日成立。交通集团的控制人为广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担保人交通集团共获得22亿元的银行授信额度（其中尚未使用的银行授信额度为22亿元）。（注：本授信均已签署授信协议或银行已书面通知交通集团，不包含银行已审批但仅用于风险管控而未与交通集团签署协议或书面通知交通集团的授信）

截至2015年12月31日，交通集团已发行未兑付债券及融资工具共有5期，分别为05粤交通债、07粤交通债、11粤交通MTN1、13粤交通MTN1和13粤交通MTN2，上述债券及融资工具主体及债项评级均为AAA。交通集团具有畅通的直接融资渠道和良好的资信状况，有利于交通集团履行其应承担的担保责任。

交通集团最近三年与客户发生业务往来时未曾发生严重违约行为，与国内主要银行保持着良好的合作伙伴关系，在偿还银行债务方面未发生违约，资信情况良好。

#### （四）担保人累计对外担保余额及其占净资产的比重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担保人担保总额为347.60亿元，其中对其子公司担保240.49亿元，对合并报表以外公司的担保107.11亿元。担保人的担保总额占其2015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不含少数股东权益）的52%。

#### （五）担保人的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事项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担保人不存在未决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事项。

#### （六）偿债能力分析

担保人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A，一直保持较平稳的发展速度，资产、经营规模保持稳健发展，盈利能力日益增强，现金流流动负债比率为44.79%，具备较强的综合财务实力和整体抗风险能力。

#### （七）担保人发展前景分析

交通集团出资人是广东省国资委，产权清晰，治理结构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健全。截至2015年末，交通集团是广东省资产规模最大的省属国有企业之一。交通集团以公路为核心产业，大力发展运输和现代物流业，逐步实现由投资型控股公司向实体型混合控股公司转变。作为广东省最重要的高速公路建设和经营主体，交通集团在广东省交通基础设施建设中地位突出，具有极强的抗风险能力。

综合来看，作为广东省最重要的高速公路建设和经营主体，交通集团在广东省高速公路行业中保持较强竞争优势。广东省雄厚的经济基础和高速公路建设规划为交通集团公路业务发展奠定了良好基础。



## 五、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尚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 六、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在报告期内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及《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包括但不限于持续关注本公司的资信状况、对本公司指定专项账户用于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情况进行监督。

“14粤运01”和“14粤运02”的债券受托管理人为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截至2015年12月31日，发行人与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及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及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其他间接的股权关系。

受托管理人将于公司2015年公司债券年报披露以后的一个月內出具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并在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公告，提醒投资者关注。

## 七、其他债券情况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未发行其他债券。

## 第四节 财务和资产情况

### 一、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万元

主要指标	2015年	201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变动原因
总资产	755,278.47	675,308.00	1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87,420.57	166,112.52	13%	
营业收入	870,933.39	987,807.23	-1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602.03	20,279.58	31%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EBITDA)	102,686.05	83,253.14	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679.45	70,108.81	38%	本期毛利额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482.88	-37,556.09	130%	本期资产购置及并购公司投资同比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25.67	-27,230.24	-119%	本期发行公司债券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2,340.72	176,360.30	9%	
流动比率	1.22	0.97	26%	
速动比率	1.19	0.92	29%	
资产负债率	59.66%	59.84%	0%	
EBITDA 全部债务比(EBITDA/全部债务)	0.23	0.21	11%	
利息保障倍数[息税前利润/(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资本化的利息支出)]	8.61	6.24	38%	本期净利润增加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现金利息支出+所得税付现)/现金利息支出]	18.55	11.74	58%	本期毛利额增加、经营现金流净额增加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EBITDA/(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资本化的利息支出)]	14.72	10.38	42%	本期净利润增加
贷款偿还率(实际贷款偿还额/应偿还贷款额)	100%	100%	0%	
利息偿付率(实际支付利息/应付利息)	100%	100%	0%	

## 二、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单位：人民币万元

资产	本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金额 较上期期末变 动比例(%)	情况说明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193,376.16	177,370.65	9%	
应收票据	4,146.53	150.00	2664%	票据兑付业务增加
应收账款	64,148.41	66,828.71	-4%	
预付款项	21,165.16	18,876.78	12%	
其他应收款	34,931.67	29,871.34	17%	
存货	9,306.79	15,313.86	-39%	加强存货销售管理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999.18	798.52	25%	
其他流动资产	2,164.55	1,703.69	27%	待抵扣增值税增加
<b>流动资产合计</b>	<b>330,519.93</b>	<b>310,913.56</b>	<b>6%</b>	
<b>非流动资产：</b>				
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	56.32	823.87	-93%	出售持有股份
长期应收款	3,944.93	3,545.86	11%	
长期股权投资	21,274.07	20,466.59	4%	
投资性房地产	17,517.16	15,269.40	15%	
固定资产	213,980.15	173,894.04	23%	
在建工程	18,741.03	17,261.63	9%	
无形资产	93,932.29	82,072.53	14%	
商誉	8,459.73	8,459.73	0%	
长期待摊费用	2,725.60	2,599.44	5%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746.29	19,126.54	-2%	
其他非流动资产	25,380.96	20,874.80	22%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424,758.53</b>	<b>364,394.43</b>	<b>17%</b>	
<b>资产总计</b>	<b>755,278.47</b>	<b>675,308.00</b>	<b>12%</b>	
<b>负债</b>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12,620.00	28,574.99	-56%	到期归还借款
应付票据	21,586.01	31,931.74	-32%	票据到期完成兑付
应付账款	87,740.52	96,176.29	-9%	
预收款项	43,184.88	33,474.44	29%	
应付职工薪酬	15,951.02	14,678.46	9%	
应交税费	13,210.55	16,843.32	-22%	
应付利息	512.98	515.74	-1%	
应付股利	1,758.50	2,218.33	-21%	
其他应付款	58,491.51	54,633.08	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792.04	41,160.25	-64%	到期归还一年内到期

资产	本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金额 较上期期末变 动比例 (%)	情况说明
				的应付债券
<b>流动负债合计</b>	<b>269,848.02</b>	<b>320,206.62</b>	-16%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25,643.89	29,952.95	-14%	
应付债券	77,306.86	-		本期发行公司债券
长期应付款	4,838.28	4,122.36	1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7,556.82	18,169.98	-3%	
递延收益	52,085.16	28,552.90	8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 助增加
递延所得税负债	3,340.50	3,112.91	7%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180,771.51</b>	<b>83,911.10</b>	115%	
<b>负债合计</b>	<b>450,619.53</b>	<b>404,117.72</b>	12%	

### 三、资产抵押、质押情况

1. 截止至2015年12月31日，本集团账面价值为人民币1,847,361.44元的投资性房地产已用作短期银行借款的抵押物，账面价值为人民币202,384,006.22元的固定资产已用作银行借款的抵押物（其中长期借款的抵押物账面价值为人民币201,137,259.11元，短期借款的抵押物账面价值为人民币1,246,747.11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78,270,052.85元的无形资产已用作银行借款的抵押物（其中长期借款的抵押物账面价值为人民币42,282,981.17元，短期借款的抵押物账面价值为人民币35,987,071.68元）。

2. 截止至2015年12月31日，本集团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142,174,375.66元的广深珠高速公路太平互通立交收费权为交通集团提供质押反担保。

3. 截止至2015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子公司汽运集团分别以持有的子公司韶关市粤运汽车运输有限公司和清远市粤运汽车运输有限公司各51%的股权作为质押物获得质押借款184,650,000.00元。

### 四、对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的付息兑付情况

本集团子公司汽运集团于2012年发行第一期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第一期发行额度为人民币3亿元，期限3年，票面利率为5.8%。交通集团为该债券发行提供了本息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止至2015年12月31日，汽运集团已偿清本息。

### 五、公司对外担保的情况

无

六、银行授信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银行	授信总额	已用授信	余额
中国银行	58,465	18,465	40,000
招商银行	34,630	9,130	25,500
中国建设银行	400	92	308
交通银行	43,500	3,495.78	40,004
中国农业银行	104,500	4,460	100,040
平安银行	75,000	1,201	73,799
光大银行	40,000	6,841	33,159
中信银行	80,000	1,5271	78,473
浦发银行	90,000	0	90,000
民生银行	50,000	0	50,000
合计	576,495	45,212	531,283

## 第五节 业务和公司治理情况

### 一、主要业务经营模式

2015年，本集团继续推进落实战略发展规划及年度发展目标，加大资源获取与整合，优化调整业务结构，创新经营模式，提升管理效率，同时加大内部控制与风险管控力度，加强人才培养，完善“战略—预算—考核—薪酬”四位一体的激励约束机制，各业务协同稳步发展。

#### 1. 汽车运输及配套服务

##### 境内运输业务

本集团境内运输业务保持持续增长。截止2015年底，本集团拥有3,650个客运线路牌、1,393条线路、7,371台营运车辆，控有86个客运站场。2015年完成班车客运量9,005.32万人次，比2014年同期增长46.28%。

本集团加大道路运输资源的获取与整合。2015年初，按照“并购—整合—增长”的发展模式，完成了汕尾地区道路运输资源整合，截止2015年底，汕尾市粤运汽车运输有限公司（“汕尾粤运”）拥有营运车辆473辆，拥有各类客运站10个，此次并购整合进一步完善了本集团的道路运输网络体系。本集团加大承包车回收自营力度，2015年度累计实现244台承包车回收自营，营运车辆自营率达到60.26%，其中清远市粤运汽车运输有限公司（“清远粤运”）、韶关市粤运汽车运输有限公司（“韶关粤运”）、汕尾粤运2015年度合计实现178台承包车回收自营，上述三家公司营运车辆的自营比率比并购前明显提高。本集团加大对经营区域内其他运输主体的资源整合力度，其中清远粤运与当地的清新区交通运输服务有限公司、阳山县顺通运输服务有限公司达成资源整合意向，在当地的运输市场占有率有望进一步提升；韶关粤运主动与区域内的其他运输主体进行积极洽谈，有效推进区域内道路资源并购整合。本集团对广州为中心、规模较小且协同性较强的运输主体实施了产权整合，组织架构进一步优化，实现了客运班线、城市公交、旅游包车、客运站场等资源的有效整合。

本集团以市场为导向优化业务组合。本集团紧抓市际客运班线跨节点调整契机，对市际客运班线标志牌实施跨节点调整，增强干线运输的竞争力，有效应对轨道交通冲击。本集团加大农村客运市场的拓展，对农村客运线路、客运站场进行提前布局，充分发挥乡镇客运站场的组客功能，提高终端客源的控制力，并与短途区间客运、长途班线形成有效互补，与本集团便利店业务、小件快运业务形成协同效应。截止2015年底，本集团共有农村客运线路233条、农村客运车辆725台。本集团积极推动广东省内小件快运平台的建设，利用现有的客运车辆、客运站场、客运班线及高速公路服务区资源，借助“互联网+”及粤运品牌优势，以较低的边际成本及统一的数据网络平台，提供货物中转服务、小件快运加盟服务以及大数据增值服务等，推动现有业务转型升级，提升集团的增长动力。

本集团积极探索新的经营模式。本集团作为战略投资者，以竞争性谈判的方式成功获得

汕尾市辖区范围内0-50公里一体化公共交通项目。汕尾粤运与汕尾市政府、比亚迪公司三方签署了战略合作协议，汕尾市政府负责对辖区内现有城市公交、短途区间客运、农村客运等经营主体的营运车辆，在其使用年限到期后逐步收回其经营权，并统一交由汕尾粤运独家经营，同时提供公交站场建设所需的土地；比亚迪公司负责全面导入纯电动公交客车、纯电动出租车等新能源汽车，以及成熟的市场化规模化营运管理经验，利用其融资平台，为汕尾粤运购买车辆提供最优惠的资金解决方案。河源市粤运汽车运输有限公司（“河源粤运”）对承包经营合同期较长的优质线路，采取合作经营模式，提前参与承包车回收自营，并分享线路经营收益，提升对区域内运输资源的控制力。

本集团重视并加快信息化建设步伐。按照“粤运E+”发展规划，制定了《广东粤运交通股份有限公司信息化总体规划项目》，并全面开展主数据标准化框架建设，推动联网售票、微信售票、车队管理系统等信息化平台的搭建工作。截止2015年底，本集团所属的66个客运站场实现了微信售票，微信售票平台关注量33.4万人、累计售票9.84万张、累计售票金额605.58万元。本集团部分附属公司结合当地的市场需求及自身的业务经营特点，对信息化平台进行了有效创新，其中包括韶关粤运的“智能客运”项目、汕尾粤运的“红海通”项目以及河源粤运的“粤支付”项目。

本集团重视提升运输服务质量。本集团积极推进客运站场网络建设，并及时更新营运车辆，提升顾客出行的便捷性、舒适性与安全性；广东粤运朗日股份有限公司（“粤运朗日”）在阳江客运站创建了自助客票服务中心，打造户外24小时自助客票服务网络，并安装了自助检票设备，站内实现WIFI信号全覆盖，进一步方便旅客出行；肇庆市粤运汽车运输有限公司通过优化调整客运线路，减少中途配客点，尽量实现全程高速，以缩短行车时间，提高乘客出行的便捷性。

### *跨境运输业务*

本集团跨境客运票务平台建设初见成效。本集团成功开发跨境客运票务系统，可同时为130多个线下站点提供售票服务，同时开通了“粤港巴士”微信公众号，实现了微信售票。客户可通过跨境客运票务系统或微信平台，实现运输服务信息一站式查询及“一票到家”的出行服务。

本集团创新传统跨境运输经营模式。本集团结合市场需求，根据客户出行需求和客流情况，创新开展了定制班车服务，为客户提供便捷化、个性化、一体化出行服务，目前已开通了广州的大学城至香港的太子的定制班车。

本集团继续推进高速公路服务区“粤港直通车站”项目。本集团拟在南二环高速公路勒流服务区设立“粤港直通车站”，目前已完成项目场地规划、运营方案、安全管理等相关工作。

## 2. 材料物流服务

本集团全力做好交通集团内项目的材料供应管理。2015年度共参与28个在建项目的材料供应，其中交通集团内项目11个（包括广清高速公路扩建、肇花高速公路、包茂高速公路、潮惠高速公路、虎门二桥、平兴高速公路、江罗高速公路、揭博高速公路、罗阳高速公路、兴华高速公路、广乐高速公路），交通集团外项目17个（包括广州地铁6号线、广州地铁8号线、广州地铁21号线、港珠澳大桥、东江特大桥、广明高速公路、广清城际轨道交通、穗莞深城际轨道、莞惠城际轨道、佛肇城际轨道、广佛环城城际轨道、湖北孝感项目、湖北交投商贸项目、仁新高速公路项目、湛徐渝湛养护项目、深圳市市政年度维修项目、京珠北养护项目），全年累计完成供应钢材92.56万吨、水泥425.45万吨、沥青27.25万吨。

本集团积极开拓交通集团外材料供应市场业务。2015年度中标广州地铁项目钢材33.2万吨、中标金额12.4亿元，中标仁新高速公路项目水泥83.8万吨、中标金额3.2亿元，中标湖北交投商贸项目沥青5.1万吨、中标金额1.67亿元。

本集团沥青仓储和码头业务实现稳步发展。2015年累计实现沥青入库20.30万吨、沥青出库21.11万吨、接驳沥青船只33艘。本集团围绕“尽早建成，尽早出效益”的总体目标，积极推动东莞码头二期工程建设各项工作，目前该项目已通过初步验收；本集团结合码头资源特点及市场状况，拟定了码头业务发展规划，以充分发挥资产效能，提升码头经营效益。本集团重视沥青技术研发，2015年度完成了超黏磨耗层技术的室内研究工作，并以《超黏磨耗层技术在南方湿热地区沥青路面预防性养护中的应用研究》成功申报了广东省交通运输厅科技项目立项，并向国家专利局申报了8项实用新型专利，且全部获得通过。

本集团加强成本管理，创新材料供应管理模式，有效防范应收款风险。为提升成本核算管理能力，本集团建立了一套成本核算基础模式，通过采集和分析大量原始采购成本数据，优化和整合资源渠道，达到控制综合采购成本的目的。本集团根据月度材料需求计划，灵活调整和控制库存，在保证项目及时供应的同时，实现合理库存，提高了材料采购效率。同时，采用业务部门、营运管理部及财务管理部联动发货控制措施，实施应收款信用期与额度双控发货机制，加强对应收款风险的控制。

本集团加强对材料的质量管理与资质认证。本集团加强进场材料的抽检力度，严把质量关，全年累计抽检材料1,001批次，合格率达到100%。本集团参与全国钢铁流通行业信用评价，获得AAA级企业称号，同时在广东省交通运输厅组织开展的2014年度广东省公路设计企业信用评价中获得AA级，为本集团材料投标创造了有利条件。

## 3. 高速公路服务

本集团高速公路服务业务规模实现稳定增长。截止2015年底，已开业服务区88.5对、已开业油站139座、已开业乐驿便利店120间（含客运站场便利店）。

本集团积极获取服务区经营委托权。2015年度共获取了包茂高速公路、揭博高速公路、



平兴高速公路、潮惠高速公路一期等路段的8对服务区的经营委托授权，截止2015年底，本集团拥有委托经营授权的服务区达91对。

本集团确保了高速公路新开通路段服务区的开业运营。本集团根据路段特点及服务区的位位置、通行车辆类型及车流量等因素，对新开通的包茂高速公路、揭博高速公路、平兴高速公路、潮惠高速公路一期等路段的8对服务区进行区位划分、功能定位及配套设施规划，实现差异化经营。

本集团稳步推进鲮门服务区、大槐服务区等重要节点服务区的改扩建工作。2016年1月，鲮门服务区改扩建项目已完成服务区资产的收购，目前正积极推进项目商业策划编制等相关工作；大槐服务区改扩建项目已进入土地征收阶段，目前正积极推进项目投资可行性报告编制、项目立项、环保评价等前期准备工作。

本集团积极开拓能源业务，谋求新的利润增长点。2015年本集团制定了《能源业务发展战略及实施方案》（“该实施方案”），按照该实施方案，2015年度完成了揭博高速公路、潮惠高速公路、包茂高速公路、平兴高速公路等新开通路段服务区的16座新油站项目承包经营合同的签署，以及油站项目的规划确认申请、建设、办证、开业等工作。同时对潮惠高速公路、江罗高速公路部分路段的12座油站探索实施自建自营。

本集团加大服务区VI改造，全面挖掘招商项目商业价值。本集团对42对服务区实施了VI改造工程，同时开展了通驿知名品牌的申报及注册工作，全面提升服务区的整体服务形象及通驿品牌影响力。本集团还通过制定《服务区商业用地面积测量工作方案》，对服务区商铺资源、商户资源、合同信息等进行全面梳理和数据挖掘，明确大客户群体、各业态持有价值等重要信息，充分挖掘和盘活服务区商业价值。

本集团稳步推进粤运零售战略发展规划，加快便利店网络布局。本集团制定《广东粤运交通股份有限公司零售网络实施方案（2015-2019年）》，积极拓展高速公路服务便利店与客运站便利店，并计划向三四线城市和乡村市场扩张，拟通过五年的努力，建成覆盖全省的零售连锁经营网络，同时与小快件网络、汽车租赁网络、票务网络、物流配送网络、生产资料供应网络形成协同。截止2015年底，本集团已开业乐驿便利店120间，其中客运站场便利店16间。

本集团加大户外立柱等高速公路户外媒体资源的获取。2015年度完成了江鹤高速公路、二广高速公路、肇花高速公路、佛开高速公路、广乐高速公路、梅大高速公路二期等路段的高速公路媒体委托经营合同的签订。截止2015年底，本集团共拥有50条路段上的367个户外立柱广告位，以及3个龙门架广告设施、5个跨线桥广告设施、11个站收费站顶牌、15个收费广场落地牌，高速公路媒体资源规模进一步扩大。

本集团加大整合客运媒体资源，着力推进数字媒体发展。本集团对客运站场、城市公交车、客运大巴等媒体资源等进行整合。本集团进一步拓宽了“快派”项目的内涵及推广形式，把传统平面媒体的静态展示与“快派”互动推广的特性结合起来，围绕交通出行人群，打造

独具特色的广告表现形式，提高了精准营销的效果。本集团与北京新光数字院线合作，充分发挥各自优势，探索将“数字院线+广告”项目推广至本集团二级及以上客运站场，初步实现了传统媒体与数字媒体的融合发展。本集团还全面推进联网数字媒体项目，为大客户开展数字媒体营销、精准营销。

#### 4. 太平立交

太平立交业务2015年因车流量的增长使业务较2014年有一定提升，2015年末资产总额29.29亿元（2014：20.84亿元），负债总额12.85亿元（2014：4.77亿元），2015年度取得营业额约1.91亿元（2014：1.73亿元），继续为本集团贡献稳定的现金流。

#### 5. 自有土地商业开发情况

##### (1) 广东省交通工程有限公司“三旧”地块改造项目的开发进展情况

2015年，广州市白云区政府启动了《广州市白云西棠涌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广州市白云新城西部延伸区控制性详细规划》的片区规划）编制，本公司全资附属公司广东省交通工程有限公司在广州市机场路的地块包含在该规划中。本集团结合房地产发展趋势，开展了新一轮的土地规划优化研究，向广州市及白云区规划局等相关部门提出了上调容积率指标的需求，并向广州市及白云区城市更新局提交改造申请函及改造方案。目前改造地块的土地用途已经调整为全商业用途，并实现了项目规划内市政路道路规划优化。本集团与知名地产企业进行了多次洽谈，加快推进项目前期研究、合作开发及招商等相关工作。本集团将密切跟踪广州市白云区政府对《广州市白云西棠涌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出台，继续协调推进项目容积率等具体用地指针的规划优化工作，待广州市“三旧”改造政策实施细则和《广州市白云西棠涌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正式颁布实施后，全面推进项目申报与开发工作。

##### (2) 阳西旧客运站商业开发情况

2015年初，粤运朗日所属的阳西新客运站落成并投入运营，阳西旧站完成搬迁后启动了商业开发计划。阳西旧站位于阳江市阳西县城的繁华地段，处于325国道旁，土地面积9,350.95m<sup>2</sup>，土地使用权类型为出让地，土地用途为商住用地。目前拟按1.99容积率、30%建筑密度、30%绿地率开发该地块，最终指标以政府审批为准。目前该项目处于办理用地规划许可及国土证的前期阶段。

## 二、主营业务分析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人民币元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	-------	------

营业收入	8,709,333,939.34	9,878,072,290.17	-12%
营业成本	7,402,569,258.76	8,834,334,349.78	-16%
销售费用	82,320,420.06	63,415,746.33	30%
管理费用	695,465,154.83	553,520,490.64	26%
财务费用	69,998,910.60	63,343,464.01	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6,794,495.89	701,088,124.97	3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4,828,849.74	-375,560,869.97	13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256,695.86	-272,302,432.38	-119%

### 1. 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业务	本期数	占比例	上年同期数	占比例	变动比例
汽车运输及配套服务	3,028,006,011.13	35%	2,503,719,420.52	25%	21%
材料物流服务	4,656,192,398.63	53%	6,491,250,400.01	66%	-28%
高速公路服务区	830,386,645.99	10%	706,300,116.35	7%	18%
太平立交	191,298,681.29	2%	173,173,952.08	2%	10%
其他	3,450,202.30	0%	3,628,501.21	0%	-5%
合计	8,709,333,939.34	100%	9,878,072,390.17	100%	-12%

### 2. 成本

单位：人民币元

业务	本期数	占比例	上年同期数	占比例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汽车运输及配套服务	2,285,003,377.29	31%	1,941,660,285.58	22%	18%	
材料物流服务	4,476,264,551.12	60%	6,299,443,149.84	71%	-29%	
高速公路服务区	597,272,540.70	8%	551,541,947.20	6%	8%	
太平立交	38,754,947.53	1%	39,355,276.28	1%	-2%	
其他	5,273,842.12	0%	2,333,690.88	0%	126%	主要是新增物业管理费业务成本所致
合计	7,402,569,258.76	100%	8,834,334,349.78	100%	-16%	

### 3. 费用及其他

单位：人民币元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销售费用	82,320,420.06	63,415,746.33	30%	主要是人工薪酬增加及新增子公司
管理费用	695,465,154.83	553,520,490.64	26%	主要是人工薪酬增加及新增子公司
财务费用	69,998,910.60	63,343,464.01	11%	
资产减值损失	7,117,356.06	19,111,569.64	-63%	主要是预付账款及其他应收款项减值准备减少
投资收益	31,917,419.77	17,204,031.96	86%	主要是联营公司盈利水平增加
营业外收入	122,513,637.91	131,972,861.31	-7%	

营业外支出	10,392,655.92	11,914,706.33	-13%	
所得税费用	164,207,640.12	127,098,497.64	29%	

#### 4. 现金流量

单位：人民币元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6,794,495.89	701,088,124.97	38%	本期毛利额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4,828,849.74	-375,560,869.97	130%	本期资产购置及并购公司投资同比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256,695.86	-272,302,432.38	-119%	本期发行公司债券

#### 三、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无

#### 四、投资状况

报告期内，本集团一共投资设立新公司2户，包括肇庆市粤运旅行社有限公司、阳江市粤朗朗日汽车驾驶培训有限公司；收购新增子企业6户，分别为汕尾市粤运汽车运输有限公司、陆丰市陆运汽车运输有限公司、海丰县汽车运输有限公司、汕尾市粤运公共交通有限公司、汕尾社会车辆客运站及海丰汽车客运总站。本集团于该等新公司的投资成本总额约为0.68亿元。

除上述情况外，报告期内没有重大的股权投资和非股权投资。

#### 五、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 （一）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

2016年，中国经济发展面临着很多困难和挑战，特别是结构性产能过剩比较严重，中国政府着力加强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并将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作为适应和引领经济发展新常态的重要举措，同时借助加大改革创新，加快新动能成长和传统动能改造提升。2016年是本集团贯彻落实“十三五”规划的开局之年，本集团将密切关注宏观经济走势及行业发展动态，继续推进落实战略发展规划，加快业务资源的获取与整合，优化业务结构调整，同时借助信息化手段，深入挖掘客户需求，提升资源利用效率，推进各业务板块协同快速发展。

##### （二）公司未来发展战略

##### 汽车运输及配套服务

汽车运输是本集团大力发展的主业，2016年将坚持“并购—整合—增长”的发展模式，

继续扎实推进广东省内道路运输资源并购整合，进一步拓展全省运输站场网络，提升市场份额；积极应对轨道交通冲击，按照“车头向下，做强干线、抢占支线、打造微循环”的发展战略，各地区公司在拓展区域运输市场、整合区域内其他运输主体在并购增长基础上尽早布局，大力发展城乡公交及农村客运，并同步谋划实施服务区网络、站场网络和便利店网络合一，实现汽车运输主业的稳定可持续健康发展；同步加强微物流网络建设，推进小件快运、旅游包车、汽车租赁等网络经营业务，实施多网并行经营战略，抓住这些创新发展关键点，以此为基础积极探索挖掘实现“互联网+”，创新发展公司的移动互联网服务平台，培育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实现业务的转型升级。

#### 材料物流服务

材料物流服务是本集团的主业之一，按照本集团业务发展规划，该业务需向物流园业务转型升级，2016年将加强大物流网络建设，积极推进物流园区试点项目和东莞佳富码头多元化业务经营的进展。

#### 高速公路服务

高速公路服务也是本集团发展主业之一，顺应互联网经济发展势头，2016年将启动商品零售网络建设战略，拓展便利店网络；启动商业地产开发业务，推动鲮门服务区、大槐服务区等重点项目，培育交通地产网络节点；启动能源业务，搭建内外部能源网络，促进汽车运输业务新并购公司油站资源的集中经营。2016年广告业务将继续推进新媒体广告战略，利用路网数媒公司平台，内外部广告传媒资源的商业价值也将进一步挖掘放大。

### （三） 经营计划

#### 汽车运输及配套服务

1. 按照“并购—整合—增长”的发展模式，推动对汽车运输企业的并购整合。
2. 加大承包车回收自营；在互利共赢的基础上，加大经营区域内其他运输主体的合作及并购整合，提升市场占有率；加大农村客运市场拓展力度，拓展乡镇客运站场网络，构建客运班线、城市公交、出租车、客运站场等一体化运输体系，提升运输产业链的整体竞争优势，建立有效应对轨道交通的差异化运输系统；因应国家新能源政策，进一步推广新能源车辆；深化“五统一”车辆及配件招标采购流程，降低管理成本。
3. 整合信息化资源，组建信息化平台公司，提供一站式出行服务方案。借助互联网手段，推进联网售票、微信售票、小件快运等信息化平台的建设运营，同时深入挖掘客户数据资源的商业价值；结合自身资源优势，以市场需求为导向，积极参与省交通运输厅自主组客的改革试点工作，探索客运班线跨节点调整、定制班车、定制包车、旅游包车、驾驶员培训等，进一步创新经营模式与商业模式。
4. 继续推进客运站场建设；采取自行商业改造、合作开发、置换等方式，盘活旧站资

源，充分挖掘站场商业价值。

5. 继续完善跨境客运票务平台，探索使用港币支付的移动互联网售票功能；继续推进高速公路服务区“港澳直通车站”中转联运项目；推进在珠三角西片区建立港澳直通车站的布点工作，为港珠澳大桥开通后的运输业务进行前期准备。

#### 材料物流服务

1. 紧抓广东省高速公路加快建设的契机，做好交通集团内已开工项目材料供应管理，同时借助自身资源优势、品牌优势，积极拓展交通集团外大型基建项目材料供应业务。

2. 推进东莞码头二期项目的招商引资及经营开发工作，提升码头经营效益。

3. 加大对物流园项目经营模式与盈利模式的研究与论证，与行业领先的物流企业接洽，在互利共赢的基础上加强合作，拓展新的利润增长点。

#### 高速公路服务

1. 做好新开通服务区的经营委托授权的获取，及新开通服务区的业态定位、商业策划、招商运营等前期筹备工作。

2. 稳步推进鲮门服务区、大槐服务区等重要节点服务区商业改造的前期工作，全面挖掘服务区的商业价值。

3. 按照能源发展规划，拓展油、气、电终端业务，实现潮惠高速、江罗高速12座油站的自建自营。

4. 切实推进粤运零售发展战略，计划新开便利店150间，实施统一的仓储、物流、营销管理，加快便利店的网络布局，推进便利店、小件快运、联网售票“三合一”综合门店改造。

5. 加大高速公路户外广告媒体资源的获取，推进龙门架广告设施、跨线桥广告设施等高速公路新媒体的投资建设；整合开发客运媒体资源，将“数字院线+广告”项目推广至粤运二级及以上客运站场，同时加快推进联网数字媒体平台建设；通过提升营销策划能力与客户关系管理能力，做好媒体资源的开发与销售。

#### （四）可能面临的风险

##### 1. 宏观经济波动风险

###### （1）宏观经济波动对材料物流服务业务产生的风险

本集团是广东省内领先的综合运输物流服务提供商，主营业务涉及汽车运输及配套服务、材料物流、高速公路服务、太平立交等多个业务板块，整体抗风险能力较强。其中，材料物流服务业务为本集团最重要的主营业务之一，在本集团主营业务收入中占比较高。本集团材料物流服务业务主要是为高速公路及其他大型基建项目提供材料物流管理服务，而大型基建

项目建设需求与国民经济整体运行状况及国家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城市化发展进程等密切相关。如果宏观经济波动导致高速公路等基础设施类工程项目建设需求发生变化，将直接影响公司材料物流服务业务，进而对本集团的营业收入产生不利影响。

## （2）燃油价格波动的风险

汽车运输是本集团最重要的主营业务之一，燃油（包含液化天然气）支出是该业务最主要运营成本之一，因此燃油价格波动对该版块的经营影响较大。2009年5月7日，国家发改委发布《石油价格管理办法（试行）》，规定“当国际市场原油连续22个工作日移动平均价格变化超过4%时，可相应调整国内成品油价格”。燃油价格的波动将导致运营成本随之变化，本集团的盈利情况也将会由此产生波动。本集团通过扩大新能源、清洁能源车辆规模、批量燃油采购、加强燃油考核并通过车辆之间的集中调度提高了车辆使用效率。同时，政府对于农村客运、城市公交会给予一定的燃油补贴，在一定程度上缓解油价波动对本集团盈利能力产生的影响。但燃油价格是根据国际市场油价及国家对燃油价格的调控政策等因素而综合决定的，未来的价格走势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如果未来燃油价格持续上升，将对本集团的汽运板块盈利能力稳定性构成一定的影响。

## 2. 行业风险

### （1）其他运输方式的竞争风险

本集团客运业务经过长期的发展，在广东省及周边省份的客运市场上占有较大的市场份额。但在交通运输行业内，公路与民航、铁路、水路之间均存在一定的替代性，公路与铁路在中、短途运输市场竞争激烈。面对其他运输方式的竞争，本集团充分利用在广东省内的区域优势，利用“并购-整合-增长”的成熟商业模式，实现公司业务重心的转移，避开与铁路、轻轨的正面竞争；利用汽车运输的灵活性和机动性，依托公司丰富的线路类型与运输资源，与轨道交通起点和终点形成运输网络辐射效应，实现道路客运与轨道交通的优势互补，变直接竞争为合作关系；加强业务整合，构建“班线、城市公交、农村客运、出租车、客运站场”五位一体的网络化发展格局，提升对各细分客运市场终端的控制力。虽然本集团在应对轻轨等其他运输方式竞争方面具有成熟的经验，但随着经济发展及交通基础设施投资力度的加大，高速铁路、城际轨道交通对公路运输的冲击日益增加，本集团道路客运业务存在其他运输方式替代的风险。

### （2）汽运行业竞争风险

道路客运业务为本集团的主要业务。近年来国家鼓励道路客运企业兼并重组，实现规模化经营。本集团道路客运业务在广东省及周边省份的客运市场上已取得较大的市场份额，形成以珠三角为中心，覆盖了广州、佛山、中山、深圳、汕头、肇庆、阳江、梅州及广西、湖南、福建和江西的诸多重要城市和省份，是广东省道路旅客运输企业中网络化、规模化的强

优企业。虽然本集团在广东省内竞争优势突出，且汽车运输跨区域经营存在一定的壁垒，但道路客运行业竞争激烈，公司客源也面临在周边运输网络存在被其他汽运公司分流的风险。

### （3）客运营运安全的风险

公司所从事的道路客运业务，不排除由于路况、车况、安全管理等问题引发安全事故，面临因事故责任而导致的经济赔偿责任以及面临交通主管部门的处罚等风险。

虽然本集团建立起了一套较为完善的安全生产管理体系，公司安全指标大大优于行业的考核指标，保持较好水平。同时通过保险统一管理，足额购买车辆和人员保险，增大保障范围，提高保障能力，有效控制发生安全事故所带来的经济损失。但如果发生重大交通事故，将对公司的声誉及正常经营带来负面影响。

### （4）恶劣天气和自然灾害风险

广东省位于我国东南沿海，属亚热带季风气候区，雨量充沛，每年春末夏初常有西南暖湿气流活跃，形成暴雨或持续暴雨，盛夏季节又受台风影响。强暴雨集中区容易引发崩塌、滑坡、泥石流、地面塌陷等地质灾害，其突发性及不可控性等客观因素可能对公司业务经营产生直接影响。

## 3. 政策风险

### 政府补贴持续性的风险

国家对城市公交企业、农村道路客运经营者给予油价补贴，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监察部、交通运输部、农业部、审计署、国家林业局关于成品油价格和税费改革后进一步完善种粮农民部分困难群体和公益性行业补贴机制的通知》（财建[2009]1号）文件规定：“（一）当国家确定的成品油出厂价高于2006年成品油价格形成机制改革实施补贴前的水平，即汽油高于4400元/吨、柴油高于3870元/吨时，国家启动油价补贴机制；当国家确定的成品油出厂价低于上述价格水平时，国家停止油价补贴。（二）国家启动油价补贴机制后，油价补贴随成品油价格的浮动而调整。当成品油价格上涨时，增加补贴；当成品油价格下跌时，减少补贴。（三）中央财政负担的油价补贴按年据实结算。”

公司作为广东省内的运输业龙头企业，其城市公交及农村客运业务享受政府补贴，若国家对于涉及本集团所属行业的相关政策进行调整，对公司经营业绩的稳定性将产生一定的波动风险。

六、公司在报告期内与主要客户发生业务往来时，是否有严重违约事项

无

七、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是否存在不能保证独立性、



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

无

八、公司在报告期内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的情形，或者违规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形

无

九、公司在报告期内在公司治理、内部控制等方面是否有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情况

无

## 第六节 重大事项

###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

董事会于2016年3月18日批准提议本公司向普通股股东派发2015年度现金股利，按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的总股本626,462,800股计算，每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13元(含税)，共计人民币81,440,164.00元。交通集团根据2016年2月5日签订的《永久次级可换股证券认购协议》的补充协议行使可换股证券的换股权，上述换股事项在2016年3月24日已完成换股登记手续，可换股证券转换的173,385,000股享有获派2015年度现金股利共计人民币22,540,050.00元的权利。按照换股后的总股本799,847,800股计算的2015年度现金股利共计人民币103,980,214.00元。此项提议尚待股东大会批准。

### 二、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无

### 三、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无

### 四、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

无

## 第七节 财务报告

本公司 2015 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请参见附件。

## 第八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及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年度报告、年度财务信息。



广东粤运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自 2015 年 1 月 1 日  
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KPMG Huazhen LLP**  
8th Floor, KPMG Tower  
Oriental Plaza  
1 East Chang An Avenue  
Beijing 100738  
China

毕马威华振  
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东长安街1号  
东方广场毕马威大楼8层  
邮政编码: 100738

Telephone 电话 +86 (10) 8508 5000  
Fax 传真 +86 (10) 8518 5111  
Internet 网址 kpmg.com/cn



## 审计报告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1600350 号

广东粤运交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广东粤运交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和资产负债表,2015 年度的合并利润表和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和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和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审计报告(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1600350 号

三、 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财务状况和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度的合并经营成果和经营成果及合并现金流量和现金流量。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彭菁



中国 北京

王洁

2016 年 3 月 18 日

广东粤运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五	2015年	2014年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1	1,933,761,604.87	1,773,706,526.84
应收票据	2	41,465,258.58	1,500,000.00
应收账款	3	641,484,078.84	668,287,137.36
预付款项	4	211,651,614.28	188,767,804.38
应收利息		29,495.21	-
应收股利		2,785,352.51	-
其他应收款	5	349,316,709.04	298,713,423.99
存货	6	93,067,920.45	153,138,610.4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9,991,756.62	7,985,219.32
其他流动资产	7	21,645,543.80	17,036,912.36
<b>流动资产合计</b>		<u>3,305,199,334.20</u>	<u>3,109,135,634.74</u>

刊载于第 21 页至第 184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广东粤运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续)	附注五	<u>2015年</u>	<u>2014年</u>
<b>非流动资产</b>			
长期应收款	8	39,449,333.80	35,458,574.50
长期股权投资	9	212,740,678.19	204,665,915.8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	563,228.22	8,238,722.82
投资性房地产	11	175,171,640.98	152,693,971.95
固定资产	12	2,139,801,503.94	1,738,940,439.54
在建工程	13	187,410,267.89	172,616,315.39
无形资产	14	939,322,936.89	820,725,330.31
商誉	15	84,597,291.76	84,597,291.76
长期待摊费用	16	27,255,996.55	25,994,397.6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	187,462,889.23	191,265,434.64
其他非流动资产	18	253,809,550.56	208,747,950.30
非流动资产合计		<u>4,247,585,318.01</u>	<u>3,643,944,344.74</u>
资产总计		<u>7,552,784,652.21</u>	<u>6,753,079,979.48</u>

刊载于第 21 页至第 184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广东粤运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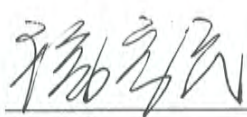
	附注五	2015年	2014年
负债及股东权益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1	126,200,000.00	285,749,912.78
应付票据	22	215,860,076.38	319,317,371.36
应付账款	23	877,405,239.57	961,762,867.70
预收款项	24	431,848,779.81	334,744,357.78
应付职工薪酬	25	159,510,179.61	146,784,610.23
应交税费	26	132,105,537.30	168,433,156.47
应付利息	27	5,129,843.86	5,157,354.24
应付股利	28	17,584,988.32	22,183,255.35
其他应付款	29	584,915,139.42	546,330,830.8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0	147,920,412.08	411,602,480.02
流动负债合计		<u>2,698,480,196.35</u>	<u>3,202,066,196.82</u>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1	256,438,897.89	299,529,507.68
应付债券	32	773,068,638.74	-
长期应付款	33	48,382,786.48	41,223,617.4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34	175,568,228.12	181,699,822.62
递延所得税负债	17	33,405,016.44	31,129,102.06
递延收益	35	520,851,562.14	285,528,984.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u>1,807,715,129.81</u>	<u>839,111,033.84</u>
负债合计		<u>4,506,195,326.16</u>	<u>4,041,177,230.66</u>

刊载于第21页至第184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广东粤运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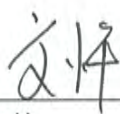
	附注五	<u>2015年</u>	<u>2014年</u>
负债及股东权益(续)			
股东权益			
股本	36	626,462,800.00	417,641,867.00
其他权益工具	37	281,810,000.00	281,810,000.00
资本公积	38	45,158,516.51	170,451,076.51
其他综合收益	39	(32,798,149.44)	(37,962,427.11)
专项储备	40	30,225,215.67	22,864,907.64
盈余公积	41	142,234,113.99	136,839,287.38
未分配利润	42	781,113,221.65	669,480,517.8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43	1,874,205,718.38	1,661,125,229.25
少数股东权益		1,172,383,607.67	1,050,777,519.57
股东权益合计		<u>3,046,589,326.05</u>	<u>2,711,902,748.82</u>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u>7,552,784,652.21</u>	<u>6,753,079,979.48</u>

此财务报表已于2016年3月18日获本公司董事会批准。



禰宗民  
法定代表人

(签名和盖章)



文忭  
主管会计工作的  
公司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冷雪林  
会计机构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刊载于第21页至第184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广东粤运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附注五	2015年	2014年
<b>资产</b>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1	1,381,281,009.40	843,395,937.87
应收票据	2	4,500,000.00	1,300,000.00
应收账款	3	215,597,123.60	355,589,986.51
预付款项	4	2,436,953.05	59,947,954.08
应收股利		1,023,000.00	-
其他应收款	5	468,610,700.64	428,471,288.71
存货	6	14,206,820.48	33,430,248.59
其他流动资产	7	867,811.37	3,628,030.91
流动资产合计		<u>2,088,523,418.54</u>	<u>1,725,763,446.67</u>
<b>非流动资产</b>			
长期股权投资	9	1,194,782,486.70	803,848,951.9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	777,412.45	777,412.45
固定资产	12	6,622,951.18	4,102,293.64
在建工程	13	-	241,523.95
无形资产	14	143,978,510.65	164,104,686.38
长期待摊费用	16	10,367,030.79	11,026,231.5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	144,880,899.17	141,389,770.29
非流动资产合计		<u>1,501,409,290.94</u>	<u>1,125,490,870.21</u>
资产总计		<u>3,589,932,709.48</u>	<u>2,851,254,316.88</u>

刊载于第 21 页至第 184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广东粤运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五	2015年	2014年
负债及股东权益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1	-	200,000,000.00
应付票据	22	55,631,886.38	221,317,371.36
应付账款	23	146,720,218.39	131,040,998.59
预收款项	24	113,865,048.84	34,107,156.14
应付职工薪酬	25	20,128,116.63	18,778,140.46
应交税费	26	8,436,988.97	10,880,883.30
应付利息	27	4,577,888.89	604,666.58
其他应付款	29	1,151,330,585.68	786,835,649.48
流动负债合计		<u>1,500,690,733.78</u>	<u>1,403,564,865.91</u>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1	-	120,000,000.00
应付债券	32	773,068,638.74	-
非流动负债合计		<u>773,068,638.74</u>	<u>120,000,000.00</u>
负债合计		<u>2,273,759,372.52</u>	<u>1,523,564,865.91</u>

刊载于第 21 页至第 184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广东粤运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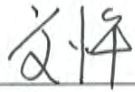
负债及股东权益(续)	附注五	2015年	2014年
<b>股东权益</b>			
股本	36	626,462,800.00	417,641,867.00
其他权益工具	37	281,810,000.00	281,810,000.00
资本公积	38	137,596,687.11	262,889,247.11
盈余公积	41	139,756,025.13	134,361,198.52
未分配利润	42	130,547,824.72	230,987,138.34
<b>股东权益合计</b>		<u>1,316,173,336.96</u>	<u>1,327,689,450.97</u>
<b>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b>		<u>3,589,932,709.48</u>	<u>2,851,254,316.88</u>

此财务报表已于2016年3月18日获本公司董事会批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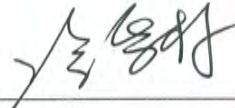
禰宗民  
法定代表人

(签名和盖章)



文件  
主管会计工作的  
公司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冷雪林  
会计机构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刊载于第21页至第184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广东粤运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2015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五	2015年	2014年
一、营业收入	44	8,709,333,939.34	9,878,072,290.17
二、减：营业成本	44	7,402,569,258.76	8,834,334,349.78
营业税金及附加	45	65,488,867.87	60,921,237.70
销售费用		82,320,420.06	63,415,746.33
管理费用		695,465,154.84	553,520,490.64
财务费用	46	69,998,910.60	63,343,464.01
资产减值损失	47	7,117,356.06	19,111,569.64
加：投资收益	48	31,917,419.78	17,204,031.9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7,163,709.88	15,554,646.74
三、营业利润		418,291,390.93	300,629,464.03
加：营业外收入	49	122,513,637.91	131,972,861.3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9,776,812.31	19,410,509.37
减：营业外支出	50	10,392,655.92	11,914,706.3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075,310.23	6,040,394.20
四、利润总额		530,412,372.92	420,687,619.01
减：所得税费用	51	164,207,640.12	127,098,497.64
五、净利润		366,204,732.80	293,589,121.3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6,020,283.48	202,795,751.64
少数股东损益		100,184,449.32	90,793,369.73

刊载于第 21 页至第 184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广东粤运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续)  
2015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五	<u>2015年</u>	<u>2014年</u>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3		
(一)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 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负债 的变动		(5,396,725.64)	-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 其他综合收益			
1.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4,183,009.01	785,846.04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 价值变动损益		(752,563.35)	752,563.35
七、综合收益总额		<u>374,238,452.82</u>	<u>295,127,530.76</u>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71,184,561.15	203,719,948.2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u>103,053,891.67</u>	<u>91,407,582.52</u>
八、每股收益			重列
(一) 基本每股收益	52(1)	0.42	0.32
(二) 稀释每股收益	52(2)	<u>0.33</u>	<u>0.26</u>

刊载于第 21 页至第 184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广东粤运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利润表  
 2015 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附注五	<u>2015年</u>	<u>2014年</u>
一、营业收入	44	906,208,479.31	2,000,020,895.76
二、减：营业成本	44	764,659,929.07	1,831,615,553.84
营业税金及附加	45	7,764,131.26	9,322,055.27
销售费用		7,616,226.87	21,226,973.43
管理费用		83,118,325.96	89,227,228.80
财务费用	46	13,750,333.16	15,083,059.52
资产减值损失	47	5,798,872.87	8,529,256.98
加：投资收益	48	42,261,194.83	46,273,513.4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5,199,934.72	9,507,953.05
三、营业利润		65,761,854.95	71,290,281.35
加：营业外收入	49	379,523.25	70,000.0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232.95	-
减：营业外支出	50	158,535.26	15,04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42,535.26	8,040.00
四、利润总额		65,982,842.94	71,345,241.36
减：所得税费用	51	12,034,576.90	7,171,675.28
五、净利润		53,948,266.04	64,173,566.0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53,948,266.04	64,173,566.08

刊载于第 21 页至第 184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广东粤运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5 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附注五	<u>2015年</u>	<u>2014年</u>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817,051,074.50	11,077,335,346.13
收到的税费返还		2,341,335.01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0,644,038.48	142,303,964.8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10,130,036,447.99</u>	<u>11,219,639,311.01</u>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965,270,877.02	8,822,305,097.5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56,112,363.30	1,159,209,176.19
支付的各项税费		431,460,256.15	369,026,989.2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0,398,455.63	168,009,923.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9,163,241,952.10</u>	<u>10,518,551,186.04</u>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a)	<u>966,794,495.89</u>	<u>701,088,124.97</u>

刊载于第 21 页至第 184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广东粤运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续)  
2015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五	<u>2015年</u>	<u>2014年</u>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672,076.80	12,542,166.17
取得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	39,772,396.2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2,690,782.54	6,237,917.9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 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7,644,554.32	46,451,430.0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97,007,413.66</u>	<u>105,003,910.39</u>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 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97,252,334.71	474,836,833.19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2,400,000.00	3,600,000.00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55(d)	62,183,928.69	2,127,947.1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961,836,263.40</u>	<u>480,564,780.36</u>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u>(864,828,849.74)</u>	<u>(375,560,869.97)</u>

刊载于第 21 页至第 184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广东粤运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续)  
2015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五	2015年	2014年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8,324,525.00	11,021,781.52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51,531,425.45	695,095,885.61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772,940,00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1,532,795,950.45</u>	<u>706,117,667.13</u>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42,717,966.65	808,448,058.04
分配利润和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93,022,708.59	160,103,176.7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利润		58,223,446.31	37,924,902.5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e)	44,798,579.35	9,868,864.7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1,480,539,254.59</u>	<u>978,420,099.51</u>
筹资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u>52,256,695.86</u>	<u>(272,302,432.38)</u>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u>5,581,874.77</u>	<u>288,901.80</u>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5(b)	159,804,216.78	53,513,724.42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1,763,602,999.44</u>	<u>1,710,089,275.02</u>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5(c)	<u>1,923,407,216.22</u>	<u>1,763,602,999.44</u>

刊载于第 21 页至第 184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广东粤运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15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五	2015年	2014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35,901,302.04	2,308,323,873.5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789,961.64	6,233,746.4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1,242,691,263.68</u>	<u>2,314,557,620.04</u>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37,623,608.82	2,363,278,574.0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2,990,532.85	42,288,166.47
支付的各项税费		27,632,811.04	52,664,659.0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9,157,354.53	230,321,686.6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1,167,404,307.24</u>	<u>2,688,553,086.27</u>
经营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55(a)		<u>75,286,956.44</u>	<u>(373,995,466.23)</u>

刊载于第 21 页至第 184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广东粤运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续)  
2015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五	2015年	2014年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12,542,166.1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1,699,660.11	35,403,506.8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 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6,750.00	1,2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31,746,410.11</u>	<u>47,946,873.04</u>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 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18,146.74	4,738,869.69
投资支付的现金		302,400,000.00	3,6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304,018,146.74</u>	<u>8,338,869.69</u>
投资活动(使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272,271,736.63)</u>	<u>39,608,003.35</u>

刊载于第 21 页至第 184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广东粤运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续)  
2015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五	<u>2015年</u>	<u>2014年</u>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0	32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772,940,000.00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e)	358,016,154.09	202,871,575.5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1,330,956,154.09</u>	<u>522,871,575.59</u>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20,000,000.00	480,000,000.00
分配利润和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6,086,302.37	69,900,453.3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596,086,302.37</u>	<u>549,900,453.37</u>
筹资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u>734,869,851.72</u>	<u>(27,028,877.78)</u>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55(b)	537,885,071.53	(361,416,340.66)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43,395,937.87	1,204,812,278.53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5(c)	<u>1,381,281,009.40</u>	<u>843,395,937.87</u>

刊载于第 21 页至第 184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广东粤运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5 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附注五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2015年1月1日余额	417,641,867.00	281,810,000.00	170,451,076.51	22,864,907.64	(37,962,427.11)	136,839,287.38	669,480,517.83	1,661,125,229.25	1,050,777,519.57	2,711,902,748.82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	-	-	5,164,277.67	-	266,020,283.48	271,184,561.15	103,053,891.67	374,238,452.82
1.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8,324,525.00	8,324,525.00
2. 股东投入资本	-	-	-	-	-	-	-	-	64,719,601.73	64,719,601.73
- 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1,503,218.34)	(1,503,218.34)
- 本年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	-	-	-	-	-	-	-	-	-	-
- 所有者减少资本	-	-	-	-	-	-	-	-	-	-
3. 利润分配	-	-	-	-	-	5,394,826.61	(5,394,826.61)	-	-	-
-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62,646,280.05)	(62,646,280.05)	(58,223,446.31)	(120,869,726.36)
-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2,818,100.00)	(2,818,100.00)	-	(2,818,100.00)
- 可转换证券收益分配	-	-	-	-	-	-	-	-	-	-
4.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25,292,560.00	-	(125,292,560.00)	-	-	-	-	-	-	-
-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83,528,373.00	-	-	-	-	-	(83,528,373.00)	-	-	-
- 派发股票股利	-	-	-	-	-	-	-	-	-	-
5. 专项储备	-	-	-	25,951,796.68	-	-	-	25,951,796.68	20,181,847.07	46,133,643.75
- 提取专项储备	-	-	-	(18,591,488.65)	-	-	-	(18,591,488.65)	(14,947,112.72)	(33,538,601.37)
- 使用专项储备	-	-	-	-	-	-	-	-	-	-
上述1至5小计	208,820,933.00	-	(125,292,560.00)	7,360,308.03	5,164,277.67	5,394,826.61	111,632,703.82	213,080,489.13	121,606,088.10	334,686,577.23
三、2015年12月31日余额	626,462,800.00	281,810,000.00	45,158,516.51	30,225,215.67	(32,798,149.44)	142,234,113.99	781,113,221.65	1,874,205,718.38	1,172,383,607.67	3,046,589,326.05

刊载于第 21 页至第 184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广东粤运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14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五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2014年1月1日余额	417,641,867.00	281,810,000.00	172,076,352.20	14,833,820.53	(38,886,623.71)	130,421,930.77	517,684,409.50	715,308,525.87	2,210,890,282.16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	-	-	924,196.60	-	202,795,751.64	91,407,582.52	295,127,530.76
1.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2. 股东投入资本	-	-	-	-	-	-	-	-	-
- 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本年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	-	-	-	-	-	-	-	-	-
- 收购少数股东股权	-	-	(1,230,375.65)	-	-	-	-	(1,944,880.76)	(3,175,256.41)
3. 利润分配	-	-	-	-	-	6,417,356.61	(6,417,356.61)	-	-
-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41,764,186.70)	(31,252,908.07)	(73,017,094.77)
-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2,818,100.00)	-	(2,818,100.00)
- 可换股证券收益分配	-	-	-	-	-	-	-	-	-
4. 专项储备	-	-	-	24,732,415.63	-	-	-	18,799,114.58	43,531,530.21
- 提取专项储备	-	-	-	(16,701,328.52)	-	-	-	(13,914,443.05)	(30,615,771.57)
- 使用专项储备	-	-	(394,900.04)	-	-	-	-	-	(394,900.04)
5. 其他	-	-	-	-	-	-	-	-	-
上述1至5小计	-	-	(1,625,275.69)	8,031,087.11	924,196.60	6,417,356.61	151,796,108.33	335,468,993.70	501,012,466.66
三、2014年12月31日余额	417,641,867.00	281,810,000.00	170,451,076.51	22,864,907.64	(37,962,427.11)	136,839,287.38	669,480,517.83	1,050,777,519.57	2,711,902,748.82

刊载于第21页至第184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广东粤运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5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附注五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2015年1月1日余额	417,641,867.00	281,810,000.00	262,889,247.11	134,361,198.52	230,987,138.34	1,327,689,450.97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1. 综合收益总额	-	-	-	-	53,948,266.04	53,948,266.04
2. 利润分配						
- 提取盈余公积	-	-	-	5,394,826.61	(5,394,826.61)	-
- 对股东的分配	-	-	-	-	(62,646,280.05)	(62,646,280.05)
- 可换股证券收益分配	-	-	-	-	(2,818,100.00)	(2,818,100.00)
3.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125,292,560.00	-	(125,292,560.00)	-	-	-
- 派发股票股利	83,528,373.00	-	-	-	(83,528,373.00)	-
上述1至3小计	208,820,933.00	-	(125,292,560.00)	5,394,826.61	(100,439,313.62)	(11,516,114.01)
三、2015年12月31日余额	626,462,800.00	281,810,000.00	137,596,687.11	139,756,025.13	130,547,824.72	1,316,173,336.96

刊载于第21页至第184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广东粤运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14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五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2014年1月1日余额	417,641,867.00	281,810,000.00	263,284,147.15	127,943,841.91	217,813,215.57	1,308,493,071.63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1. 综合收益总额	-	-	-	-	64,173,566.08	64,173,566.08
2. 利润分配	-	-	-	6,417,356.61	(6,417,356.61)	-
- 提取盈余公积	-	-	-	-	(41,764,186.70)	(41,764,186.70)
- 对股东的分配	-	-	-	-	(2,818,100.00)	(2,818,100.00)
- 可换股证券收益分配	-	-	-	-	-	-
3. 其他	-	-	(394,900.04)	-	-	(394,900.04)
上述1至3小计	-	-	(394,900.04)	6,417,356.61	13,173,922.77	19,196,379.34
三、2014年12月31日余额	417,641,867.00	281,810,000.00	262,889,247.11	134,361,198.52	230,987,138.34	1,327,689,450.97

刊载于第21页至第184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广东粤运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广东粤运交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前身为广东粤迪交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粤迪交通”)。粤迪交通是于1999年12月28日由广东省公路建设有限公司、广东交通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广东省路桥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广东威盛交通实业有限公司、广东冠通高速公路路产经营有限公司出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2000年12月25日,经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粤办函[2000]685号文和广东省经济贸易委员会粤经贸监督[2000]1057号文批准,粤迪交通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即“广东粤迪交通股份有限公司”)。2002年4月1日,经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广东粤迪交通股份有限公司更名为“广东南粤物流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92,187,322.00元。2013年8月5日,经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广东南粤物流股份有限公司”更名为“广东粤运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本公司2004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国资改革[2005]62号文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国合字[2005]21号文批准,2005年,本公司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发行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的外资股(H股)13,800万股,其中:新股发行125,454,545股,国有存量股减持出售12,545,455股。本公司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17,641,867.00元。

经2015年6月11日举行的股东周年大会批准,本公司以2014年12月31日总股本417,641,867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2股股票股利,此外,以股本溢价转增股本,每10股转增3股。此次变更后本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26,462,800.00元。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合称“本集团”)的主要经营业务范围包括:(1)汽车运输与配套服务,主要包括经营中国广东省内及跨省客货运输、联运物流、客货站场、仓储、驳运、汽车租赁及修理的服务以及以往返中国香港特别行政区及中国广东省为主的跨境运输服务;(2)材料供应及相关服务,主要是高速公路及其他大型基建项目的材料供应及相关服务;(3)高速公路沿线服务设施的投资、经营及管理,如经营餐饮、便利店、高速公路户外广告及房屋租赁等和(4)中国广东省太平立交的运营及收费业务。

本公司的母公司及最终控股公司为广东省交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通集团”）。本公司注册地：广州市机场路 1731 - 1735 号 8 楼，法定代表人：禤宗民。

## 二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

本财务报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编制。此外，本财务报表还符合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发布的证券上市规则的适用披露条文，亦符合香港公司条例的适用披露规定。

### (2)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15年12月31日的合并财务状况和财务状况、2015年度的合并经营成果和经营成果及合并现金流量和现金流量。

### (3) 记账基础

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

### (4) 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 (5) 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港元为其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境外子公司的外币财务报表按照附注二、(10)进行了折算。

###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合并日其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则调整留存收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b)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及商誉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成本指购买方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包括购买日之前所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和发行的权益性工具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对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购买日当期投资收益。

购买方在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购买日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作为一项资产确认为商誉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购买日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计入当期损益。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单独列报，并按照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后的金额计量。商誉在其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处置时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商誉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二、(21)。

(7)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a) 总体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子公司。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由控制开始日起至控制结束日止包含于合并财务报表中。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损益和综合收益总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的股东权益中和合并利润表的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后单独列示。如果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在不丧失控制权情况下，少数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作为权益性交易。

境内子公司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按照本公司统一规定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厘定。境外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集团已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 / 会计期间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了必要的调整。

(b) 合并取得子公司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被合并子公司的各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视同被合并子公司在本公司最终控制方对其开始实施控制时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以及前期比较报表进行相应调整。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被购买子公司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将被购买子公司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

当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时，合并时已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合并时所有集团内部交易及余额，包括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均已抵销。集团内部交易发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c) 处置子公司

本集团丧失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终止确认与该子公司相关的资产、负债、少数股东权益以及权益中的其他相关项目。

(d) 少数股东权益变动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损益和综合收益总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所有者权益中和合并利润表的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后单独列示。如果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不丧失控制权情况下，少数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作为权益性交易。

(8) 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拥有共同控制（共同控制的判断参见附注二、(14)(3)）的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对于共同经营，本集团作为共同经营的合营方（即对合营安排享有共同控制），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确认本集团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确认本集团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确认出售本集团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确认本集团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企业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本集团收到投资者以外币投入资本时按当日即期汇率折合为人民币，其他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合为人民币。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该日的即期汇率折算。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专门借款本金和利息的汇兑差额外，其他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对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中列示。处置境外经营时，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股东权益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 (11) 金融工具

本集团的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除长期股权投资（参见附注二、(14)）以外的股权投资、应收款项、应付款项、借款、应付债券、其他权益工具及股本等。

##### (a)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本集团成为相关金融工具合同条款的一方时，于资产负债表内确认。

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按取得资产或承担负债的目的，把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不同类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贷款及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其他金融负债。

在初始确认时，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均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初始确认后，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如下：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 以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应收款项以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 对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按成本计量；其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当期损益。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参见附注二、(24)(d)）。
-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但是，财务担保合同负债后续计量时，以初始确认金额扣除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与按照或有事项原则（参见附注二、(23)）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两者之间较高者进行计量。

(b)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列报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c)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的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或将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时，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集团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d) 金融资产的减值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有关应收款项减值的方法，参见附注二、(12)，其他金融资产的减值方法如下：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运用个别方式评估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本集团将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从股东权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本集团将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得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不得转回。

(e) 权益工具

本公司发行权益工具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计入股东权益。回购本公司权益工具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减少股东权益。

于报告期本公司持有的其他权益工具为本公司发行的永久次级可换股证券（以下简称“可换股证券”）。该可换股证券归类为权益工具，按发行该权益工具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计入权益。存续期间分派收益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按合同条款约定回购该可换股证券的，按回购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冲减权益。

(12) 应收款项及坏账准备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本集团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账款，按从购货方或劳务接受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a)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集团将金额为人民币1,000万元以上(含人民币1,000万元)的应收账款和人民币200万元以上(含人民币200万元)的其他应收款认定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集团对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集团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时,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b)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集团对每一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账款的可回收性进行了评估,对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的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3) 存货

(a) 存货的分类及初始计量

本集团的存货主要包括备品备件、工程材料、低值易耗品、包装物、库存商品和建造合同—已完工未结算款。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建造合同按实际成本计量,包括从合同签订开始至合同完成止所发生的、与执行合同有关的直接费用和间接费用。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或亏损)与在建合同已办理结算的价款金额在资产负债表中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或亏损)之和超过已结算价款的部分作为存货列示;在建合同已结算的价款超过累计已发生的成本与累计已确认的毛利(或亏损)之和的部分作为预收款项列示。

(b)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

(c)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d)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存货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e)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14)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成本确定

(a) 通过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合并日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购买日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该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b)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初始确认时，对于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长期股权投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a) 对子公司的投资

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本公司采用成本法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后续计量，对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由本公司享有的部分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但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除外。

对子公司的投资按照成本减去减值准备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在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中，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附注二、(7) 进行处理。

(b)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投资

合营企业指由本集团与其他合营方共同控制且仅对其净资产享有权利的一项安排。

联营企业指本集团能够对其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对于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后续计量时，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

本集团在采用权益法核算时的具体会计处理包括：

- 对于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前者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对于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后者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与初始投资成本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取得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后，本集团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以下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本集团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份额计入股东权益，并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在计算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本集团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调整后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益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在权益法核算时予以抵销。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即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本集团在判断对被投资单位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通常考虑下述事项：

- 是否任何一个参与方均不能单独控制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
- 涉及被投资单位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需要分享控制权参与方一致同意。

重大影响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 (15)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二、(21)。

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6) 固定资产

(a)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服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更换固定资产某组成部分相关的支出，在与支出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时资本化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同时将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扣除；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b)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10 - 60	0 - 5	1.58 - 10.00
建筑物装修	3 - 5	0	20.00 - 33.33
运输设备	4 - 12	0 - 5	7.92 - 25.00
机器设备	5 - 12	0 - 5	7.92 - 20.00
电子设备、办公设备及 其他	3 - 10	0 - 5	9.50 - 33.33
码头	44	0	2.27

本集团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c)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二、(21)。

(d)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及计价方法

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

(e)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7)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不计提折旧。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以成本减减值准备(参见附注二、(21))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18) 借款费用

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9)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除收费桥梁特许经营权按股东投入的约定价值外，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按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后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本集团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上述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处理。

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年限如下：

<u>类别</u>	<u>预计使用寿命(年)</u>
土地使用权	20 - 70 / 不确定
合作经营收益权	10
软件	5 - 10
海岸线使用权	48
乘客服务牌照	不确定
站场特许经营权	38
收费桥梁特许经营权	30
商标权	10
线路牌使用权及线路经营权	3 - 20

年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本集团持有的站场特许经营权为自政府部门获取的新塘汽车客运站特许经营权。本集团在该特许经营权期限内有权向获取服务的对象收取费用，但收费金额不确定，该权利不构成一项无条件收取现金的权利，本集团将该权利确认为无形资产并在特许经营期内按直线法摊销。

本集团持有的收费桥梁特许经营权为股东投入的自政府部门获取的太平立交特许经营权。本集团在该特许经营权期限内有权向该公共基础设施的使用者收取费用，但收费金额不确定，该权利不构成一项无条件收取现金的权利，本集团将该权利确认为无形资产并在其特许经营权期限30年内按直线法摊销。

本集团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如果开发形成的某项产品或工序等在技术和商业上可行，而且本集团有充足的资源和意向完成开发工作，并且开发阶段支出能够可靠计量，则开发阶段的支出便会予以资本化。资本化开发支出按成本减减值准备（参见附注二、(21)）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其他开发费用则在其产生的期间内确认为费用。

(20)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各项费用的摊销期限分别为：

<u>类别</u>	<u>摊销期限(年)</u>
站场附属设施改造	5 - 10
长期资产租赁费用	2 - 23
租赁房产的装修支出	5 - 10

长期待摊费用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二、(21)。

(21) 除存货及金融资产外的其他资产减值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下列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包括：

- 固定资产
- 在建工程
- 无形资产
- 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长期待摊费用
- 长期股权投资
- 商誉

本集团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此外，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本集团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商誉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本集团依据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的受益情况分摊商誉账面价值，并在此基础上进行商誉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或资产组、资产组组合，下同）的公允价值（参见附注二、(22)）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

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是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

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税前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资产的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与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相关的减值损失，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但抵减后的各资产的账面价值不得低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如可确定的)、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如可确定的)和零三者之中最高者。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会转回。

## (22) 公允价值的计量

除特别声明外，本集团按下述原则计量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集团估计公允价值时，考虑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对相关资产或负债进行定价时考虑的特征(包括资产状况及所在位置、对资产出售或者使用的限制等)，并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

## (23) 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且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以及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则确认为预计负债。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如果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则以预计未来现金流出折现后的金额确定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4) 收入确认

收入是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收入在其金额及相关成本能够可靠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并且同时满足以下不同类型收入的其他确认条件时，予以确认。

(a) 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b) 提供劳务收入

本集团按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提供劳务收入金额。

在提供劳务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提供劳务收入的实现。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来自客运和货运服务的票款收入于提供运输服务完毕时确认为收入。

(c) 建造合同收入

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合同完工进度按已经完成的合同工作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确定。

如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但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使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不确定因素不复存在时，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定与建造合同有关的收入和费用。

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d)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是按借出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的。

(e) 无形资产使用费收入

无形资产使用费收入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5)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向本集团投入的资本。政府拨入的投资补助等专项拨款中，国家相关文件规定作为资本公积处理的，也属于资本性投入的性质，不属于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政府补助根据相关政府文件中明确规定的补助对象性质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6) 专项储备

本集团按照国家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本集团使用专项储备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待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27) 所得税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a)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b)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与商誉的初始确认相关的，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及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集团确认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只有当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本集团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 (28) 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 (a)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核算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b)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核算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c)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核算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本集团对未确认融资费用采用实际利率法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摊，并按照借款费用的原则处理(参见附注二、(18))。

(29) 职工薪酬

(a) 短期薪酬

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或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计提的职工工资、奖金、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b)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所参与的设定提存计划是按照中国有关法规要求，本集团员工参加的由政府机构设立管理的社会保障体系中的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养老保险的缴费金额按国家规定的基准和比例计算。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同时，本公司的香港子公司按照香港相关条例要求，为所有香港员工按照每月总收入的5%或者某个设定金额的孰低者参加强制性公积金计划(该设定金额每年进行调整)，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c) 离职后福利 - 设定受益计划

本集团部分符合条件的离退休人员及内部退休人员(直至正式退休前)每年可获得一定金额的补贴。

本集团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然后将其予以折现后的现值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负债。

本集团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对属于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负债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对属于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负债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d) 辞退福利

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 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本集团有详细、正式的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计划，并且该重组计划已开始实施，或已向受其影响的各方通告了该计划的主要内容，从而使各方形成了对本集团将实施项目重组的合理预期时。

如果该负债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且财务影响重大的，本集团采用恰当的折现率，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 (30) 股利分配

资产负债表日后，经审议批准的利润分配方案中拟分配的股利或利润，不确认为资产负债表日的负债，在附注中单独披露。

### (31)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 (32) 分部报告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存在相似经济特征且同时在各单项产品或劳务的性质、生产过程的性质、产品或劳务的客户类型、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的方式、生产产品及提供劳务受法律及行政法规的影响等方面具有相同或相似性的，可以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本集团以经营分部为基础考虑重要性原则后确定报告分部。

本集团在编制分部报告时，分部间交易收入按实际交易价格为基础计量。编制分部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编制本集团财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一致。

### (33) 主要会计估计及判断

编制财务报表时，本集团管理层需要运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对会计政策的应用及资产、负债、收入及费用的金额产生影响。实际情况可能与这些估计不同。本集团管理层对估计涉及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的判断进行持续评估，会计估计变更的影响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资产负债表日，会计估计中很可能导致未来期间资产、负债账面价值作出重大调整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性主要有：

### 应收款项的减值准备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审阅按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款项，以评估是否出现减值情况，并在出现减值情况时评估减值损失的具体金额。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显示个别或组合应收款项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出现大幅下降的可观察数据、显示个别或组合应收款项中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出现重大负面变动的可观察数据等事项。如果有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则将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

### 除存货及金融资产外的其他资产减值

如附注二、(21)所述，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除存货及金融资产外的其他资产进行减值评估，以确定资产可收回金额是否下跌至低于其账面价值。如果情况显示除存货及金融资产外的其他资产的账面价值可能无法全部收回，有关资产便会视为已减值，并相应确认减值损失。

可收回金额是资产（或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或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当本集团不能可靠获得资产（或资产组）的公开市价，且不能可靠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时，本集团将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作为可收回金额。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生产产品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集团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需计算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并需要对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进行预计，同时确定一个适当地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资产特定风险的税前折现率。

### 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以及长期待摊费用等资产的折旧和摊销

本集团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以及长期待摊费用等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和摊销。本集团定期审阅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资产使用寿命是本集团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改变而确定。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估计未来期间能够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利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时，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并以预期收

回该资产期间的适用所得税税率为基础计算并确认相关递延所得税资产。本集团需要运用判断来估计未来取得应纳税所得额的时间和金额，并根据现行的税收政策及其他相关政策对未来的适用所得税税率进行合理的估计和判断，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如果未来期间实际产生的利润的时间和金额或者实际适用所得税税率与管理层的估计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产生影响。

### 离退休福利负债

本集团将未来需向符合条件的离退休人员及内部退休人员支付的福利确认为一项负债。该等福利费用支出及负债的金额依靠各种假设条件计算支付。这些假设条件包括折现率、退休期间医疗费用等补贴的增长比率和其他因素。尽管本集团管理层认为这些假设是合理的，实际经验值及假设条件的变化将影响本集团与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相关的费用和负债余额。

## 三 税项

###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基础	税率
增值税	商品销售收入	13%、17%
增值税	运输收入(注1)	免税、零税率、3%、11%
增值税	码头仓储、拯救服务收入	6%
营业税	公路沿线设施及其他配套设施服务收入	5%
营业税	建造合同收入、通行费收入	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5%、7%
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2%
堤围防护费	除跨境运输收入外的营业收入(注2)	0%、0.05%、0.1%、0.13%
文化事业建设费	广告业务收入	3%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注3)	20%、25%
香港利得税	应评税利润	16.5%

- 注1: 本集团部分子公司为符合营改增试点条件的单位,自2012年11月1日起按照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1]111号《交通运输业和部分现代服务业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实施办法》,及财税[2013]106号《关于将铁路运输和邮政业纳入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规定计缴增值税。其中,对于从事跨境运输的境内子公司,粤港汽车运输联营有限公司(广州)的跨境运输收入免缴增值税,广东粤利佳客运有限公司的广州跨境运输收入适用增值税零税率;对于从事境内运输的单位,部分境内运输收入按照简易计税方式计缴增值税,简易征收率为3%,其余境内运输收入按照一般计税方式计缴增值税,增值税税率为11%。
- 注2: 本集团广州地区子公司本年不再计征堤围防护费。根据《广州市财政局广州市物价局关于停征我市部分涉企行政事业性收费的通知》(穗财综[2014]195号),广州市堤围防护费自2015年1月1日起停征。停征起始时间以税款所属期为准,如所属期为2015年1月1日之前,仍应继续征收。
- 注3: 本集团的子公司连平县粤运客运有限公司、东源县灯塔镇粤运物业租赁有限公司、韶关市喜安交通旅游社有限公司、韶关市曲江区餐谋天下餐饮服务服务有限公司以及广东港通运输有限公司符合小型微利企业条件。自2011年11月29日起,按照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5]34号《关于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自2015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对年应纳税所得额低于人民币20万元(含人民币20万元)的小型微利企业,其所得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除上述5家子公司外,本集团的其他中国内地子公司的法定税率为25%,本年度按照法定税率执行(2014年:25%)。

四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1 上年末及本年末本集团均持有的子公司

序号	子公司名称	企业类型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年末实际出资额	直接及间接合计持股比例 (%)	享有的表决权比例 (%)	取得方式
1	广东新路广告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	中国广东	中国广东	高速公路服务业	人民币 33,000,000.00	人民币 33,000,000.00	100	100	投资设立
2	广东粤运佳富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	中国广东	中国广东	材料物流服务业	人民币 10,000,000.00	人民币 10,000,000.00	100	100	投资设立
3	粤运交通股份(香港)有限公司 广东通驿高速公路服务区有限公司	境外子公司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材料物流服务业	港元 1,500,000.00	人民币 1,323,750.00	100	100	投资设立
4	广东通驿园林绿化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	中国广东	中国广东	高速公路服务业	人民币 100,000,000.00	人民币 98,831,192.00	95.56	95.56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5	广东金道达高速公路经济开发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	中国广东	中国广东	高速公路服务业	人民币 20,000,000.00	人民币 20,000,000.00	100	1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6	广东南粤物流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	中国广东	中国广东	高速公路服务业	人民币 10,000,000.00	人民币 10,277,412.45	100	1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7	粤港汽车运输联营有限公司(香港)	境外子公司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跨境运输服务业	港元 9,000,000.00	人民币 120,196,428.59	62	6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8	港通(香港)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境外子公司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跨境运输服务业	港元 500,000.00	港元 500,000.00	100	1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9	粤港船务代理有限公司	境外子公司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跨境运输服务业	港元 20,000.00	港元 20,000.00	100	1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0	广东粤利佳客运有限公司(香港)	境外子公司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跨境运输服务业	港元 10,000.00	港元 7,000.00	70	7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1	粤港汽车运输联营有限公司(广州)	境内非金融	中国广东	中国广东	跨境运输服务业	港元 25,000,000.00	人民币 25,319,234.10	62	6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2	深圳粤港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	中国广东	中国广东	跨境运输服务业	港元 10,500,000.00	人民币 8,273,755.35	100	1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3	广东粤利佳客运有限公司(广州)	境内非金融	中国广东	中国广东	跨境运输服务业	港元 3,500,000.00	人民币 2,310,000.00	70	7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4	广东省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	中国广东	中国广东	房地产租赁业	人民币 17,040,000.00	人民币 69,564,856.62	100	1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5	广东省汽车运输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汽运集团”)	境内非金融	中国广东	中国广东	投资、境内运输服务业	人民币 600,000,000.00	人民币 748,110,000.00	100	1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6	广东省广阳高速客运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	中国广东	中国广东	境内运输服务业	人民币 3,000,000.00	人民币 2,010,000.00	67	67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7	广东省阳江市广阳高速客运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	中国广东	中国广东	境内运输服务业	人民币 500,000.00	人民币 335,000.00	67	67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8	广东运兴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	中国广东	中国广东	物业管理	人民币 500,000.00	人民币 500,000.00	100	1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9	潮州市粤运高速客运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	中国广东	中国广东	境内运输服务业	人民币 500,000.00	人民币 255,000.00	51	5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20	广东粤运二汽运输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	中国广东	中国广东	境内运输服务业	人民币 5,000,000.00	人民币 2,550,000.00	51	5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21	佛山市粤运公共交通工具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	中国广东	中国广东	境内运输服务业	人民币 20,000,000.00	人民币 128,000,000.00	51	5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22	肇庆市粤运汽车客运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	中国广东	中国广东	境内运输服务业	人民币 100,000,000.00	人民币 68,212,500.00	51	5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23	德庆县粤运汽车客运站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	中国广东	中国广东	境内运输服务业	人民币 19,778,320.00	人民币 13,844,824.00	70	7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24	肇庆市粤运物流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	中国广东	中国广东	物流服务业	人民币 2,000,000.00	人民币 2,000,000.00	100	1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25										

广东粤运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序号	子公司名称	企业类型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年末实际出资额	直接及间接合计持股比例(%)	享有的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26	佛山市三水区分区粤运交通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	中国广东	中国广东	境内运输服务业	人民币 20,000,000.00	人民币 10,200,000.00	51	5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27	广东粤运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	中国广东	中国广东	交通控股	人民币 60,000,000.00	人民币 60,000,000.00	100	1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28	广东省广深高速巴士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	中国广东	中国广东	境内运输服务业	人民币 6,000,000.00	人民币 3,060,000.00	51	5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29	深圳市深威威致远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	中国广东	中国广东	境内运输服务业	人民币 12,000,000.00	人民币 6,600,000.00	55	55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30	广东粤运朗日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	中国广东	中国广东	境内运输服务业	人民币 156,750,000.00	人民币 156,750,000.00	51	5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31	广东汽车客运站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	中国广东	中国广东	站场服务	人民币 1,000,000.00	人民币 16,969,900.00	100	1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32	阳春市粤运朗日城乡客运站服务有限公司(注1)	境内非金融	中国广东	中国广东	燃料供应	人民币 1,000,000.00	人民币 1,609,540.00	100	1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33	阳江市粤运朗日公共汽车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	中国广东	中国广东	站场服务	人民币 500,000.00	人民币 300,000.00	60	1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34	阳春市第三汽车运输有限责任公司(注1)	境内非金融	中国广东	中国广东	境内运输服务业	人民币 2,000,000.00	人民币 1,300,000.00	65	65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35	阳江市阳东区粤运朗日客运有限公司(原阳春市粤运朗日客运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	中国广东	中国广东	境内运输服务业	人民币 580,000.00	人民币 198,660.00	70	1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36	阳春市粤运朗日公共汽车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	中国广东	中国广东	境内运输服务业	人民币 1,000,000.00	人民币 1,794,686.61	100	1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37	阳春市粤运朗日城乡客运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	中国广东	中国广东	境内运输服务业	人民币 150,000.00	人民币 150,000.00	100	1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38	阳春市粤运朗日公共汽车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	中国广东	中国广东	境内运输服务业	人民币 1,000,000.00	人民币 1,000,000.00	100	1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39	阳西县粤运朗日客运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	中国广东	中国广东	境内运输服务业	人民币 1,000,000.00	人民币 1,000,000.00	100	1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40	中山市粤运同兴运输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	中国广东	中国广东	境内运输服务业	人民币 1,682,600.00	人民币 2,146,740.93	51	5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41	中山市城东车站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	中国广东	中国广东	站场服务	人民币 630,000.00	人民币 630,000.00	100	1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42	中山市粤运机场快线客运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	中国广东	中国广东	境内运输服务业	人民币 1,000,000.00	人民币 3,700,000.00	70	7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43	广州市粤运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	中国广东	中国广东	境内运输服务业	人民币 503,000.00	人民币 3,853,222.62	51	5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44	广州市粤运公共汽车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	中国广东	中国广东	境内运输服务业	人民币 900,000.00	人民币 900,000.00	100	1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45	广州市粤运汽车维修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	中国广东	中国广东	维修服务	人民币 100,000.00	人民币 100,000.00	100	1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46	广州市增城汽车客运站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	中国广东	中国广东	站场建设	人民币 30,000,000.00	人民币 42,000,000.00	60	6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47	河源市粤运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	中国广东	中国广东	境内运输服务业	人民币 1,000,000.00	人民币 1,296,513.20	100	1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48	佛山市粤运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	中国广东	中国广东	境内运输服务业	人民币 10,000,000.00	人民币 151,868,580.65	51	5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49	肇庆高新区粤运交通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	中国广东	中国广东	站场服务	人民币 1,020,408.00	人民币 5,247,896.42	51	5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50	阳江市粤运朗日燃料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	中国广东	中国广东	站场建设	人民币 1,000,000.00	人民币 1,000,000.00	100	1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51	阳江市粤运朗日物流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	中国广东	中国广东	燃料零售	人民币 3,000,000.00	人民币 3,000,000.00	100	100	投资设立
52	阳江市粤运朗日物流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	中国广东	中国广东	普通货运	人民币 2,000,000.00	人民币 2,000,000.00	100	100	投资设立

广东粤运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序号	子公司名称	企业类型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年末实际出资额	直接及间接合计持股比例(%)	享有的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53	龙川县粤运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阳江市粤运朗日房地产 开发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	中国广东	中国广东	境内汽车运输业	人民币 500,000.00	人民币 500,000.00	100	100	投资设立
54	广东港通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阳江市粤运朗日国际 旅行社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	中国广东	中国广东	房地产开发 跨境运输服务业	人民币 5,000,000.00 港元 5,000,000.00	人民币 5,000,000.00 港元 5,000,000.00	100	100	投资设立
55	河源市粤运城南汽车 客运站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	中国广东	中国广东	旅游服务业 保险检验、估价 及风险评估	人民币 500,000.00	人民币 500,000.00	100	100	投资设立
56	河源市粤运同兴旅游 汽车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	中国广东	中国广东	境内汽车运输业	人民币 2,000,000.00	人民币 1,020,000.00	51	51	投资设立
57	河源市粤运绿都公共 交通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	中国广东	中国广东	境内汽车运输业	人民币 9,000,000.00	人民币 9,000,000.00	100	100	投资设立
58	河源市粤运新形象公共 交通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	中国广东	中国广东	境内汽车运输业	人民币 1,000,000.00	人民币 1,000,000.00	100	100	投资设立
59	河源市粤运同兴旅游 汽车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	中国广东	中国广东	境内汽车运输业	人民币 500,000.00	人民币 500,000.00	100	100	投资设立
60	河源市粤运同兴旅游 汽车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	中国广东	中国广东	境内汽车运输业	人民币 48,000,000.00	人民币 48,000,000.00	100	100	投资设立
61	河源市粤运同兴旅游 汽车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	中国广东	中国广东	境内汽车运输业	人民币 1,000,000.00	人民币 1,000,000.00	100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62	河源市粤运同兴旅游 汽车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	中国广东	中国广东	境内汽车运输业	人民币 9,000,000.00	人民币 9,000,000.00	100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63	河源市粤运同兴旅游 汽车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	中国广东	中国广东	境内汽车运输业	人民币 1,000,000.00	人民币 7,405,000.00	100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64	河源市粤运同兴旅游 汽车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	中国广东	中国广东	境内汽车运输业	人民币 9,800,000.00	人民币 2,000,101.06	100	100	投资设立
65	河源市粤运同兴旅游 汽车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	中国广东	中国广东	境内汽车运输业	人民币 3,000,000.00	人民币 1,500,000.00	100	100	投资设立
66	河源市粤运同兴旅游 汽车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	中国广东	中国广东	境内汽车运输业	人民币 5,445,000.00	人民币 500,000.00	100	100	投资设立
67	河源市粤运同兴旅游 汽车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	中国广东	中国广东	境内汽车运输业	人民币 500,000.00	人民币 500,000.00	100	100	投资设立
68	河源市粤运同兴旅游 汽车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	中国广东	中国广东	境内汽车运输业	人民币 500,000.00	人民币 500,000.00	100	100	投资设立
69	河源市粤运同兴旅游 汽车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	中国广东	中国广东	境内汽车运输业	人民币 500,000.00	人民币 500,000.00	100	100	投资设立
70	河源市粤运同兴旅游 汽车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	中国广东	中国广东	境内汽车运输业	人民币 50,000,000.00	人民币 132,770,025.00	61.75	61.75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71	河源市粤运同兴旅游 汽车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	中国广东	中国广东	境内汽车运输业	人民币 400,000.00	人民币 400,000.00	100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72	河源市粤运同兴旅游 汽车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	中国广东	中国广东	境内汽车运输业	人民币 3,000,000.00	人民币 3,000,000.00	100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73	河源市粤运同兴旅游 汽车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	中国广东	中国广东	境内汽车运输业	人民币 500,000.00	人民币 500,000.00	100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74	河源市粤运同兴旅游 汽车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	中国广东	中国广东	境内汽车运输业	人民币 142,779,951.08	人民币 167,240,842.09	56.86	56.86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75	河源市粤运同兴旅游 汽车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	中国广东	中国广东	境内汽车运输业	人民币 600,000.00	人民币 600,000.00	100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广东粤运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序号	子公司名称	企业类型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年末实际出资额	直接及间接合计持股比例 (%)	享有的表决权比例 (%)	取得方式
76	韶关市力保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	中国广东	中国广东	车载信息系统销售	人民币 1,000,000.00	人民币 1,000,000.00	100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77	仁化县飞马汽车客运有限公司 韶关市宝利通机动车驾驶培训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 境内非金融	中国广东 中国广东	中国广东 中国广东	境内汽车运输业 境内汽车运输业	人民币 500,000.00 人民币 700,000.00	人民币 500,000.00 人民币 700,000.00	100 70	100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78	韶关市拟信贸易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	中国广东	中国广东	机动车驾驶员培训	人民币 4,449,275.00	人民币 4,449,275.00	100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79	韶关市喜安旅游运输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	中国广东	中国广东	汽车租赁和贸易	人民币 500,000.00	人民币 500,000.00	100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80	南雄市陆通汽车客运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	中国广东	中国广东	境内汽车运输业	人民币 600,000.00	人民币 600,000.00	100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81	韶关市喜安交通旅行社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	中国广东	中国广东	境内汽车运输业	人民币 300,000.00	人民币 300,000.00	100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82	乳源瑶族自治县顺达城乡公共客运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	中国广东	中国广东	旅游服务业	人民币 110,000.00	人民币 110,000.00	100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83	始兴县正利出租小汽车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	中国广东	中国广东	境内汽车运输业	人民币 400,000.00	人民币 400,000.00	100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84	乐昌市坪石永通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	中国广东	中国广东	客运出租	人民币 500,000.00	人民币 500,000.00	100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85	始兴县顺达城乡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	中国广东	中国广东	境内汽车运输业	人民币 510,000.00	人民币 510,000.00	51	5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86	韶关市曲江区委餐谋天下餐饮服务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	中国广东	中国广东	境内汽车运输业	人民币 3,000,000.00	人民币 1,530,000.00	51	5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87	广东省广汕高速客运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	中国广东	中国广东	餐饮服务	人民币 3,000,000.00	人民币 1,530,000.00	51	5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88	广东省广汕高速客运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	中国广东	中国广东	境内汽车运输业	人民币 2,000,000.00	人民币 1,020,000.00	51	5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89	广东省广汕高速客运有限公司汕头分公司	境内非金融	中国广东	中国广东	境内汽车运输业					

注1: 本集团通过股东协议等约定, 拥有的表决权比例大于本集团直接及间接合计持股的比例。

2 本年度通过投资设立取得的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序号	子公司名称	企业类型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年末实际出资额	直接及间接合计持股比例 (%)	享有的表决权比例 (%)
1	肇庆市粤运旅行社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	中国广东	中国广东	旅游服务业	人民币 1,000,000.00	人民币 1,000,000.00	100	100
2	阳江市粤运朗日汽车驾驶培训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	中国广东	中国广东	机动车驾驶员培训	人民币 3,000,000.00	人民币 500,000.00	100	100

3 本年度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序号	子公司名称	企业类型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年末实际出资额	直接及间接 合计持股 比例(%)	享有的 表决权 比例(%)
1	汕尾市粤运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	中国广东	中国广东	境内汽车运输业	人民币 35,000,000.00	人民币 35,000,000.00	51	51
2	陆丰市陆运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	中国广东	中国广东	境内汽车运输业	人民币 40,000,000.00	人民币 40,000,000.00	100	100
3	海丰县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	中国广东	中国广东	境内汽车运输业	人民币 30,000,000.00	人民币 30,000,000.00	100	100
4	汕尾社会车辆客运站	境内非金融	中国广东	中国广东	车站场服务	人民币 110,000.00	人民币 110,000.00	100	100
5	汕尾市区专线公共汽车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	中国广东	中国广东	境内汽车运输业	人民币 580,000.00	人民币 580,000.00	54.74	54.74
6	海丰汽车客运站总站	境内非金融	中国广东	中国广东	车站场服务	人民币 6,640,000.00	-	100	100

4 本年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于购买日 2015 年 1 月 28 日，本集团子公司汽运集团以支付现金人民币 66,846,000.00 元作为合并成本购买了汕尾市粤运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51% 的权益。

本集团所享有的 51% 权益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为人民币 67,334,634.64 元。

汕尾市粤运汽车运输有限公司是于 1988 年 6 月 21 日在广东省汕尾市成立的公司，总部位于汕尾市，主要从事客货运输业务。在被合并之前，最终控股方为汕尾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汕尾市粤运汽车运输有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如下：

	自 2015 年 1 月 28 日 (购买日) 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收入	105,372,630.74
净利润	2,551,540.99
净现金流出	2,513,593.96

可辨认资产和负债的情况：

	2015 年 1 月 28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流动资产	44,195,674.17	44,195,674.17	47,629,638.25
投资性房地产	20,856,166.81	20,856,166.81	20,924,030.72
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	61,645,094.17	61,645,094.17	53,932,453.56
无形资产	89,196,029.43	89,196,029.43	89,340,861.71
其他非流动资产	4,340,803.23	4,340,803.23	5,064,138.32
流动负债	(76,538,436.63)	(76,538,436.63)	(70,588,970.25)
非流动负债	(11,656,791.23)	(11,656,791.23)	(13,311,799.86)
可辨认净资产	132,038,539.95	132,038,539.95	132,990,352.45

5 本年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原子公司

本集团的子公司文锦渡巴士管理有限公司和阳江市高新区粤运朗日实业有限公司分别于 2015 年 5 月 29 日和 2015 年 9 月 7 日(清算日)完成工商注销,上述子公司在清算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包括在 2015 年度的合并利润表及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6 重要的少数股东权益

下表列示了对本集团重要的子公司少数股东持有权益的相关情况:

2015 年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	本年	本年	本年	年末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人民币元	向少数股东支付的股利 人民币元	其他变动 人民币元	累计少数股东权益 人民币元
佛山市粤运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49%	11,002,081.41	(8,575,000.00)	(799,754.69)	143,067,777.93
肇庆市粤运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49%	27,261,354.31	(23,684,650.52)	590,254.83	163,957,299.53
广东粤运朗日股份有限公司	49%	36,142,453.67	(13,825,350.00)	2,710,979.82	167,627,017.49
河源市粤运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49%	2,051,805.72	(564,715.11)	(738,375.66)	112,463,238.66
清远市粤运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38.25%	16,023,760.24	-	6,407,662.82	155,672,734.39
韶关市粤运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43.14%	7,851,163.70	-	1,467,588.39	139,706,290.45
粤港汽车运输联营有限公司(香港)	38%	7,129,536.05	(1,313,641.00)	5,692,474.92	105,446,698.81

2014 年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	本年	本年	本年	年末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人民币元	向少数股东支付的股利 人民币元	其他变动 人民币元	累计少数股东权益 人民币元
佛山市粤运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49%	10,484,147.07	(9,310,000.00)	116,840.26	141,440,451.21
肇庆市粤运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49%	35,367,177.71	-	(218,915.95)	159,790,340.91
广东粤运朗日股份有限公司	49%	37,048,029.38	(7,680,750.00)	1,639,559.00	142,598,934.00
河源市粤运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49%	(1,286,277.70)	(1,653,750.94)	9,820,434.96	111,714,523.71
清远市粤运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38.25%	6,288,422.92	-	126,952,888.41	133,241,311.33
韶关市粤运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43.14%	2,425,574.68	-	127,961,750.02	130,387,538.36
粤港汽车运输联营有限公司(香港)	38%	3,181,828.42	(1,072,648.19)	1,052,431.86	93,938,328.84

下表列示了上述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这些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是集团内部交易抵销前的金额，但是经过了合并日公允价值以及统一会计政策的调整：

	2015年						
	粤港汽车运输联营有限公司(香港) 人民币元	佛山市粤运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人民币元	肇庆市粤运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人民币元	广东粤运朗日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元	河源市粤运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人民币元	清远市粤运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人民币元	韶关市粤运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人民币元
流动资产	180,996,770.01	117,395,194.71	112,194,670.70	168,345,245.15	93,203,213.78	393,521,640.17	169,910,187.98
非流动资产	153,213,352.39	392,074,751.62	310,384,878.72	435,297,771.85	495,154,843.53	386,992,090.60	342,932,200.37
资产合计	334,210,122.40	509,469,946.33	422,579,549.42	603,643,017.00	588,358,057.31	780,513,730.77	512,842,388.35
流动负债	(55,876,714.63)	(189,250,881.24)	(72,377,889.63)	(170,834,667.70)	(254,700,624.24)	(188,360,275.24)	(124,553,513.65)
非流动负债	(5,034,429.69)	(28,244,008.08)	(9,546,000.00)	(98,124,819.70)	(100,469,549.46)	(156,910,964.37)	(61,593,803.01)
负债合计	(60,911,144.32)	(217,494,889.32)	(81,923,889.63)	(268,959,487.40)	(355,170,173.70)	(345,271,239.61)	(186,147,316.66)
营业收入	223,912,848.44	362,592,086.35	511,021,203.60	568,121,268.35	229,704,626.06	343,563,846.11	211,330,416.27
净利润	18,405,313.52	22,453,227.36	55,713,236.18	69,302,549.11	4,187,358.61	41,896,017.25	23,540,289.32
综合收益总额	33,284,975.65	22,453,227.36	55,713,236.18	69,302,549.11	4,187,358.61	41,896,017.25	23,540,289.32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36,531,099.49	85,206,868.56	100,980,600.13	135,246,858.66	75,439,743.61	58,522,537.15	97,537,588.87

2014年

	粤港汽车运输联营 有限公司(香港) 人民币元	佛山市粤运公共 交通有限公司 人民币元	肇庆市粤运汽车 运输有限公司 人民币元	广东粤运朗日 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元	河源市粤运汽车 运输有限公司 人民币元	清远市粤运汽车 运输有限公司 人民币元	韶关市粤运汽车 运输有限公司 人民币元
流动资产	183,395,071.75	100,527,040.15	106,790,328.75	144,623,254.35	56,065,942.60	250,413,927.16	124,139,385.68
非流动资产	122,146,973.14	405,097,407.23	314,703,364.77	327,277,399.07	286,176,546.47	360,978,558.70	296,469,365.96
资产合计	305,542,044.89	505,624,447.38	421,493,693.52	471,900,653.42	342,242,489.07	611,392,485.86	420,608,751.64
流动负债	(59,971,623.75)	(216,610,465.27)	(86,567,030.22)	(124,423,708.72)	(90,955,751.10)	(189,644,181.54)	(87,104,945.79)
非流动负债	(2,645,457.28)	(360,000.04)	(2,852,819.92)	(55,439,234.24)	(20,368,251.31)	(166,065,169.05)	(28,476,176.58)
负债合计	(62,617,081.03)	(216,970,465.31)	(89,419,850.14)	(179,862,942.96)	(111,324,002.41)	(355,709,350.59)	(115,581,122.37)
营业收入	225,706,658.71	327,387,065.84	531,476,876.68	565,482,014.89	154,212,923.69	115,231,516.70	104,947,671.65
净利润/(亏损)	8,373,232.69	21,396,218.50	72,177,913.70	75,608,223.23	(2,625,056.53)	16,440,321.37	5,622,565.33
综合收益总额	9,004,884.46	21,396,218.50	72,177,913.70	75,608,223.23	(2,625,056.53)	16,440,321.37	5,622,565.33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42,057,538.53	59,993,448.27	119,494,794.67	125,099,245.25	9,770,219.09	(25,841,496.62)	9,898,389.40

7 境外经营实体主要报表项目的折算汇率

于2015年12月31日，境外经营的子公司资产负债表中的所有资产、负债类项目按年末汇率1港元折合人民币0.8378元折算；利润表中的所有项目及反映利润分配发生额的项目按当年平均汇率1港元折合人民币0.8133元折算。

## 五 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1 货币资金

#### 本集团

	2015年			2014年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现金：						
人民币	-	-	18,029,329.87	-	-	16,672,749.46
港元	159,577.57	0.8378	133,694.08	74,088.36	0.7889	58,448.31
银行存款：						
人民币	-	-	1,814,895,582.37	-	-	1,656,167,821.94
美元	1,399,322.00	6.4936	9,086,637.33	455,388.44	6.1190	2,786,521.86
港元	96,994,476.70	0.8378	81,261,972.57	111,443,095.29	0.7889	87,917,457.87
其他货币资金(注)：						
人民币	-	-	8,092,328.65	-	-	7,964,847.73
港元	2,700,000.00	0.8378	2,262,060.00	2,710,964.21	0.7889	2,138,679.67
合计			<u>1,933,761,604.87</u>			<u>1,773,706,526.84</u>

注：于2015年12月31日，其他货币资金为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履约保函保证金、投标保证金以及房改房维修基金共计人民币10,354,388.65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币10,103,527.40元)。

#### 本公司

	2015年			2014年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现金：						
人民币	-	-	718.81	-	-	1,201.59
银行存款：						
人民币	-	-	1,381,280,290.59	-	-	843,394,736.28
合计			<u>1,381,281,009.40</u>			<u>843,395,937.87</u>

### 2 应收票据

#### (1) 应收票据分类：

	本集团		本公司	
	2015年 人民币元	2014年 人民币元	2015年 人民币元	2014年 人民币元
银行承兑汇票	<u>41,465,258.58</u>	<u>1,500,000.00</u>	<u>4,500,000.00</u>	<u>1,300,000.00</u>

上述应收票据均为一年内到期。

(2) 于2015年12月31日及2014年12月31日，本集团及本公司均无已向银行贴现但尚未到期或已背书给其他方但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

### 3 应收账款

本集团

####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2015年				2014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 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34,031,583.74	48.99	14,264,922.29	4.27	382,730,978.79	54.76	14,264,922.29	3.7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 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47,839,790.18	51.01	26,122,372.79	7.51	316,230,342.55	45.24	16,409,261.69	5.19
合计	681,871,373.92	100.00	40,387,295.08	5.92	698,961,321.34	100.00	30,674,183.98	4.39

#### (2)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3个月以内(含3个月)	469,553,051.38	-	469,553,051.38
3个月至6个月内(含6个月)	20,695,438.69	-	20,695,438.69
6个月至1年内(含1年)	29,902,804.34	-	29,902,804.34
1年至2年内(含2年)	23,777,777.55	737,373.72	23,040,403.83
2年至3年内(含3年)	5,630,226.68	1,419,584.21	4,210,642.47
3年以上	132,312,075.28	38,230,337.15	94,081,738.13
合计	681,871,373.92	40,387,295.08	641,484,078.84



2014年12月31日

	<u>金额</u> 人民币元	<u>坏账准备</u> 人民币元	<u>账面价值</u> 人民币元
3个月以内(含3个月)	394,323,330.02	-	394,323,330.02
3个月至6个月内(含6个月)	37,144,021.08	-	37,144,021.08
6个月至1年内(含1年)	39,508,418.09	-	39,508,418.09
1年至2年内(含2年)	30,110,893.01	506,425.30	29,604,467.71
2年至3年内(含3年)	4,099,157.51	386,725.44	3,712,432.07
3年以上	193,775,501.63	29,781,033.24	163,994,468.39
合计	<u>698,961,321.34</u>	<u>30,674,183.98</u>	<u>668,287,137.36</u>

本集团应收账款账龄自应收账款确认日开始计算。

(3) 坏账准备变动情况分析如下:

	<u>本集团</u>	
	<u>2015年</u> 人民币元	<u>2014年</u> 人民币元
年初余额	30,674,183.98	24,867,502.88
本年计提	12,081,916.46	7,141,854.06
本年转回	(3,065,779.15)	(1,625,859.39)
本年核销	(1,025.03)	(107,642.10)
本年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	697,998.82	398,328.53
年末余额	<u>40,387,295.08</u>	<u>30,674,183.98</u>

本公司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2015年				2014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 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81,075,872.32	72.53	14,264,922.29	7.88	246,993,764.81	64.59	14,264,922.29	5.7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 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 应收账款	68,566,884.74	27.47	19,780,711.17	28.85	135,435,746.16	35.41	12,574,602.17	9.28
合计	249,642,757.06	100.00	34,045,633.46	13.64	382,429,510.97	100.00	26,839,524.46	7.02

(2)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3个月以内(含3个月)	108,712,164.17	-	108,712,164.17
3个月至6个月内(含6个月)	445,231.98	-	445,231.98
6个月至1年内(含1年)	24,259,810.90	-	24,259,810.90
1年至2年内(含2年)	2,952,544.29	-	2,952,544.29
2年至3年内(含3年)	3,836,371.92	335,225.00	3,501,146.92
3年以上	109,436,633.80	33,710,408.46	75,726,225.34
合计	249,642,757.06	34,045,633.46	215,597,123.60

2014年12月31日

	<u>金额</u> 人民币元	<u>坏账准备</u> 人民币元	<u>账面价值</u> 人民币元
3个月以内(含3个月)	151,787,212.47	-	151,787,212.47
3个月至6个月内(含6个月)	5,351,564.62	-	5,351,564.62
6个月至1年内(含1年)	18,139,071.42	-	18,139,071.42
1年至2年内(含2年)	25,394,905.54	-	25,394,905.54
2年至3年内(含3年)	1,379,243.34	-	1,379,243.34
3年以上	180,377,513.58	26,839,524.46	153,537,989.12
合计	<u>382,429,510.97</u>	<u>26,839,524.46</u>	<u>355,589,986.51</u>

本公司应收账款账龄自应收账款确认日开始计算。

(3) 坏账准备本年变动情况分析如下:

	<u>本公司</u>	
	<u>2015年</u> 人民币元	<u>2014年</u> 人民币元
年初余额	26,839,524.46	22,981,577.86
本年计提	9,612,517.00	5,289,446.60
本年转回	(2,406,408.00)	(1,431,500.00)
年末余额	<u>34,045,633.46</u>	<u>26,839,524.46</u>

在接纳新客户之前，本集团及本公司应用内部信贷评估政策来评估潜在客户的信用质量并制定信用额度。除新客户通常需预先付款外，本集团各公司各有不同的信用政策，视乎其营业市场及业务的要求而定。信用期一般为三个月，而主要客户可延长至六个月。本集团及本公司根据以往收款经验和对客户信贷能力判断，已过信用期的应收账款，除已计提坏账准备的部分外，仍可收回，故未计提坏账准备。

#### 4 预付款项

#####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如下:

###### 本集团

	2015年				2014年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坏账准备 人民币元	账面价值 人民币元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坏账准备 人民币元	账面价值 人民币元
1年以内(含1年)	209,287,660.11	30.47	-	209,287,660.11	183,525,705.91	27.52	514,536.48	183,011,169.43
1年至2年内(含2年)	2,334,852.12	0.34	1,152,624.88	1,182,227.24	5,281,097.76	0.79	-	5,281,097.76
2年至3年内(含3年)	927,649.43	0.13	-	927,649.43	278,040.04	0.04	-	278,040.04
3年以上	474,319,561.75	69.06	474,065,484.25	254,077.50	477,687,760.40	71.65	477,490,263.25	197,497.15
合计	686,869,723.41	100.00	475,218,109.13	211,651,614.28	666,772,604.11	100.00	478,004,799.73	188,767,804.38

###### 本公司

	2015年				2014年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坏账准备 人民币元	账面价值 人民币元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坏账准备 人民币元	账面价值 人民币元
1年以内(含1年)	1,734,542.99	0.36	-	1,734,542.99	58,310,388.18	10.85	-	58,310,388.18
1年至2年内(含2年)	153,946.50	0.03	-	153,946.50	1,637,565.90	0.30	-	1,637,565.90
2年至3年内(含3年)	548,463.56	0.12	-	548,463.56	-	0.00	-	-
3年以上	474,065,484.25	99.49	474,065,484.25	-	477,490,263.25	88.85	477,490,263.25	-
合计	476,502,437.30	100.00	474,065,484.25	2,436,953.05	537,438,217.33	100.00	477,490,263.25	59,947,954.08

本集团及本公司预付款项账龄自预付款项确认日起开始计算。

- (2) 于2015年12月31日,本集团及本公司账龄超过3年的大额预付款项账面余额主要为拖欠的材料款人民币474,065,484.25元。本公司已于以前年度提起诉讼,由于判决仍在进行中,且该部分债务还涉及其他债权人,因此最终判决结果仍存有不确定性。本集团已于以前年度对上述款项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 5 其他应收款

###### 本集团

#####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2015年				2014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 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66,705,796.50	66.26	43,000,312.36	16.12	219,384,346.15	62.85	38,011,374.34	17.3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 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35,796,822.47	33.74	10,185,597.57	7.50	129,675,991.41	37.15	12,335,539.23	9.51
合计	402,502,618.97	100.00	53,185,909.93	13.21	349,060,337.56	100.00	50,346,913.57	14.42

(2)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如下:

2015年12月31日

	<u>金额</u> 人民币元	<u>坏账准备</u> 人民币元	<u>账面价值</u> 人民币元
1年以内(含1年)	166,312,721.47	-	166,312,721.47
1年至2年内(含2年)	87,471,616.29	1,838,263.92	85,633,352.37
2年至3年内(含3年)	10,687,778.77	34,003.89	10,653,774.88
3年以上	138,030,502.44	51,313,642.12	86,716,860.32
合计	<u>402,502,618.97</u>	<u>53,185,909.93</u>	<u>349,316,709.04</u>

2014年12月31日

	<u>金额</u> 人民币元	<u>坏账准备</u> 人民币元	<u>账面价值</u> 人民币元
1年以内(含1年)	153,329,735.77	2,630,991.05	150,698,744.72
1年至2年内(含2年)	43,368,297.13	172,458.30	43,195,838.83
2年至3年内(含3年)	25,865,685.73	728,155.28	25,137,530.45
3年以上	126,496,618.93	46,815,308.94	79,681,309.99
合计	<u>349,060,337.56</u>	<u>50,346,913.57</u>	<u>298,713,423.99</u>

(3) 坏账准备变动情况分析如下:

	<u>本集团</u>	
	<u>2015年</u> 人民币元	<u>2014年</u> 人民币元
年初余额	50,346,913.57	41,954,159.50
本年计提	4,542,372.70	8,803,528.59
本年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	1,599,680.50	1,939,768.59
本年转回	(3,256,004.46)	-
本年核销	(47,052.38)	(2,350,543.11)
年末余额	<u>53,185,909.93</u>	<u>50,346,913.57</u>

本公司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2015 年				2014 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89,328,503.67	97.18	32,384,587.67	6.62	448,596,709.13	97.23	32,384,587.67	7.2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4,211,748.71	2.82	2,544,964.07	17.91	12,786,588.45	2.77	527,421.20	4.12
合计	503,540,252.38	100.00	34,929,551.74	6.94	461,383,297.58	100.00	32,912,008.87	7.13

(2)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如下: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1 年以内 (含 1 年)	318,735,019.74	-	318,735,019.74
1 年至 2 年内 (含 2 年)	29,194,178.88	-	29,194,178.88
2 年至 3 年内 (含 3 年)	8,699,908.96	-	8,699,908.96
3 年以上	146,911,144.80	34,929,551.74	111,981,593.06
合计	503,540,252.38	34,929,551.74	468,610,700.64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1 年以内 (含 1 年)	237,430,789.25	-	237,430,789.25
1 年至 2 年内 (含 2 年)	19,061,288.56	-	19,061,288.56
2 年至 3 年内 (含 3 年)	33,785,647.29	-	33,785,647.29
3 年以上	171,105,572.48	32,912,008.87	138,193,563.61
合计	461,383,297.58	32,912,008.87	428,471,288.71

(3) 坏账准备变动情况分析如下:

	本公司	
	2015年 人民币元	2014年 人民币元
年初余额	32,912,008.87	32,912,008.87
本年计提	2,017,542.87	-
年末余额	34,929,551.74	32,912,008.87

6 存货

本集团

存货本年变动情况分析如下:

	<u>年初余额</u> 人民币元	<u>本年增加额</u> 人民币元	<u>本年减少额</u> 人民币元	<u>年末余额</u> 人民币元
原材料	35,145,193.83	167,009,678.87	(165,734,263.62)	36,420,609.08
库存商品	112,053,899.95	5,262,362,663.96	(5,321,519,097.13)	52,897,466.78
工程施工(已完工未结算款)	5,939,516.71	17,441,055.92	(19,630,728.04)	3,749,844.59
小计	153,138,610.49	5,446,813,398.75	(5,506,884,088.79)	93,067,920.45
减: 存货跌价准备	-	-	-	-
合计	153,138,610.49	5,446,813,398.75	(5,506,884,088.79)	93,067,920.45

本公司

存货本年变动情况分析如下:

	<u>年初余额</u> 人民币元	<u>本年增加额</u> 人民币元	<u>本年减少额</u> 人民币元	<u>年末余额</u> 人民币元
库存商品	33,430,248.59	694,155,895.35	(713,379,323.46)	14,206,820.48
小计	33,430,248.59	694,155,895.35	(713,379,323.46)	14,206,820.48
减: 存货跌价准备	-	-	-	-
合计	33,430,248.59	694,155,895.35	(713,379,323.46)	14,206,820.48

7 其他流动资产

	本集团		本公司	
	2015年 人民币元	2014年 人民币元	2015年 人民币元	2014年 人民币元
待抵扣增值税	15,332,126.96	10,508,042.37	867,811.37	-
预缴企业所得税	5,173,128.03	3,779,052.29	-	3,628,030.91
预缴营业税及附加	1,140,288.81	2,749,817.70	-	-
合计	<u>21,645,543.80</u>	<u>17,036,912.36</u>	<u>867,811.37</u>	<u>3,628,030.91</u>

8 长期应收款

	本集团	
	2015年 人民币元	2014年 人民币元
应收融资租赁款	19,482,586.64	13,357,969.44
代垫款	29,958,503.78	30,484,283.27
合计	49,441,090.42	43,842,252.71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	(9,991,756.62)	(7,985,219.32)
坏账准备	-	(398,458.89)
合计	<u>39,449,333.80</u>	<u>35,458,574.50</u>

上述应收融资租赁款分析如下：

	本集团	
	2015年 人民币元	2014年 人民币元
应收承租人款项	25,356,068.67	27,066,234.45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5,873,482.03)	(13,708,265.01)
应收融资租赁款	<u>19,482,586.64</u>	<u>13,357,969.44</u>



(1) 于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对子公司投资分析如下：

<u>被投资单位</u>	<u>投资成本</u>	<u>年初余额</u>	<u>增减变动</u>	<u>年末余额</u>	<u>在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u>	<u>在被投资单位 表决权比例 (%)</u>	<u>本年现金红利</u>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广东通驿高速公路服务区有限公司	98,831,192.00	98,831,192.00	-	98,831,192.00	95.56	95.56	14,068,633.43
广东南粤物流实业有限公司	127,632,494.21	127,632,494.21	80,000,000.00	207,632,494.21	100.00	100.00	8,055,858.20
广东新路广告有限公司	19,800,000.00	19,800,000.00	-	19,800,000.00	60.00	60.00	1,459,260.88
粤港汽车运输联营有限公司(广州)	25,319,234.10	25,319,234.10	-	25,319,234.10	62.00	62.00	1,023,000.00
粤港汽车运输联营有限公司(香港)	120,196,428.59	120,196,428.59	-	120,196,428.59	62.00	62.00	2,162,781.65
粤运交通股份(香港)有限公司	1,323,750.00	1,323,750.00	-	1,323,750.00	100.00	100.00	-
广东省汽车运输集团有限公司	366,172,330.87	366,172,330.87	300,000,000.00	666,172,330.87	100.00	100.00	-
广东省交通工程有限公司(注)	-	-	-	-	100.00	100.00	-
合计	759,275,429.77	759,275,429.77	380,000,000.00	1,139,275,429.77			26,769,534.16

有关各子公司的详细资料，参见附注四。

注：广东省交通工程有限公司于合并日为净负债，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取得广东省交通工程有限公司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确认对其股权投资余额为零。

(2) 于2015年12月31日,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投资分析如下: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人民币元	年初余额 人民币元	增减变动 人民币元	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在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 表决权比例(%)	本年现金红利 人民币元
(i) 重要合营企业							
广东中粤通油品经营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中粤通”)	15,000,000.00	32,240,018.77	1,342,547.48	33,582,566.25	50.00	50.00	4,000,000.00
小计	15,000,000.00	32,240,018.77	1,342,547.48	33,582,566.25			4,000,000.00
(ii) 不重要合营企业							
广州市通驿雅途高速公路出行 服务有限公司	1,500,000.00	552,701.85	(439,040.26)	113,661.59	50.00	50.00	-
广东省汽车总站有限公司	500,000.00	513,805.10	(295.18)	513,509.92	50.00	50.00	-
小计	2,000,000.00	1,066,506.95	(439,335.44)	627,171.51			-
合计	17,000,000.00	33,306,525.72	903,212.04	34,209,737.76			4,000,000.00

本集团的合营企业均为非上市公司。于2015年12月31日, 上述合营企业不存在向本集团转移资金的能力受到重大限制的情况(2014年: 无)。

(i) 本集团重要合营企业的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人民币	持股比例	业务性质	对本集团活动 是否具有战略性
中粤通	中国广东	中国广东	30,000,000.00	50%	加油站经营	是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该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是在按投资时公允价值为基础的调整以及统一会计政策调整后的金额。此外，下表还列示了这些财务信息按照权益法调整至本集团对合营企业投资账面价值的调节过程：

	中粤通	
	2015年 人民币元	2014年 人民币元
流动资产	59,161,270.68	55,498,867.29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1,815,196.09	51,878,431.35
非流动资产	9,829,292.45	11,010,272.71
资产合计	<u>68,990,563.13</u>	<u>66,509,140.00</u>
流动负债	(1,825,430.63)	(2,029,102.47)
负债合计	<u>(1,825,430.63)</u>	<u>(2,029,102.47)</u>
净资产	<u>67,165,132.50</u>	<u>64,480,037.53</u>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u>33,582,566.25</u>	<u>32,240,018.77</u>
对合营企业投资的账面价值	<u>33,582,566.25</u>	<u>32,240,018.77</u>
营业收入	105,456,222.96	136,034,340.07
财务费用	494,721.16	(543,610.20)
所得税费用	3,716,649.27	3,263,175.58
净利润	11,117,177.05	9,932,397.89
其他综合收益	-	-
综合收益总额	<u>11,117,177.05</u>	<u>9,932,397.89</u>

(ii)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不重要合营企业的汇总信息如下:

	本集团	
	2015年 人民币元	2014年 人民币元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627,171.51	1,066,506.95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净亏损	(439,335.44)	(380,000.00)
- 其他综合收益	-	-
- 综合收益总额	(439,335.44)	(380,000.00)

(3) 于2015年12月31日, 本集团对联营企业投资分析如下: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人民币元	年初余额 人民币元	增减变动 人民币元	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在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 表决权比例(%)	本年现金红利 人民币元
(i) 重要联营企业							
南方联合产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	27,479,265.49	7,884,226.74	35,363,492.23	25.00	25.00	5,000,000.00
深圳粤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48,590,602.00	47,104,142.96	168,572.97	47,272,715.93	20.00	20.00	-
广东省深汕高速客运有限公司	17,019,117.00	15,131,907.21	(3,903,708.71)	11,228,198.50	48.00	48.00	-
广州天河客运站有限公司	2,000,000.00	16,970,565.25	(1,307,157.84)	15,663,407.41	20.00	20.00	10,747,935.21
汕头市汽车客运中心站有限公司	25,206,264.00	29,521,466.37	(1,358,402.57)	28,163,063.80	35.00	35.00	-
广东中油粤运天然气有限公司	12,000,000.00	13,011,598.01	2,208,371.42	15,219,969.43	24.00	24.00	672,000.00
小计	124,815,983.00	149,218,945.29	3,691,902.01	152,910,847.30			16,419,935.21
(ii) 不重要联营企业							
广东佛达高速公路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490,000.00	1,200,098.68	(177,300.37)	1,022,798.31	49.00	49.00	-
陆丰深汕高速公路服务有限公司(注5)	450,000.00	2,301,233.13	297,183.89	2,598,417.02	45.00	45.00	649,012.35
跨境快线巴士管理有限公司(注4)	41,351.00	-	-	-	23.62	23.62	-
广东广江高速客运有限公司	420,000.00	1,687,161.11	307,498.04	1,994,659.15	51.00	42.00	210,000.00
江门广江高速客运有限公司	420,000.00	1,196,641.20	(47,498.47)	1,149,142.73	42.00	42.00	210,000.00
汕头市潮阳粤运天岛运输有限公司(注3、5)	200,000.00	-	-	-	51.00	40.00	-
汕头市潮南粤运天岛运输有限公司(注3)	800,000.00	1,764,505.61	(64,000.73)	1,700,504.88	51.00	40.00	-
阳江市集强汽车销售维修有限公司	490,000.00	292,134.58	3,148.33	295,282.91	49.00	49.00	-
广东广业深通燃气有限公司	6,000,000.00	6,215,128.07	795,461.75	7,010,589.82	30.00	30.00	-
广东广业深通燃气有限公司(注1)	3,600,000.00	3,600,000.00	2,400,000.00	6,000,000.00	12.00	12.00	-
清远市中冠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	674,535.91	59,322.81	733,858.72	20.00	20.00	-
清远市快通小汽车租赁有限公司(注5)	800,000.00	-	-	-	40.00	40.00	-
广东广业韶运天然气有限公司	3,400,000.00	3,209,006.57	(94,166.98)	3,114,839.59	34.00	34.00	-
小计	17,211,351.00	22,140,444.86	3,479,648.27	25,620,093.13			1,069,012.35
合计	142,027,334.00	171,359,390.15	7,171,550.28	178,530,940.43			17,488,947.56

于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对联营企业投资本年变动分析如下：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人民币元	年初余额 人民币元	增减变动 人民币元	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在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 表决权比例(%)	本年现金红利 人民币元
(i) 重要联营企业							
南方联合产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	27,479,265.49	7,884,226.74	35,363,492.23	25.00	25.00	5,000,000.00
中粤通(注2)	6,250,000.00	13,494,256.72	649,307.98	14,143,564.70	20.83	20.83	1,666,400.00
小计	26,250,000.00	40,973,522.21	8,533,534.72	49,507,056.93			6,666,400.00
(ii) 不重要联营企业							
广东南粤通客运联网中心有限公司(注1)	3,600,000.00	3,600,000.00	2,400,000.00	6,000,000.00	12.00	12.00	-
小计	3,600,000.00	3,600,000.00	2,400,000.00	6,000,000.00			-
合计	29,850,000.00	44,573,522.21	10,933,534.72	55,507,056.93			6,666,400.00

注1：于本年末，本集团及本公司持有广东南粤通客运联网中心有限公司（“南粤通”）12%的股权。根据南粤通的发起人协议，本集团及本公司在南粤通的董事会中派有代表，并享有相应的实质性的参与决策权。因此，本集团及本公司对南粤通具有重大影响。

注2：于本年末，本公司和本公司的子公司广东通驿高速公路服务区有限公司分别对中粤通持有20.83%和29.17%的股权，本集团对中粤通合计持股50%。因此，中粤通是本集团的合营企业，同时是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注3：本集团对汕头市潮南粤运天岛运输有限公司和汕头市潮阳粤运天岛运输有限公司的原持股比例均为40%。于2006年，本集团的子公司汽运集团以人民币11万元和5.5万元的对价分别受让上述公司11%的股权，受让后汽运集团对上述公司的持股比例均达到51%。根据有关股权转让协议，汽运集团名义上增持11%的股份，实际仍按40%的股权比例分享经营成果、承担经营风险，因此汽运集团对上述公司不存在控制关系，上述公司不纳入本集团的合并范围。

注4: 本集团对广东广江高速客运有限公司的原持股比例为42%。于2007年, 本集团的子公司汽运集团以人民币9万元的对价受让该公司9%的股权, 受让后汽运集团对该公司的持股比例达到51%。根据有关股权转让协议, 汽运集团名义上增持9%的股份, 实际仍按42%的股权比例分享经营成果、承担经营风险, 因此汽运集团对该公司不存在控制关系, 该公司不纳入本集团的合并范围。

注5: 本集团及本公司对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进行会计处理, 被投资方发生超额亏损时, 本集团及本公司不再确认其应分担联营企业损失份额。于2015年12月31日, 其未确认的联营企业损失份额如下:

<u>被投资单位名称</u>	<u>年初累计未 确认的损失份额</u> 人民币元	<u>本年未确认 的损失份额 (或本期实现 净利润的分享额)</u> 人民币元	<u>年末累计未 确认的损失份额</u> 人民币元
跨境快线巴士管理 有限公司	151,172.81	(151,172.81)	-
汕头市潮阳粤运天岛 运输有限公司	284,803.72	384,519.18	669,322.90
清远市快通小汽车 出租有限公司	69,392.11	(9,178.51)	60,213.60
合计	<u>505,368.64</u>	<u>224,167.86</u>	<u>729,536.50</u>

注6: 本集团及本公司的联营企业均为非上市公司。于2015年12月31日, 上述联营企业不存在向企业转移资金的能力受到重大限制的情况(2014年: 无)。

(i) 重要联营企业的基本情况如下：

本集团

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人民币元	持股 比例	业务性质	对本集团 活动是否 具有战略性
南方联合产权交易中心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广东	中国广东	80,000,000.00	25%	产权交易	是
深圳粤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中国广东	中国广东	30,000,000.00	20%	客运站经营	是
广东省深汕高速客运有限公司	中国广东	中国广东	10,000,000.00	48%	交通运输	是
广州天河客运站有限公司	中国广东	中国广东	10,000,000.00	20%	站场服务	是
汕头市汽车客运中心站有限公司	中国广东	中国广东	7,575,000.00	35%	客运站经营	是
广东中油粤运天然气有限公司	中国广东	中国广东	50,000,000.00	24%	燃气批发零售	是

本公司

本公司的重要联营企业包括南方联合产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及中粤通。其中，南方联合产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在下表列示，中粤通的主要财务信息在附注五、9(2)(i)中列示。



广东粤运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南方联合产权交易 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粤运 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汕 高速客运有限公司		广州天河客运站有限公司		汕头市汽车 客运中心站有限公司		广东中油粤运天然气有限公司		合计	
	2015年		2015年		2015年		2015年		2015年		2015年		2015年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流动资产	83,582,185.69	79,464,083.63	7,060,863.85	6,335,100.23	26,124,602.92	30,679,731.44	78,211,053.83	94,096,712.74	4,541,965.59	53,139,146.39	40,913,651.95	253,314,907.10	256,031,245.58	
非流动资产	74,670,527.29	87,186,779.05	259,763,315.31	267,415,889.35	353,267.59	3,017,990.34	108,279,091.00	77,720,240.19	83,832,497.67	28,420,199.76	25,276,828.42	555,179,995.15	544,450,225.02	
资产合计	158,252,712.98	166,650,862.68	266,824,179.16	273,750,989.58	26,477,870.51	33,697,721.78	186,490,144.83	171,816,952.93	88,374,463.26	81,559,346.15	66,190,480.37	808,494,902.25	800,481,470.60	
流动负债	(11,298,744.06)	(22,254,535.23)	(29,260,599.51)	(36,630,274.78)	(3,083,790.30)	(2,172,915.10)	(108,173,107.79)	(86,964,126.68)	(19,425,227.16)	(18,142,806.87)	(11,975,488.65)	(189,934,409.35)	(179,422,567.60)	
非流动负债	(5,500,000.00)	(7,000,000.00)	(1,200,000.00)	(1,600,000.00)	-	-	(2,279.05)	(3,373.09)	-	-	-	(6,702,279.05)	(8,603,373.09)	
负债合计	(16,798,744.06)	(29,254,535.23)	(30,460,599.51)	(38,230,274.78)	(3,085,790.30)	(2,172,915.10)	(108,173,107.79)	(86,964,126.68)	(19,428,600.25)	(18,142,806.87)	(11,975,488.65)	(196,636,688.40)	(188,025,940.69)	
净资产	141,453,968.92	137,396,327.45	236,363,579.65	235,520,714.80	23,392,080.21	31,524,806.68	78,317,037.04	84,852,826.25	68,945,863.01	63,416,539.28	54,214,991.72	611,858,213.85	612,455,529.91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 净资产份额	35,363,492.23	27,479,265.49	47,272,715.93	47,104,142.96	11,228,198.50	15,131,907.21	15,663,407.41	16,970,565.25	24,120,253.06	24,131,052.05	15,219,969.43	148,868,036.56	143,828,530.97	
加：股权投资成本- 差额	-	-	-	-	-	-	-	-	4,042,810.74	5,390,414.32	-	4,042,810.74	5,390,414.32	
对联营企业投资的 账面价值	35,363,492.23	27,479,265.49	47,272,715.93	47,104,142.96	11,228,198.50	15,131,907.21	15,663,407.41	16,970,565.25	28,163,063.80	29,521,466.37	15,219,969.43	152,910,847.30	149,218,945.29	
营业收入	43,720,000.00	96,867,980.04	28,341,492.79	28,456,733.31	-	12,260,438.59	-	-	3,634,642.18	8,956,960.42	141,222,474.91	116,954,803.95	263,496,936.31	
净利润/(亏损)	16,820,000.00	37,030,000.00	903,864.85	(5,006,499.40)	(1,926,201.58)	(8,853,729.11)	19,141,428.99	16,401,739.20	(316,183.57)	11,089,241.92	5,320,505.85	45,712,150.61	43,385,476.18	
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	-	-	-	-	
综合收益总额	16,820,000.00	37,030,000.00	903,864.85	(5,006,499.40)	(1,926,201.58)	(8,853,729.11)	19,141,428.99	16,401,739.20	(316,183.57)	11,089,241.92	5,320,505.85	45,712,150.61	43,385,476.18	
本年收到的来自 联营企业的股利	5,000,000.00	-	-	-	-	2,736,000.00	10,747,935.21	-	-	672,000.00	-	16,419,935.21	2,736,000.00	

(ii)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不重要联营企业的汇总信息如下:

	本集团		本公司	
	2015年 人民币元	2014年 人民币元	2015年 人民币元	2014年 人民币元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25,620,093.13	22,140,444.86	6,000,000.00	3,600,000.00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 计算的合计数				
- 净利润	2,148,660.62	2,047,557.53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
- 综合收益总额	2,148,660.62	2,047,557.53	-	-

1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注	本集团		本公司	
		2015年 人民币元	2014年 人民币元	2015年 人民币元	2014年 人民币元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 按成本计量	(1)	563,228.22	563,228.22	777,412.45	777,412.45
- 按公允价值计量	(2)	-	7,675,494.60	-	-
合计		563,228.22	8,238,722.82	777,412.45	777,412.45

(1) 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于2015年12月31日，本集团对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分析如下：

	<u>2015年</u> 人民币元	<u>2014年</u> 人民币元
广东南方集装箱运输联合公司(注2)	1,268,476.29	1,268,476.29
阳江市昊兴汽车综合性能检测 有限公司(注1)	308,228.22	308,228.22
普宁市粤运华展有限公司(注1)	255,000.00	255,000.00
花都市金道达高速公路经济发展 有限公司(注2)	80,000.00	80,000.00
小计	1,911,704.51	1,911,704.51
减：减值准备(注2)	(1,348,476.29)	(1,348,476.29)
合计	563,228.22	563,228.22

注1：普宁市粤运华展有限公司由本集团的子公司汽运集团持股 51%，阳江市昊兴汽车综合性能检测有限公司由本集团的子公司广东粤运朗日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30%，由于上述被投资单位均由其他单位或个人承包经营，因此汽运集团及广东粤运朗日股份有限公司对上述被投资单位不存在控制关系，上述被投资单位不纳入本集团的合并范围。

注2：减值准备是本集团对广东南方集装箱运输联合公司计提的减值准备 1,268,476.29 元，以及对花都市金道达高速公路经济发展有限公司计提的减值准备 80,000.00 元。广东南方集装箱运输联合公司已停止经营，但尚未办理清算手续，本集团于 2004 年对该项投资全额计提减值准备。花都市金道达高速公路经济发展有限公司常年亏损，因此本集团对该项投资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于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对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分析如下：

	<u>2015年</u>	<u>2014年</u>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广东金道达高速公路经济开发有限公司	<u>777,412.45</u>	<u>777,412.45</u>

于本年末，本公司和本公司的子公司广东通驿高速公路服务区有限公司分别对广东金道达高速公路经济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道达”）持有5%和95%的股权，本集团合计持股100%。因此，金道达是本集团的子公司，本公司对其按照金融工具的相关政策核算。

(2)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于2015年12月31日，本集团对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分析如下：

	<u>2015年</u>	<u>2014年</u>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广东韶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u>-</u>	<u>7,675,494.60</u>

广东韶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韶能股份”）是一家上市公司，本集团对持有韶能股份的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于2015年5月，本集团将其对韶能股份持有的1,303,140股股份处置。

11 投资性房地产

本集团

	房屋建筑物 人民币元	土地使用权 人民币元	合计 人民币元
<b>账面原值</b>			
2014 年 1 月 1 日余额	45,220,034.67	34,842,910.27	80,062,944.94
本年增加	1,346,229.83	41,971.70	1,388,201.53
本年非同一控制 下企业合并增加	99,507,253.57	-	99,507,253.57
本年减少	(11,231,672.67)	-	(11,231,672.67)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34,841,845.40	34,884,881.97	169,726,727.37
本年增加	6,889,486.19	8,073,509.83	14,962,996.02
本年非同一控制 下企业合并增加	9,850,693.16	11,005,473.65	20,856,166.81
本年减少	(10,110,630.74)	(4,579,027.15)	(14,689,657.89)
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u>141,471,394.01</u>	<u>49,384,838.30</u>	<u>190,856,232.31</u>
<b>累计折旧 / 摊销</b>			
2014 年 1 月 1 日余额	(11,624,056.20)	(2,927,174.71)	(14,551,230.91)
本年增加	(4,688,654.94)	(831,697.53)	(5,520,352.47)
本年减少	3,038,827.96	-	3,038,827.96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3,273,883.18)	(3,758,872.24)	(17,032,755.42)
本年增加	(4,735,920.31)	(1,856,657.18)	(6,592,577.49)
本年减少	6,345,831.77	1,594,909.81	7,940,741.58
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u>(11,663,971.72)</u>	<u>(4,020,619.61)</u>	<u>(15,684,591.33)</u>
<b>账面价值</b>			
2015 年 12 月 31 日	<u>129,807,422.29</u>	<u>45,364,218.69</u>	<u>175,171,640.98</u>
2014 年 12 月 31 日	<u>121,567,962.22</u>	<u>31,126,009.73</u>	<u>152,693,971.95</u>

- 注1: 账面原值本年增加中, 本集团因购置及在建工程转入而增加人民币 269,492.17 元, 自用房地产转投资性房地产而增加人民币 13,770,959.09 元, 因汇率差异而增加人民币 922,544.76 元; 本年减少中, 因处置而减少人民币 9,533,590.78 元, 因投资性房地产转出至自用房地产而减少人民币 5,156,067.11 元。
- 注2: 本集团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本年增加中, 本年计提人民币 6,128,171.92 元, 因自用房地产转投资性房地产而增加人民币 207,891.52 元, 因汇率差异而增加人民币 256,514.05 元; 本年减少中, 因处置而减少人民币 6,125,143.83 元, 因投资性房地产转出至自用房地产而减少人民币 1,815,597.75 元。
- 注3: 上述房屋及建筑物, 其所处土地使用权剩余摊销期限为16年至67年。
- 注4: 于2015年12月31日, 本集团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847,361.44 元(2014年12月31日: 人民币 1,910,355.60 元) 的投资性房地产已用作短期银行借款的抵押物。

12 固定资产

本集团

	房屋及建筑物	建筑物装修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运输设备	码头	合计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成本							
2014年1月1日余额	589,738,031.53	113,992,901.56	103,470,106.50	160,848,823.90	1,527,194,054.46	60,228,941.19	2,555,472,859.14
本年增加	22,525,422.16	-	1,590,595.37	19,400,904.60	134,186,020.82	-	177,702,942.95
在建工程转入	41,468,929.31	9,620,897.64	1,689,838.17	7,276,647.32	228,694,885.94	23,916,998.74	312,668,197.12
本年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	155,374,164.43	-	2,065,690.39	3,800,408.12	129,327,424.49	-	290,567,687.43
本年减少	(102,082,253.66)	(10,722,496.62)	(994,162.16)	(9,675,432.48)	(197,070,106.51)	-	(320,544,451.43)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707,024,293.77	112,891,302.58	107,822,068.27	181,651,351.46	1,822,332,279.20	84,145,939.93	3,015,867,235.21
本年增加	13,535,700.59	-	3,449,745.06	19,537,046.77	464,540,394.55	-	501,062,886.97
在建工程转入	88,289,217.96	1,246,968.24	5,832,489.74	11,325,992.33	162,597,911.03	6,482,521.95	275,775,101.25
本年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	30,598,728.23	-	348,866.14	205,601.16	23,106,550.02	-	54,259,745.55
本年减少	(46,358,169.22)	-	(2,556,990.73)	(14,760,335.64)	(143,536,090.43)	-	(207,211,586.02)
2015年12月31日余额	793,089,771.33	114,138,270.82	114,896,178.48	197,959,656.08	2,329,041,044.37	90,628,461.88	3,639,753,382.96

广东粤运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房屋及建筑物 人民币元	建筑物装修 人民币元	机器设备 人民币元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人民币元	运输设备 人民币元	码头 人民币元	合计 人民币元
减：累计折旧							
2014年1月1日余额	(136,510,438.34)	(80,943,381.04)	(39,454,945.89)	(99,734,753.95)	(826,818,168.82)	(3,744,892.08)	(1,187,206,580.12)
本年计提折旧	(26,029,751.74)	(10,058,838.85)	(9,288,137.36)	(22,235,574.00)	(212,879,212.80)	(1,643,044.60)	(282,134,559.35)
处置转销	14,864,707.30	-	184,719.79	9,236,583.07	169,004,185.64	-	193,290,195.80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147,675,482.78)	(91,002,219.89)	(48,558,363.46)	(112,733,744.88)	(870,693,195.98)	(5,387,936.68)	(1,276,050,943.67)
本年计提折旧	(27,023,563.61)	(3,635,726.31)	(7,190,239.98)	(35,627,875.10)	(278,644,204.70)	(2,405,179.83)	(354,526,789.53)
处置转销	5,736,935.49	-	2,428,794.78	10,980,793.21	112,355,182.70	-	131,501,706.18
2015年12月31日余额	(168,962,110.90)	(94,637,946.20)	(53,319,808.66)	(137,380,826.77)	(1,036,982,217.98)	(7,793,116.51)	(1,499,076,027.02)
减：减值准备							
2014年1月1日、 2014年12月31日及 2015年12月31日余额	-	-	(875,852.00)	-	-	-	(875,852.00)
账面价值							
2015年12月31日余额	624,127,660.43	19,500,324.62	60,700,517.82	60,578,829.31	1,292,058,826.39	82,835,345.37	2,139,801,503.94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559,348,810.99	21,889,082.69	58,387,852.81	68,917,606.58	951,639,083.22	78,758,003.25	1,738,940,439.54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原值为人民币 664,020,690.76 元 (201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506,029,996.37 元)。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202,384,006.22 元 (201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28,771,634.97 元) 的固定资产已用作银行借款的抵押物。其中长期借款的抵押物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201,137,259.11 元，短期借款的抵押物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246,747.11 元。本年末本集团无其他所有权受到限制的固定资产。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房屋及建筑物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47,707,859.22 元 (201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17,893,241.13 元)。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u>运输工具</u> 人民币元
年末	
成本	12,825,810.00
减：累计折旧	(6,738,292.09)
账面价值	<u>6,087,517.91</u>
年初	
成本	9,848,110.00
减：累计折旧	(3,875,845.44)
账面价值	<u>5,972,264.56</u>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经营租赁租出的运输设备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21,572,864.57 元 (2014 年：人民币 8,312,671.84 元)。

本公司

	电子设备、		房屋及建筑物 人民币元	合计 人民币元
	运输设备 人民币元	办公设备及其他 人民币元		
<b>成本</b>				
2014年1月1日余额	16,025,429.66	8,164,669.97	-	24,190,099.63
本年增加	-	1,335,086.68	-	1,335,086.68
本年减少	(308,000.00)	-	-	(308,000.00)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15,717,429.66	9,499,756.65	-	25,217,186.31
本年增加	-	200,372.08	3,424,779.00	3,625,151.08
本年减少	(4,886,572.00)	(20,341.03)	-	(4,906,913.03)
2015年12月31日余额	10,830,857.66	9,679,787.70	3,424,779.00	23,935,424.36
<b>减：累计折旧</b>				
2014年1月1日余额	(14,828,675.87)	(5,493,749.64)	-	(20,322,425.51)
本年计提折旧	(328,845.12)	(762,382.04)	-	(1,091,227.16)
本年减少	298,760.00	-	-	298,760.00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14,858,760.99)	(6,256,131.68)	-	(21,114,892.67)
本年计提折旧	(162,747.28)	(753,024.05)	-	(915,771.33)
本年减少	4,698,866.84	19,323.98	-	4,718,190.82
2015年12月31日余额	(10,322,641.43)	(6,989,831.75)	-	(17,312,473.18)
<b>账面价值</b>				
2015年12月31日	508,216.23	2,689,955.95	3,424,779.00	6,622,951.18
2014年12月31日	858,668.67	3,243,624.97	-	4,102,293.64

于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原值为人民币14,832,186.77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币18,254,785.53元)。

于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所有权受到限制的固定资产(2014年12月31日：无)及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房屋及建筑物(2014年12月31日：无)。

于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2014年12月31日：无)和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出的固定资产(2014年12月31日：无)。

13 在建工程

	<u>本集团</u> 人民币元	<u>本公司</u> 人民币元
<b>成本</b>		
2014年1月1日余额	147,890,514.01	10,365,330.46
本年增加	352,744,828.83	269,293.03
本年转入固定资产	(312,668,197.12)	-
本年其他减少	(14,898,873.23)	(10,393,099.54)
	173,068,272.49	241,523.95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173,068,272.49	241,523.95
本年增加	297,032,468.16	258,448.30
本年转入固定资产	(275,775,101.25)	-
本年其他减少	(6,463,414.41)	(499,972.25)
	187,862,224.99	-
2015年12月31日余额	187,862,224.99	-
<b>减：减值准备</b>		
2014年1月1日、2014年12月31日 以及2015年12月31日余额	(451,957.10)	-
<b>账面价值</b>		
2015年12月31日	187,410,267.89	-
2014年12月31日	172,616,315.39	241,523.95

本集团本年末余额最大的前十项在建工程项目如下：

	<u>年初数</u>	<u>本年增加数</u>	<u>本年减少数</u>	<u>年末数</u>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城南站建设	11,446,288.14	62,707,782.32	-	74,154,070.46
车辆购置	65,376,366.00	139,328,246.58	(162,597,911.03)	42,106,701.55
增城汽车客运站工程	12,861,263.58	3,039,753.34	(1,612,717.93)	14,288,298.99
三旧项目改造工程	14,134,037.93	744,524.63	-	14,878,562.56
自有客运站大楼房建工程	-	11,898,590.30	-	11,898,590.30
停车场改造工程	4,470,580.86	2,485,867.87	-	6,956,448.73
自有服务楼装修工程	2,428,130.75	6,858,131.77	(3,952,429.15)	5,333,833.37
乐昌客运站新站工程	472,700.00	2,785,511.46	-	3,258,211.46
自有服务楼房建工程	5,676,824.18	10,964,416.81	(14,094,881.16)	2,546,359.83
水泥硬地工程	-	1,834,444.78	-	1,834,444.78
合计	<u>116,866,191.44</u>	<u>242,647,269.86</u>	<u>(182,257,939.27)</u>	<u>177,255,522.03</u>

14 无形资产

本集团

	土地使用权 人民币元	合作经营收益权 人民币元	软件 人民币元	海岸线使用权 人民币元	乘客服务牌照 人民币元	站场特许经营权 及收费桥梁 特许经营权 人民币元	线路牌使用权 及线路经营权 人民币元	商标权及其他 人民币元	合计 人民币元
账面原值									
2014年1月1日余额	393,457,949.67	-	17,506,090.19	7,110,000.00	5,510,601.57	327,479,559.48	114,556,854.30	865,666,955.21	
本年增加	51,160,042.89	-	4,324,456.74	-	-	-	10,038,608.90	65,523,108.53	
本年重分类增加	-	-	-	-	-	58,538,736.56	9,260,522.05	71,299,258.61	
本年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	127,575,217.39	-	-	-	-	-	-	127,575,217.39	
本年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19,149.82	-	-	-	18,924.73	-	-	138,074.55	
本年处置	(2,628,949.90)	-	-	-	-	-	(576,000.00)	(3,204,949.90)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569,683,409.87	-	21,830,546.93	7,110,000.00	5,529,526.30	386,018,296.04	133,279,985.25	1,126,997,664.39	
本年购置	5,564,036.63	42,747,190.60	6,553,653.30	-	11,349,532.88	1,460,160.22	21,755,437.77	89,560,011.40	
本年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	88,817,104.62	-	-	-	-	-	378,924.80	89,196,029.42	
本年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2,134,911.29	-	-	-	683,206.02	-	-	2,818,117.31	
本年转入投资性房地产减少	(7,787,811.81)	-	-	-	-	-	-	(7,787,811.81)	
本年处置	-	-	(14,002.08)	-	-	-	-	(14,002.08)	
2015年12月31日余额	658,411,650.60	42,747,190.60	28,370,198.15	7,110,000.00	17,562,265.20	387,478,456.26	155,414,347.82	1,300,770,008.63	

广东粤运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土地使用权 人民币元	合作经营收益权 人民币元	软件 人民币元	海岸线使用权 人民币元	乘客服务牌照 人民币元	站场特许经营权 及收费桥梁 特许经营权 人民币元	线路牌使用权 及线路经营权 人民币元	商标权及其他 人民币元	合计 人民币元
累计摊销									
2014年1月1日余额	(54,853,795.53)	-	(11,293,106.81)	(1,510,338.80)	-	(144,711,104.52)	(38,770,817.41)	(251,173,970.57)	
本年摊销	(10,584,383.82)	-	(2,235,537.93)	(155,266.20)	-	(29,954,104.98)	(10,010,386.34)	(53,177,319.11)	
本年重分类增加	-	-	-	-	-	(1,619,410.01)	(799,933.61)	(2,511,448.88)	
本年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99,049.27)	-	-	-	-	-	-	(99,049.27)	
本年处置摊销	273,453.75	-	-	-	-	-	416,000.00	689,453.75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65,263,774.87)	-	(13,528,644.74)	(1,665,605.00)	-	(176,284,619.51)	(49,165,137.36)	(306,272,334.08)	
本年摊销	(16,537,636.69)	(3,901,780.17)	(4,666,333.61)	(155,266.20)	-	(18,134,669.44)	(11,379,886.74)	(55,056,546.16)	
本年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614,081.48)	-	-	-	-	-	-	(614,081.48)	
本年转入投资性房地产减少	481,887.90	-	-	-	-	-	-	481,887.90	
本年处置摊销	-	-	14,002.08	-	-	-	-	14,002.08	
2015年12月31日余额	(81,933,605.14)	(3,901,780.17)	(18,180,976.27)	(1,820,871.20)	-	(194,419,288.95)	(60,545,024.10)	(361,447,071.74)	
账面价值									
2015年12月31日	576,478,045.46	38,845,410.43	10,189,221.88	5,289,128.80	17,562,265.20	193,059,167.31	94,869,323.72	939,322,936.89	
2014年12月31日	504,419,635.00	-	8,301,902.19	5,444,395.00	5,529,526.30	209,733,676.53	84,114,847.89	820,725,330.31	

于2015年12月31日，就本集团发行的2014年公司债券（参见附注五、32），本集团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142,174,375.66元的广深珠高速公路互通立交收费权为交通集团提供质押反担保（2014年12月31日：无）。此外，本集团账面价值为人民币78,270,052.85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币4,231,094.09元）的无形资产已用作银行借款的抵押物。其中长期借款的抵押物账面价值为人民币42,282,981.17元，短期借款的抵押物账面价值为人民币35,987,071.68元。本年末本集团无其他所有权受到限制的无形资产。

于2015年12月31日，本集团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3,900,107.80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币7,682,418.62元）。

于2015年12月31日，本集团账面价值为人民币36,761,641.08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币32,307,747.95元)的土地使用权是通过划拨方式取得，由于产权证书上无规定使用年限，故未对该土地使用权进行摊销。

本公司

	软件 人民币元	收费桥梁 特许经营权 人民币元	合计 人民币元
<b>账面原值</b>			
2014年1月1日余额	19,856,003.63	334,103,442.14	353,959,445.77
本年购置	3,577,534.18	-	3,577,534.18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23,433,537.81	334,103,442.14	357,536,979.95
本年购置	245,283.02	-	245,283.02
2015年12月31日余额	<u>23,678,820.83</u>	<u>334,103,442.14</u>	<u>357,782,262.97</u>
<b>累计摊销</b>			
2014年1月1日余额	(15,769,661.64)	(146,499,196.73)	(162,268,858.37)
本年摊销	(2,644,719.29)	(28,518,715.91)	(31,163,435.20)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18,414,380.93)	(175,017,912.64)	(193,432,293.57)
本年摊销	(3,460,304.91)	(16,911,153.84)	(20,371,458.75)
2015年12月31日余额	<u>(21,874,685.84)</u>	<u>(191,929,066.48)</u>	<u>(213,803,752.32)</u>
<b>账面价值</b>			
2015年12月31日	<u>1,804,134.99</u>	<u>142,174,375.66</u>	<u>143,978,510.65</u>
2014年12月31日	<u>5,019,156.88</u>	<u>159,085,529.50</u>	<u>164,104,686.38</u>

于2015年12月31日，就本公司发行的2014年公司债券(参见附注五、32)，本公司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142,174,375.66元的广深珠高速公路太平互通立交收费权为交通集团提供质押反担保。于2014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所有权受到限制的无形资产。本年末本公司无其他所有权受到限制的无形资产。

15 商誉

2015年

<u>被投资单位</u>	<u>年初及年末余额</u> 人民币元
河源市粤运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28,559,728.57
清远市粤运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23,391,155.86
广东粤运朗日股份有限公司	23,198,978.67
阳江市阳闸新形象公交有限公司	5,416,461.97
中山市粤运机场快线客运有限公司	2,100,000.00
其他	1,930,966.69
合计	<u>84,597,291.76</u>

2014年

<u>被投资单位</u>	<u>年初余额</u> 人民币元	<u>本年增加</u> 人民币元	<u>年末余额</u> 人民币元
河源市粤运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28,559,728.57	-	28,559,728.57
清远市粤运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	23,391,155.86	23,391,155.86
广东粤运朗日股份有限公司	23,198,978.67	-	23,198,978.67
阳江市阳闸新形象公交有限公司	5,416,461.97	-	5,416,461.97
中山市粤运机场快线客运有限公司	2,100,000.00	-	2,100,000.00
其他	1,930,966.69	-	1,930,966.69
合计	<u>61,206,135.90</u>	<u>23,391,155.86</u>	<u>84,597,291.76</u>



为减值测试之目的，本集团分别将上述子公司业务分别确定为独立的资产组，将商誉分摊至各相关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本集团根据持续经营的基本假设，结合各资产组经营特点，按照上述各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分别估算各资产组可收回金额。未来现金流量基于管理层未来5年的财务预算确定，并假定5年后的预计增长率为零，折现率采用10.5%。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时使用的其他关键假设还有：基于各资产组过去的业绩和管理层对市场发展的预期。管理层认为上述假设发生的任何合理变化均不会导致上述各资产组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各自的可收回金额，因而未发现上述商誉存在减值。

## 16 长期待摊费用

### 本集团

	<u>年初余额</u> 人民币元	<u>本年增加额</u> 人民币元	<u>本年摊销额</u> 人民币元	<u>年末余额</u> 人民币元
长期资产租赁费用	4,381,863.02	120,277.00	(490,452.84)	4,011,687.18
站场附属设施改造	6,508,663.72	5,496,846.83	(4,279,869.71)	7,725,640.84
粤运大厦装修设计费	3,904,418.14	2,408,503.37	(1,723,899.61)	4,589,021.90
交通酒店装修款	2,497,258.33	-	(196,069.60)	2,301,188.73
利通大厦办公室装修工程	8,738,079.22	-	(982,022.53)	7,756,056.69
车载多媒体系统	1,098,602.08	487,509.19	(323,519.11)	1,262,592.16
线路牌补偿款及其他	6,028,056.37	3,486,197.33	(2,741,901.43)	6,772,352.27
小计	33,156,940.88	11,999,333.72	(10,737,734.83)	34,418,539.77
减：减值准备				
利通大厦办公室装修工程	(7,162,543.22)	-	-	(7,162,543.22)
合计	<u>25,994,397.66</u>	<u>11,999,333.72</u>	<u>(10,737,734.83)</u>	<u>27,255,996.55</u>

本公司

	<u>年初余额</u> 人民币元	<u>本年增加额</u> 人民币元	<u>本年摊销额</u> 人民币元	<u>年末余额</u> 人民币元
太平立交土地使用权租赁费用	3,858,064.90	120,277.00	(476,208.96)	3,502,132.94
利通大厦办公室装修工程	8,738,079.22	-	(982,022.53)	7,756,056.69
粤运大厦装修设计费	3,904,418.14	2,408,503.37	(1,723,899.61)	4,589,021.90
其他	1,688,212.48	-	(5,850.00)	1,682,362.48
小计	18,188,774.74	2,528,780.37	(3,187,981.10)	17,529,574.01
减：减值准备				
利通大厦办公室装修工程	(7,162,543.22)	-	-	(7,162,543.22)
合计	<u>11,026,231.52</u>	<u>2,528,780.37</u>	<u>(3,187,981.10)</u>	<u>10,367,030.79</u>

17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变动分析如下:

本集团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年初	本年增减	本年其他	年末余额	年末	
	暂时性差异 人民币元	计入损益 人民币元	增减变动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暂时性差异 人民币元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544,459,930.92	(358,447.42)	-	135,756,535.31	543,026,141.24	
其中: 应收账款	28,018,019.84	1,756,123.13	-	8,760,628.09	35,042,512.36	
预付款项	472,177,720.52	(841,512.88)	-	117,202,917.25	468,811,669.00	
其他应收款	43,865,731.68	(1,173,442.95)	-	9,792,989.97	39,171,959.88	
长期应收款	398,458.88	(99,614.72)	-	-	-	
预提费用	105,359,630.44	(5,417,521.18)	-	20,922,386.43	83,689,545.72	
应付职工薪酬	68,582,857.56	(7,467,806.07)	-	9,677,908.32	38,711,633.28	
无形资产摊销	15,875,272.88	(680,472.32)	-	3,288,345.90	13,153,383.60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1,310,756.20	(557,248.60)	-	2,270,440.45	9,081,761.8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9,582,654.44	(561,368.50)	-	1,834,295.11	7,337,180.44	
税务亏损	9,196,373.72	(1,195,987.01)	-	1,103,106.42	4,412,425.68	
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8,490,352.32	200,000.01	-	2,322,588.09	9,290,352.36	
递延收益	5,578,986.72	8,281,918.58	-	9,676,665.26	38,706,661.04	
其他	15,971,465.64	(677,647.28)	(254,300.95)	3,060,918.18	12,243,672.72	
小计	794,408,280.84	(8,434,579.79)	(254,300.95)	189,913,189.47	759,652,757.88	
互抵金额	(29,346,542.28)			(2,450,300.24)	(9,801,200.96)	
与递延所得税负债互抵后的金额	765,061,738.56			187,462,889.23	749,851,556.92	



本公司

	递延所得税资产			
	年初 暂时性差异 人民币元	年初余额 人民币元	本年增减 计入损益 人民币元	年末 暂时性差异 人民币元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524,987,844.84	131,246,961.21	1,449,718.22	530,786,717.72
其中：应收账款	25,149,651.76	6,287,412.94	1,801,527.25	32,355,760.76
预付款项	471,663,184.08	117,915,796.02	(856,194.75)	468,238,405.08
其他应收款	28,175,009.00	7,043,752.25	504,385.72	30,192,551.88
计提费用	-	-	2,575,814.72	10,303,258.88
应付职工薪酬	18,778,140.40	4,694,535.10	177,186.26	19,486,885.44
无形资产摊销	14,630,552.64	3,657,638.16	(711,590.32)	11,784,191.36
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7,162,543.28	1,790,635.82	-	7,162,543.28
合计	565,559,081.16	141,389,770.29	3,491,128.88	579,523,596.68

(2) 未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本集团

	<u>2015年</u> 人民币元	<u>2014年</u> 人民币元
可抵扣亏损	303,221,288.67	248,848,632.9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518,545,105.45	308,236,259.27
合计	821,766,394.12	557,084,892.18

由于本集团不是很确定未来是否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可抵扣税务亏损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因此未确认相关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集团年初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人民币 29,508,226.59 元于本年到期。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到期。（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到期。）

18 其他非流动资产

本集团

	<u>2015年</u> 人民币元	<u>2014年</u> 人民币元
预付土地出让金	88,190,620.53	69,722,680.88
预付服务区承包经营费	90,394,141.95	53,245,952.80
广东粤运朗日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评估增值(注)	19,294,018.27	19,753,399.67
预缴税款	16,019,255.04	16,481,537.01
预付车辆款	11,979,336.40	26,561,023.29
预付购房款	7,459,724.67	-
其他	20,472,453.70	22,983,356.65
合计	253,809,550.56	208,747,950.30

注：该其他非流动资产系广东粤运朗日股份有限公司在本公司之子公司汽运集团于2007年11月23日购买其股权时的可辨认净资产评估增值。汽运集团于2009年1月1日起采用《企业会计准则》，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实施问题专家工作组意见》有关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借方差额余额的处理的规定，在企业能够可靠确定购买日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等公允价值的，应将属于购买日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扣除已摊销金额后在首次执行日的余额，按合理的方法分摊至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并在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的剩余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有关折旧或摊销计入合并利润表相关的投资收益项目；无法将该余额分摊至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可在原股权投资差额的剩余摊销年限内平均摊销，计入合并利润表相关的投资收益项目，尚未摊销完毕的余额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作为“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列示。由于汽运集团无法将上述评估增值余额分摊至广东粤运朗日股份有限公司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因此汽运集团将上述评估增值余额作为“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列示，摊销期限为从股权购买日起至经营期满止的期间，即从2007年11月起至2057年10月止。

## 19 资产减值准备

本集团于2015年12月31日，资产减值情况汇总如下：

附注五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非同一 控制下企业 合并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转回	核销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应收账款	30,674,183.98	12,081,916.46	697,998.82	(3,065,779.15)	(1,025.03)	40,387,295.08
预付款项	478,004,799.73	642,770.74	-	(3,429,461.34)	-	475,218,109.13
其他应收款	50,346,913.57	4,542,372.70	1,599,680.50	(3,256,004.46)	(47,052.38)	53,185,909.93
长期应收款	398,458.89	-	-	(398,458.89)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348,476.29	-	-	-	-	1,348,476.29
固定资产	875,852.00	-	-	-	-	875,852.00
在建工程	451,957.10	-	-	-	-	451,957.10
长期待摊费用	7,162,543.22	-	-	-	-	7,162,543.22
合计	569,263,184.78	17,267,059.90	2,297,679.32	(10,149,703.84)	(48,077.41)	578,630,142.75

本集团于2014年12月31日，资产减值情况汇总如下：

附注五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非同一控制 下企业合并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转回	核销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应收账款	3 24,867,502.88	7,141,854.06	398,328.53	(1,625,859.39)	(107,642.10)	30,674,183.98
预付款项	4 474,738,829.58	2,874,876.55	391,093.60	-	-	478,004,799.73
其他应收款	5 41,954,159.50	8,803,528.59	1,939,768.59	-	(2,350,543.11)	50,346,913.57
长期应收款	8 398,458.89	-	-	-	-	398,458.8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 1,348,476.29	-	-	-	-	1,348,476.29
固定资产	12 875,852.00	-	-	-	-	875,852.00
在建工程	13 451,957.10	-	-	-	-	451,957.10
长期待摊费用	16 5,242,666.51	1,919,876.71	-	-	-	7,162,543.22
合计	549,877,902.75	20,740,135.91	2,729,190.72	(1,625,859.39)	(2,458,185.21)	569,263,184.78

本公司于2015年12月31日，资产减值情况汇总如下：

附注五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转回	核销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应收账款	3 26,839,524.46	9,612,517.00	(2,406,408.00)	-	34,045,633.46
预付款项	4 477,490,263.25	-	(3,424,779.00)	-	474,065,484.25
其他应收款	5 32,912,008.87	2,017,542.87	-	-	34,929,551.74
长期待摊费用	16 7,162,543.22	-	-	-	7,162,543.22
合计	544,404,339.80	11,630,059.87	(5,831,187.00)	-	550,203,212.67

本公司于2014年12月31日，资产减值情况汇总如下：

附注五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转回	核销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应收账款	3 22,981,577.86	5,289,446.60	(1,431,500.00)	-	26,839,524.46
预付款项	4 474,738,829.58	2,751,433.67	-	-	477,490,263.25
其他应收款	5 32,912,008.87	-	-	-	32,912,008.87
长期待摊费用	16 5,242,666.51	1,919,876.71	-	-	7,162,543.22
合计	535,875,082.82	9,960,756.98	(1,431,500.00)	-	544,404,339.80



20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本集团			
		2015年1月	本年	本年	2015年12月
附注五		1日余额	增加额	减少额	31日余额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用于抵押的资产					
- 投资性房地产	11	1,910,355.60	1,847,361.44	(1,910,355.60)	1,847,361.44
- 固定资产	12	128,771,634.97	165,238,815.80	(91,626,444.55)	202,384,006.22
- 无形资产	14	4,231,094.09	74,937,825.96	(898,867.20)	78,270,052.85
小计		<u>134,913,084.66</u>	<u>242,024,003.20</u>	<u>(94,435,667.35)</u>	<u>282,501,420.51</u>
用于质押反担保的资产					
- 无形资产	14	-	142,174,375.66	-	142,174,375.66
小计		<u>-</u>	<u>142,174,375.66</u>	<u>-</u>	<u>142,174,375.66</u>
其他原因造成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 货币资金	1	10,103,527.40	869,754.89	(618,893.64)	10,354,388.65
小计		<u>10,103,527.40</u>	<u>869,754.89</u>	<u>(618,893.64)</u>	<u>10,354,388.65</u>
合计		<u>145,016,612.06</u>	<u>385,068,133.75</u>	<u>(95,054,560.99)</u>	<u>435,030,184.82</u>

		本集团			
		2014年1月	本年	本年	2014年12月
附注五		1日余额	增加额	减少额	31日余额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用于抵押的资产					
- 投资性房地产	11	-	1,910,355.60	-	1,910,355.60
- 固定资产	12	136,285,705.49	45,953,518.66	(53,467,589.18)	128,771,634.97
- 无形资产	14	38,954,559.71	4,231,094.09	(38,954,559.71)	4,231,094.09
小计		<u>175,240,265.20</u>	<u>52,094,968.35</u>	<u>(92,422,148.89)</u>	<u>134,913,084.66</u>
其他原因造成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 货币资金	1	7,904,724.69	4,133,104.51	(1,934,301.80)	10,103,527.40
小计		<u>7,904,724.69</u>	<u>4,133,104.51</u>	<u>(1,934,301.80)</u>	<u>10,103,527.40</u>
合计		<u>183,144,989.89</u>	<u>56,228,072.86</u>	<u>(94,356,450.69)</u>	<u>145,016,612.06</u>

于 12 月 31 日，除上述资产外，本集团的子公司汽运集团还分别以持有的子公司韶关市粤运汽车运输有限公司和清远市粤运汽车运输有限公司各 51% 的股权作为质押物获得质押借款，详见附注五、31 注 (2)。

	附注五	本公司			
		2015 年 1 月	本年	本年	2015 年 12 月
		1 日余额	增加额	减少额	31 日余额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用于质押反担保的资产					
- 无形资产	14	-	142,174,375.66	-	142,174,375.66

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 21 短期借款

	注	本集团		本公司	
		2015 年	2014 年	2015 年	2014 年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信用借款		91,300,000.00	257,700,000.00	-	200,000,000.00
抵押借款	(1)	34,900,000.00	15,848,513.34	-	-
信用证质押借款	(2)	-	12,201,399.44	-	-
合计	(3)	126,200,000.00	285,749,912.78	-	200,000,000.00

- (1)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抵押借款的抵押资产类别以及金额，参见附注五、11、12 及 14。
- (2)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该集团无信用证质押借款。2014 年信用证质押借款为由本公司开具予子公司粤运交通股份(香港)有限公司的信用证作为质押向中国农业银行香港分行借款，借款金额为人民币 12,201,399.44 元，已于 2015 年 2 月到期偿还。
- (3) 本集团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持有的短期借款均为期限为一年内的银行借款，年利率为 5.60% - 6.00% (2014 年 12 月 31 日: 5.60% - 8.10%)。根据借款协议，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已到期但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无)。

22 应付票据

	本集团		本公司	
	2015 年 人民币元	2014 年 人民币元	2015 年 人民币元	2014 年 人民币元
银行承兑汇票	177,631,886.38	319,317,371.36	55,631,886.38	221,317,371.36
商业承兑汇票	38,228,190.00	-	-	-
合计	<u>215,860,076.38</u>	<u>319,317,371.36</u>	<u>55,631,886.38</u>	<u>221,317,371.36</u>

上述余额均为一年内到期的应付票据。

23 应付账款

(1) 根据交易发生日所作的应付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本集团		本公司	
	2015 年 人民币元	2014 年 人民币元	2015 年 人民币元	2014 年 人民币元
3个月以内(含3个月)	642,421,416.64	713,148,402.84	102,247,698.74	112,129,797.98
3个月至6个月内(含6个月)	47,327,567.67	42,895,778.94	23,957,614.15	649,686.36
6个月至1年内(含1年)	38,523,740.82	55,363,083.79	1,451,986.66	593,716.02
1年至2年内(含2年)	100,774,641.37	61,910,993.16	6,201,687.37	8,363,253.32
2年至3年内(含3年)	19,019,994.29	56,800,532.77	3,556,686.56	1,554,631.93
3年以上	29,337,878.78	31,644,076.20	9,304,544.91	7,749,912.98
合计	<u>877,405,239.57</u>	<u>961,762,867.70</u>	<u>146,720,218.39</u>	<u>131,040,998.59</u>

(2)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主要为工程物资、材料采购质保金。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大于人民币 1,000 万元的应付账款的明细如下：

本集团

	所欠金额 人民币元	未支付原因
厦门金龙旅行车有限公司	30,337,860.00	购车款， 对方暂未催收
厦门金龙联合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33,302,850.00	购车款， 对方暂未催收
合计	<u>63,640,710.00</u>	

本公司于2015年12月31日无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在人民币1,000万元以上的大额应付账款。

24 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账龄分析如下:

	本集团		本公司	
	2015年 人民币元	2014年 人民币元	2015年 人民币元	2014年 人民币元
1年内(含1年)	424,386,442.52	329,525,924.27	108,418,016.80	30,247,649.36
1年至2年内(含2年)	3,075,742.88	470,877.09	1,587,525.26	-
2年至3年内(含3年)	22,066.17	138,480.00	-	969.20
3年以上	4,364,528.24	4,609,076.42	3,859,506.78	3,858,537.58
合计	<u>431,848,779.81</u>	<u>334,744,357.78</u>	<u>113,865,048.84</u>	<u>34,107,156.14</u>

(2) 于2015年12月31日,本集团及本公司无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大于人民币1,000万元的大额预收款项。

25 应付职工薪酬

	注	本集团		本公司	
		2015年 人民币元	2014年 人民币元	2015年 人民币元	2014年 人民币元
短期薪酬	(1)	136,714,897.49	121,997,133.76	17,753,194.46	14,954,745.85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2)	12,224,058.55	12,415,019.68	45,491.13	1,493,963.57
辞退福利		4,386,837.60	8,479,772.46	2,329,431.04	2,329,431.0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中 一年内支付的部分 (附注五、34)		<u>6,184,385.97</u>	<u>3,892,684.33</u>	-	-
合计		<u>159,510,179.61</u>	<u>146,784,610.23</u>	<u>20,128,116.63</u>	<u>18,778,140.46</u>

(1) 短期薪酬

	本集团				2015年 12月31日余额 人民币元
	2015年 1月1日余额 人民币元	本年非同一控制 下企业合并增加 人民币元	本年发生额 人民币元	本年支付额 人民币元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12,898,923.00	4,957,900.54	1,132,137,013.78	(1,130,716,958.81)	119,276,878.51
职工福利费	82,656.86	-	49,271,180.95	(49,344,143.55)	9,694.26
社会保险费	2,255.92	-	63,282,610.67	(61,604,715.70)	1,680,150.89
其中：医疗保险费	166,346.50	-	52,772,114.87	(51,106,485.15)	1,831,976.22
工伤保险费	(98,965.12)	-	4,591,626.90	(4,593,470.25)	(100,808.47)
生育保险费	(65,125.46)	-	5,384,522.86	(5,370,414.26)	(51,016.86)
其他保险	-	-	534,346.04	(534,346.04)	-
住房公积金	101,906.50	3,908,076.00	67,846,717.06	(67,072,495.26)	4,784,204.3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8,686,913.21	430,187.70	19,751,304.64	(18,049,887.09)	10,818,518.46
非货币性福利	-	-	156,259.80	(156,259.80)	-
其他短期薪酬	224,478.27	-	2,492,026.82	(2,571,054.02)	145,451.07
劳动保护费	-	-	8,002,949.31	(8,002,949.31)	-
劳务费	-	-	59,672,765.76	(59,672,765.76)	-
合计	121,997,133.76	9,296,164.24	1,402,612,828.79	(1,397,191,229.30)	136,714,897.49

	本集团				2014年 12月31日余额 人民币元
	2014年 1月1日余额 人民币元	本年非同一控制 下企业合并增加 人民币元	本年发生额 人民币元	本年支付额 人民币元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7,417,459.40	47,796,757.95	787,388,793.25	(809,704,087.60)	112,898,923.00
职工福利费	43,537.50	11,603.87	38,140,160.38	(38,112,644.89)	82,656.86
社会保险费	(75,302.11)	(5,483.98)	51,494,515.49	(51,411,473.48)	2,255.92
其中：医疗保险费	(30,644.72)	(4,018.00)	42,706,964.98	(42,505,955.76)	166,346.50
工伤保险费	16,417.30	(488.72)	3,820,200.08	(3,935,093.78)	(98,965.12)
生育保险费	(61,074.69)	(977.26)	4,545,204.16	(4,548,277.67)	(65,125.46)
其他保险	-	-	422,146.27	(422,146.27)	-
住房公积金	270,033.82	97,800.00	55,651,622.86	(55,917,550.18)	101,906.5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758,225.91	2,916,343.23	15,859,291.51	(15,846,947.44)	8,686,913.21
非货币性福利	3,562.68	-	9,988.32	(13,551.00)	-
其他短期薪酬	61,807.89	26,455.72	3,487,060.21	(3,350,845.55)	224,478.27
劳务费	-	-	71,416,344.66	(71,416,344.66)	-
合计	93,479,325.09	50,843,476.79	1,023,447,776.68	(1,045,773,444.80)	121,997,133.76

	本公司			
	2015 年			2015 年
	1 月 1 日余额	本年发生额	本年支付额	12 月 31 日余额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4,233,619.73	30,659,875.26	(29,536,630.11)	15,356,864.88
职工福利费	-	1,030,342.32	(1,030,342.32)	-
社会保险费	16,677.13	1,948,494.48	(500,021.30)	1,465,150.31
其中：医疗保险费	15,840.51	1,696,294.88	(247,822.69)	1,464,312.70
工伤保险费	487.58	53,959.47	(53,958.48)	488.57
生育保险费	349.04	175,606.09	(175,606.09)	349.04
其他保险	-	22,634.04	(22,634.04)	-
住房公积金	249,335.00	5,009,154.00	(5,009,154.00)	249,335.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54,500.90	832,514.70	(545,784.42)	641,231.18
其他短期薪酬	100,613.09	425,250.00	(485,250.00)	40,613.09
劳务费	-	68,350.00	(68,350.00)	-
合计	<u>14,954,745.85</u>	<u>39,973,980.76</u>	<u>(37,175,532.15)</u>	<u>17,753,194.46</u>

	本公司			
	2014 年			2014 年
	1 月 1 日余额	本年发生额	本年支付额	12 月 31 日余额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3,210,095.76	30,537,729.59	(29,514,205.62)	14,233,619.73
职工福利费	-	784,171.25	(784,171.25)	-
社会保险费	16,677.13	1,609,879.73	(1,609,879.73)	16,677.13
其中：医疗保险费	15,840.51	1,476,785.99	(1,476,785.99)	15,840.51
工伤保险费	487.58	66,546.87	(66,546.87)	487.58
生育保险费	349.04	66,546.87	(66,546.87)	349.04
住房公积金	249,335.00	4,676,849.00	(4,676,849.00)	249,335.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08,069.66	486,614.59	(640,183.35)	354,500.90
其他短期薪酬	40,613.09	414,150.00	(354,150.00)	100,613.09
劳务费	-	112,818.35	(112,818.35)	-
合计	<u>14,024,790.64</u>	<u>38,622,212.51</u>	<u>(37,692,257.30)</u>	<u>14,954,745.85</u>

(2)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本集团				
	2015年	本年非同一控制	本年发生额	本年支付额	2015年
	1月1日余额	下企业合并增加			12月31日余额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基本养老保险费	4,661,880.11	2,909,739.88	96,885,889.55	(96,539,920.29)	7,917,589.25
失业保险费	140,715.30	-	6,009,601.45	(5,986,741.09)	163,575.66
企业年金缴费	4,178,634.46	-	3,449,840.82	(6,808,118.45)	820,356.83
强制性公积金	3,433,789.81	-	801,772.23	(913,025.23)	3,322,536.81
合计	12,415,019.68	2,909,739.88	107,147,104.05	(110,247,805.06)	12,224,058.55

	本集团				
	2014年	本年非同一控制	本年发生额	本年支付额	2014年
	1月1日余额	下企业合并增加			12月31日余额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基本养老保险费	202,661.43	(14,658.90)	84,479,377.76	(80,005,500.18)	4,661,880.11
失业保险费	120,644.02	(1,465.98)	5,516,051.45	(5,494,514.19)	140,715.30
企业年金缴费	7,174,945.50	-	9,153,522.84	(12,149,833.88)	4,178,634.46
强制性公积金	3,689,181.53	-	-	(255,391.72)	3,433,789.81
合计	11,187,432.48	(16,124.88)	99,148,952.05	(97,905,239.97)	12,415,019.68

	本公司			
	2015年	本年发生额	本年支付额	2015年
	1月1日余额			12月31日余额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基本养老保险费	36,683.71	2,698,040.32	(2,698,040.57)	36,683.46
失业保险费	8,837.67	185,908.23	(185,908.23)	8,837.67
企业年金缴费	1,448,442.19	1,339,914.56	(2,788,386.75)	(30.00)
合计	1,493,963.57	4,223,863.11	(5,672,335.55)	45,491.13

	本公司			
	2014年	本年发生额	本年支付额	2014年
	1月1日余额			12月31日余额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基本养老保险费	36,683.71	2,994,540.81	(2,994,540.81)	36,683.71
失业保险费	8,837.67	166,126.55	(166,126.55)	8,837.67
企业年金缴费	1,448,442.19	1,430,212.92	(1,430,212.92)	1,448,442.19
合计	1,493,963.57	4,590,880.28	(4,590,880.28)	1,493,963.57

2015年，本集团及本公司因解除劳动关系所支付的辞退福利分别为人民币25,434,941.57元及人民币零元（2014年，本集团及本公司因解除劳动关系所支付的辞退福利分别为人民币9,428,256.71元及人民币150,452.00元）。

## 26 应交税费

### 本集团

	年初余额 人民币元	本年计提 人民币元	本年非同一控制	本年减少 人民币元	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下企业合并增加 人民币元		
增值税	56,942,072.08	125,095,291.26	263,899.26	(140,238,369.76)	42,062,892.84
营业税	6,174,143.04	40,086,880.44	1,931.62	(39,312,729.80)	6,950,225.30
企业所得税	72,155,858.05	156,869,720.13	-	(169,569,172.30)	59,456,405.88
城市建设维护税	4,616,578.68	10,448,289.71	25,558.38	(11,318,329.83)	3,772,096.94
房产税	2,863,057.58	14,358,492.48	10,442.24	(13,608,449.58)	3,623,542.72
土地使用税	3,120,709.52	2,895,441.54	5,547.60	(3,696,897.09)	2,324,801.57
个人所得税	5,243,139.17	38,576,131.14	(15,212.99)	(36,776,287.44)	7,027,769.88
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费附加	3,303,927.04	8,016,257.48	28,899.83	(8,864,262.21)	2,484,822.14
其他税费	14,013,671.31	29,601,560.68	29,469.70	(39,241,721.66)	4,402,980.03
合计	168,433,156.47	425,948,064.86	350,535.64	(462,626,219.67)	132,105,537.30

### 本公司

	年初余额 人民币元	本年计提 人民币元	本年减少 人民币元	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增值税	1,801,617.09	4,271,332.71	(6,072,949.80)	-
营业税	629,589.04	6,658,713.52	(6,685,053.35)	603,249.21
企业所得税	-	15,525,705.78	(9,134,151.01)	6,391,554.77
城市建设维护税	302,770.52	521,790.44	(783,286.26)	41,274.70
个人所得税	595,302.77	3,637,028.72	(3,779,693.87)	452,637.62
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费附加	217,979.64	451,408.89	(637,900.17)	31,488.36
其他税费	7,333,624.24	662,850.06	(7,079,689.99)	916,784.31
合计	10,880,883.30	31,728,830.12	(34,172,724.45)	8,436,988.97

## 27 应付利息

	本集团		本公司	
	2015 年 人民币元	2014 年 人民币元	2015 年 人民币元	2014 年 人民币元
银行借款利息	551,954.97	3,900,687.61	-	604,666.58
企业债券利息	4,577,888.89	1,256,666.63	4,577,888.89	-
合计	5,129,843.86	5,157,354.24	4,577,888.89	604,666.58



28 应付股利

本集团

	<u>2015年</u>	<u>2014年</u>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肇庆市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8,230,327.40	8,408,734.73
广州市长途汽车运输公司	-	3,960,000.00
广东新粤交通投资有限公司	2,780,436.84	2,780,436.84
子公司个人股东	2,424,701.32	2,367,519.17
肇庆市粤运汽车运输有限公司工会委员会	1,312,081.18	1,340,522.93
韶关市汽运集团委员会	1,698,685.64	1,698,685.64
深圳市交通运输有限公司	313,500.00	1,531,316.04
佛山市铁路口岸管理协调中心	137,200.00	96,040.00
香港真美旅游贸易有限公司	313,500.00	-
广东省河源市汽车运输集团有限公司	374,555.94	-
	17,584,988.32	22,183,255.35
合计	17,584,988.32	22,183,255.35

29 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类别分析如下:

	本集团		本公司	
	<u>2015年</u>	<u>2014年</u>	<u>2015年</u>	<u>2014年</u>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应付关联方	20,016,629.70	65,684,826.15	1,120,429,306.32	761,453,240.65
应付第三方	564,898,509.72	480,646,004.74	30,901,279.36	25,382,408.83
合计	584,915,139.42	546,330,830.89	1,151,330,585.68	786,835,649.48

- (2)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账龄超过 1 年的其他应付款为材料采购保证金。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大于人民币 1,000 万元的其他应付款的明细如下:

本集团

	所欠金额 人民币元	未支付原因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广东石油分公司	18,000,000.00	保证金, 合同尚未到期

本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无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在人民币 1,000 万元以上的大额其他应付款。

3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本集团

	附注五	2015 年 人民币元	2014 年 人民币元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1	69,482,371.94	54,148,390.58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33	42,749,365.73	53,978,917.13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注1)		-	299,073,061.26
一年内到期的递延收益	35	35,688,674.41	4,402,111.05
合计		147,920,412.08	411,602,480.02

注 1: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债券名称	期限	发行日期	面值总额 人民币元	折价额 人民币元	年初 已摊销额 人民币元	本年折价 摊销额 人民币元	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人民币元
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	3 年	2012/11/30	300,000,000.00	(3,041,667.00)	2,114,728.26	926,938.74	-

2012 年 11 月 30 日, 根据《广东省汽车运输集团有限公司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发行协议》和《广东省汽车运输集团有限公司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承销协议》, 本集团子公司汽运集团委托华夏银行作为主承销商, 发行 2012 年度第一期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第一期发行额度为人民币 3 亿元, 期限 3 年, 还本付息方式为单利按年计息, 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还本; 票面利率为 5.8%; 交通集团为该债券发行提供了本息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汽运集团已偿清本息。

31 长期借款

本集团

	注	2015 年 人民币元	2014 年 人民币元
信用借款		8,307,959.44	133,298,553.34
抵押借款	(1)	132,963,310.39	90,554,344.92
质押借款	(2)	184,650,000.00	129,825,000.00
合计	(3)	<u>325,921,269.83</u>	<u>353,677,898.26</u>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其中：信用借款		3,115,077.15	4,004,780.89
抵押借款		<u>66,367,294.79</u>	<u>50,143,609.69</u>
小计(附注五、30)		<u>69,482,371.94</u>	<u>54,148,390.58</u>
一年后到期的长期借款		<u>256,438,897.89</u>	<u>299,529,507.68</u>
其中：一年后但两年内到期		43,402,151.39	37,493,441.35
两年后但五年内到期		<u>213,036,746.50</u>	<u>262,036,066.33</u>

- (1)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抵押借款的抵押资产类别以及金额，参见附注五、12 及 14。
- (2) 本集团的子公司汽运集团分别以持有的子公司韶关市粤运汽车运输有限公司和清远市粤运汽车运输有限公司各 51% 的股权作为质押物获得质押借款。
- (3) 本集团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持有的长期借款均为银行借款，年利率为 4.75% - 8.30% (2014 年 12 月 31 日：5.54% - 8.30%)。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不存在逾期借款 (2014 年 12 月 31 日：无)。

本公司

	<u>2015 年</u> 人民币元	<u>2014 年</u> 人民币元
信用借款 (注)	-	120,000,000.00
其中：两年后但五年内到期	-	120,000,000.00

注：本公司已于 2015 年提前偿还该信用借款。

### 32 应付债券

<u>债券名称</u>	<u>期限</u>	<u>发行日期</u>	<u>面值总额</u> 人民币元	<u>折价额</u> 人民币元	<u>年初</u> <u>已摊销额</u> 人民币元	<u>本年折价</u> <u>摊销额</u> 人民币元	<u>2015 年 12 月</u> <u>31 日余额</u> 人民币元
2014 年公司债券 (第一期)	7 年	28/09/2015	400,000,000.00	(3,620,513.00)	-	111,248.91	396,490,735.91
2014 年公司债券 (第二期)	5 年	21/12/2015	380,000,000.00	(3,439,487.00)	-	17,389.83	376,577,902.83
合计			780,000,000.00	(7,060,000.00)	-	128,638.74	773,068,638.74

本公司委托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作为主承销商，于 2015 年 9 月 28 日公开发行为 2014 年公司债券 (第一期)，第一期发行额度为人民币 4 亿元，期限 7 年，还本付息方式为单利按年计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票面利率为 4.20%；于 2015 年 12 月 21 日公开发行为 2014 年公司债券 (第二期)，第二期发行额度为人民币 3.8 亿元，期限 5 年，还本付息方式为单利按年计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票面利率为 3.58%。交通集团为该债券发行提供了本息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担保。同时，本公司以广深珠高速公路太平互通立交收费权为交通集团提供质押反担保。

33 长期应付款

本集团

	注	<u>2015年</u> 人民币元	<u>2014年</u> 人民币元
保证金		21,689,333.05	14,788,476.51
融资租赁款	(1)	406,875.00	1,386,279.00
购车款		42,577,522.06	51,648,602.52
修建站场款		6,980,376.00	6,980,376.00
其他		19,478,046.10	20,398,800.58
合计		<u>91,132,152.21</u>	<u>95,202,534.61</u>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其中：保证金		1,071,798.00	1,462,936.48
融资租赁款		406,875.00	992,351.00
购车款		26,177,492.87	46,723,554.75
其他		15,093,199.86	4,800,074.90
小计(附注五、30)		<u>42,749,365.73</u>	<u>53,978,917.13</u>
一年后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u>48,382,786.48</u>	<u>41,223,617.48</u>

(1) 应付融资租赁款为本集团应付融资租赁车辆款，本集团于12月31日以后需支付的最低融资租赁付款额如下：

	<u>2015年</u> 人民币元	<u>2014年</u> 人民币元
1年以内(含1年)	406,875.00	992,351.00
1年至2年(含2年)	-	406,875.00
小计	<u>406,875.00</u>	<u>1,399,226.00</u>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	12,947.00
账面价值	<u>406,875.00</u>	<u>1,386,279.00</u>

根据合同，上述融资租赁不存在资产抵押情况。

3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本集团

	附注五	2015年 人民币元	2014年 人民币元
离退休福利		181,752,614.09	185,592,506.95
减：一年内支付的部分	25	6,184,385.97	3,892,684.33
合计		175,568,228.12	181,699,822.62

上述离退休福利属于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本集团部分子公司为员工提供了以下两项设定受益计划类别的离职后福利：

- (i) 退休补贴计划：即给满足特定条件的退休员工提供一份按月支付的补充退休金。退休金的金额按照相关员工退休前最终工资的一定比例确定。截止2015年12月31日，本集团对上述退休补贴计划未做出任何调整。
- (ii) 退休后医疗福利计划：即为退休员工报销部分的医疗费用。

上述设定受益计划给本集团带来了精算风险，例如长寿风险、通胀风险等。鉴于上述设定受益计划具有相同的风险和特征，综合披露如下：

(a) 设定受益计划负债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金额及其变动如下:

	<u>2015年</u> 人民币元
年初余额	185,592,506.95
计入当期损益的设定受益成本:	
- 于当期损益中确认的支出	6,182,664.13
- 本年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	5,478,924.29
- 利息净额	4,124,811.17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设定受益成本:	
- 精算损失	5,396,725.64
其他变动	
- 已支付的福利	(25,023,018.09)
年末余额	181,752,614.09
其中: 退休补贴计划	181,202,545.46
退休后医疗福利计划	550,068.63

(b) 精算假设和敏感性分析

本集团在估算设定受益计划负债现值所采用的重大精算假设 (以加权平均数列示) 如下:

	<u>2015年</u>	<u>2014年</u>
折现率	4.00% - 4.42%	4.69% - 5.41%
预计平均寿命	75 - 82.5年	75 - 82.5年

报告期末，在保持其他假设不变的情况下，下列假设合理的可能变化将会导致本集团的设定受益计划负债增加或减少的金额列示如下：

2015年：

	本集团	
	增加 人民币元	减少 人民币元
折现率(变动0.1%)	852,342.29	836,450.63
预计平均寿命(变动1年)	2,332,885.28	2,434,974.64

2014年：

	本集团	
	增加 人民币元	减少 人民币元
折现率(变动0.1%)	648,080.45	636,359.94
预计平均寿命(变动1年)	2,634,536.46	2,655,870.53

虽然上述分析未能考虑设定受益计划下的完整的预计现金流量，但其依然提供了上述假设的敏感性的近似估计。

### 35 递延收益

本集团

	注	2015年 人民币元	2014年 人民币元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	265,068,149.28	52,764,166.47
加油站承包款及其他		291,472,087.27	237,166,928.58
小计		556,540,236.55	289,931,095.05
减：1年内到期的政府补助 (附注五、30)		35,688,674.41	4,402,111.05
一年后到期的递延收益		520,851,562.14	285,528,984.00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u>补助项目</u>	<u>年初余额</u> 人民币元	本年新增 <u>补助金额</u> 人民币元	本年计入 <u>营业外收入金额</u> 人民币元	<u>年末余额</u> 人民币元
站场改造补贴	26,892,049.02	41,330,000.00	(5,847,244.75)	62,374,804.27
车辆购置税补贴	14,787,234.04	200,000.00	(423,529.44)	14,563,704.60
车辆更换补贴	6,284,417.63	4,486,060.14	(2,638,648.91)	8,131,828.86
新能源车购车补贴	-	178,114,490.00	(3,521,444.35)	174,593,045.65
软件开发补助	2,500,000.00	-	-	2,500,000.00
其他	2,300,465.78	1,100,000.04	(495,699.92)	2,904,765.90
合计	<u>52,764,166.47</u>	<u>225,230,550.18</u>	<u>(12,926,567.37)</u>	<u>265,068,149.28</u>

36 股本

本集团及本公司

	本年变动				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年初余额 人民币元	送股 人民币元	公积金转股 人民币元	小计 人民币元	
本年度及上年度：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
1. 国家持股	-	-	-	-	-
2. 国有法人持股	-	-	-	-	-
3. 其他内资持股	-	-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	-	-	-	-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 人民币普通股	279,641,867.00	55,928,373.00	83,892,560.00	139,820,933.00	419,462,800.00
2. 境外上市外资股	138,000,000.00	27,600,000.00	41,400,000.00	69,000,000.00	207,000,000.00
无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417,641,867.00	83,528,373.00	125,292,560.00	208,820,933.00	626,462,800.00
股份总数	417,641,867.00	83,528,373.00	125,292,560.00	208,820,933.00	626,462,800.00

37 其他权益工具

本集团及本公司

	<u>2015年</u> 人民币元	<u>2014年</u> 人民币元
可换股证券	<u>281,810,000.00</u>	<u>281,810,000.00</u>

注1: 本公司于2012年12月31日向交通集团发行可换股证券, 本金总额为人民币281,810,000.00元, 发行价格即为本金总额。根据相关的《永久次级可换股证券认购协议》, 该可换股证券的主要条款如下:

(1) 转换

该可换股证券为永久性, 不存在到期日。在符合协议约定及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况下, 自发行日起的任何时间, 交通集团持有的可换股证券可全部或部分转换为本公司一定数量的内资股股份。自发行日后12个月满之日起的任何时间, 本公司亦可选择将交通集团持有的全部或部分可换股证券转换为本公司内资股股份。每股初步换股价格为人民币2.74元/股, 可转换为内资股股份的数量为本金除以每股换股价格。若本公司发生股本摊薄事件, 换股价格将相应进行调整。

(2) 收益分派

交通集团对可换股证券享有收益, 按持有的可换股证券本金总额乘以1%的年分派率, 并考虑当年可换股证券的实际存续天数计算。当年度收益应该在下一年度9月30日前分派。本公司可酌情选择向交通集团延期分派收益。就延期分派的收益, 本公司不承担任何额外支付义务。本公司选择延期的次数不受限制。若本公司选择延期, 需在约定的收益分派日前10日书面通知交通集团延期分派的决定。若可换股证券全部或部分转换为本公司内资股股份, 就转换为内资股股份的可换股证券, 本公司可以选择不分派任何收益。

(3) 权利及索偿地位

交通集团不因持有可换股证券而享有作为本公司股东的权利。若本公司进行清算，交通集团作为可换股证券的持有人，其权利及索偿地位应：(i) 优先于本公司其他股本类别的索偿权；(ii) 落后于本公司所有其他现在及未来优先债权的索偿权利及地位；(iii) 与本公司其他普通债权人享有同等的地位。

注2：截至2015年12月31日，没有可换股证券转换为本公司内资股股份。于2015年9月，本公司宣告向交通集团分派2014年度可换股证券收益人民币2,818,100.00元。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计已宣告向交通集团分派的可换股证券收益合计人民币5,636,200.00元。

注3：本公司于2016年2月5日与交通集团签订了《永久次级可换股证券认购协议》的补充协议，交通集团对所持本金余额为人民币281,810,000元的可换股证券行使其所附的换股权，经考虑本公司发生的股本溢价转增股本以及利润分配等摊薄事件调整后的换股价格为人民币1.625333335元/股，可换股数量为173,385,000股。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日，上述可换股证券换股尚需待本公司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换股登记手续后生效。

38 资本公积

本集团

	2015年1月 1日余额 人民币元	本年减少 人民币元	2015年12月 31日余额 人民币元
股本溢价	151,650,585.01	(125,292,560.00)	26,358,025.01
其中：投资者投入的资本	330,927,986.84	(125,292,560.00)	205,635,426.84
收购少数股东权益的影响	(1,709,516.77)	-	(1,709,516.77)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 差额	(177,567,885.06)	-	(177,567,885.06)
其他资本公积	18,800,491.50	-	18,800,491.50
其中：原制度资本公积转入	2,170,000.00	-	2,170,000.00
其他	16,630,491.50	-	16,630,491.50
合计	<u>170,451,076.51</u>	<u>(125,292,560.00)</u>	<u>45,158,516.51</u>

广东粤运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2014年1月 1日余额 人民币元	本年减少 人民币元	2014年12月 31日余额 人民币元
股本溢价	152,880,960.66	(1,230,375.65)	151,650,585.01
其中：投资者投入的资本	330,927,986.84	-	330,927,986.84
收购少数股东权益的影响	(479,141.12)	(1,230,375.65)	(1,709,516.77)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 差额	(177,567,885.06)	-	(177,567,885.06)
其他资本公积	19,195,391.54	(394,900.04)	18,800,491.50
其中：原制度资本公积转入	2,170,000.00	-	2,170,000.00
其他	17,025,391.54	(394,900.04)	16,630,491.50
合计	<u>172,076,352.20</u>	<u>(1,625,275.69)</u>	<u>170,451,076.51</u>

本公司

	2015年1月 1日余额 人民币元	本年减少 人民币元	2015年12月 31日余额 人民币元
股本溢价	250,259,171.30	(125,292,560.00)	124,966,611.30
其中：股东投入的股本	286,240,404.65	(125,292,560.00)	160,947,844.6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 差额	(35,981,233.35)	-	(35,981,233.35)
其他资本公积	12,630,075.81	-	12,630,075.81
合计	<u>262,889,247.11</u>	<u>(125,292,560.00)</u>	<u>137,596,687.11</u>

	2014年1月 1日余额 人民币元	本年减少 人民币元	2014年12月 31日余额 人民币元
股本溢价	250,259,171.30	-	250,259,171.30
其中：股东投入的股本	286,240,404.65	-	286,240,404.6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 差额	(35,981,233.35)	-	(35,981,233.35)
其他资本公积	13,024,975.85	(394,900.04)	12,630,075.81
合计	<u>263,284,147.15</u>	<u>(394,900.04)</u>	<u>262,889,247.11</u>

39 其他综合收益

本集团

	归属于母公司 的年初余额 人民币元	本年增减 变动金额 人民币元	减：归属于少数 股东的金额 人民币元	归属于母公司 的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重新计算设定受益计划负债的变动	-	(5,396,725.64)	2,064,058.67	(3,332,666.97)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38,390,306.03)	14,183,009.01	(5,258,185.45)	(29,465,482.4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损益	427,878.92	(752,563.35)	324,684.43	-
合计	<u>(37,962,427.11)</u>	<u>8,033,720.02</u>	<u>(2,869,442.35)</u>	<u>(32,798,149.44)</u>

40 专项储备

	本集团	
	2015年 人民币元	2014年 人民币元
年初余额	22,864,907.64	14,833,820.53
本年计提	25,951,796.68	24,732,415.63
本年使用	(18,591,488.65)	(16,701,328.52)
年末余额	<u>30,225,215.67</u>	<u>22,864,907.64</u>

根据财企〔2012〕16号关于印发《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以及《广东粤运交通股份有限公司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办法》规定，交通运输企业以上年度实际营业收入为计提依据，普通货运业务按照1%，客运业务按照1.5%逐月平均提取，危险品生产与储存企业以上年度实际营业收入为计提依据，采取超额累退方式逐月平均提取安全生产费。

41 盈余公积

	<u>本集团</u> 人民币元	<u>本公司</u> 人民币元
2014年1月1日余额	130,421,930.77	127,943,841.91
本年增加	6,417,356.61	6,417,356.61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136,839,287.38	134,361,198.52
本年增加	5,394,826.61	5,394,826.61
2015年12月31日余额	<u>142,234,113.99</u>	<u>139,756,025.13</u>

法定盈余公积可用于弥补亏损、扩大生产经营或者转增股本；转增股本时，所留存的法定盈余公积不得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25%。相关计提详见附注五、42。

42 未分配利润

本集团

	<u>注</u>	<u>2015年</u> 人民币元	<u>2014年</u> 人民币元
年初未分配利润		669,480,517.83	517,684,409.50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6,020,283.48	202,795,751.6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5,394,826.61	6,417,356.61
本年批准并宣告分配的			
以前年度的末期股息	(1)	62,646,280.05	41,764,186.70
本年批准并宣告分配的股票股利	(1)	83,528,373.00	-
可换股证券以前年度收益分配		2,818,100.00	2,818,100.00
年末未分配利润	(2)	<u>781,113,221.65</u>	<u>669,480,517.83</u>
其中：归属于可换股证券持有者			
的累计未分配收益	(4)	<u>2,818,100.00</u>	<u>2,818,100.00</u>

本公司

	注	2015 年 人民币元	2014 年 人民币元
年初未分配利润		230,987,138.34	217,813,215.57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3,948,266.04	64,173,566.0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5,394,826.61	6,417,356.61
本年批准并宣告分配的 以前年度的末期股息	(1)	62,646,280.05	41,764,186.70
本年批准并宣告分配的股票股利	(1)	83,528,373.00	-
可换股证券以前年度收益分配		2,818,100.00	2,818,100.00
年末未分配利润	(5)	130,547,824.72	230,987,138.34
其中：归属于可换股证券持有者 的累计未分配收益	(4)	2,818,100.00	2,818,100.00

- (1) 经 2015 年 6 月 11 日举行的股东周年大会批准，本公司派发 2014 年末期现金股利及股票股利，包括：(i) 派发 2014 年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币 0.15 元 (含税)，共计人民币 62,646,280.05 元 (2014 年：每股人民币 0.10 元 (含税)，共计人民币 41,764,186.70 元)；(ii) 按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417,641,867 股计算，以累计未分配利润分配股票股利，每 10 股送 2 股，未分配利润减少人民币 83,528,373.00 元。
- (2)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未分配利润中包括子公司已提取的盈余公积为人民币 354,949,546.09 元 (201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97,333,208.03 元)。
- (3) 董事会于 2016 年 3 月 18 日批准提议本公司向普通股股东派发 2015 年度现金股利，按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的总股本 626,462,800 股计算，每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13 元 (含税)，共计人民币 81,440,164.00 元。如附注五、37 注 3 所述，交通集团根据 2016 年 2 月 5 日签订的《永久次级可换股证券认购协议》的补充协议行使可换股证券的换股权，若上述换股事项在本公司派发 2015 年度现金股利的股权登记日前完成换股登记手续，可换股证券转换的 173,385,000 股享有获派 2015 年度现金股利共计人民币 22,540,050.00 元的权利。按照换股后的总股本 799,847,800 股计算的 2015 年度现金股利共计人民币 103,980,214.00 元。此项提议尚待股东大会批准。



- (4) 如附注五、37所述，根据本公司签署的《永久次级可换股证券认购协议》，本公司需向可换股证券持有者分派收益，年分派率为1%，按可换股证券本金人民币281,810,000.00元和当年可换股证券实际存续天数计算。
- (5) 于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未分配利润扣除归属于可换股证券持有者累计未分配收益后的金额，为人民币127,729,724.72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币228,169,038.34元)。

4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u>本集团</u> 人民币元	<u>本公司</u> 人民币元
(1)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权益	1,589,577,618.38	1,376,497,129.25
(2) 归属于母公司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的权益		
其中：本金	281,810,000.00	281,810,000.00
年初累计未分配收益	2,818,100.00	2,818,100.00
加：本年应享有的收益及综合收益总额	2,818,100.00	2,818,100.00
减：当年已分配收益	(2,818,100.00)	(2,818,100.00)
年末累计未分配收益	2,818,100.00	2,818,100.00
小计	284,628,100.00	284,628,100.0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874,205,718.38	1,661,125,229.25

#### 44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 本集团

	2015 年		2014 年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1、主营业务收入				
材料物流服务	4,621,764,801.52	4,470,830,080.59	6,456,585,747.85	6,270,180,818.81
太平立交服务	183,636,681.29	30,990,385.82	173,173,952.08	38,997,069.58
建造合同(注3)	19,339,313.80	13,625,492.03	23,989,585.95	19,031,409.75
高速公路服务	765,959,769.76	561,546,782.60	649,563,917.83	515,104,459.14
跨境运输	223,156,166.47	190,105,527.07	238,260,705.84	206,955,373.98
境内运输(注1)	2,299,675,357.75	1,731,023,472.20	1,910,595,961.17	1,487,735,713.97
站场业务	224,441,591.59	210,342,293.47	150,310,675.56	138,970,820.66
其他服务	196,286,022.54	162,227,144.68	146,991,263.17	133,691,303.29
小计	8,534,259,704.72	7,370,691,178.46	9,749,471,809.45	8,810,666,969.18
2、其他业务收入				
租赁等其他业务(注2)	175,074,234.62	31,878,080.30	128,600,480.72	23,667,380.60
合计	8,709,333,939.34	7,402,569,258.76	9,878,072,290.17	8,834,334,349.78

注 1：其中包括佛山市粤运公共交通有限公司通过经营公共交通共同体模式业务（以下简称“TC 业务”）取得的收入。根据佛山市粤运公共交通有限公司与佛山市禅城区公共交通运输管理有限公司签订的《公共交通服务合同》，佛山市粤运公共交通有限公司负责运营佛山市禅城区部分公交线路，线路运营中所产生的全部票款收入由佛山市禅城区公共交通运输管理有限公司享有，佛山市粤运公共交通有限公司按月根据各营运线路的实际营运里程和《公共交通服务合同》中约定的线路公里价格计算方法与佛山市禅城区公共交通运输管理有限公司结算营运收入。本年度来源于佛山市禅城区公共交通运输管理有限公司的收入为人民币 343,762,464.50 元，占本集团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3.95%（2014 年度：人民币 311,087,229.95 元，占本集团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3.15%）。

注 2：其他业务收入主要为除物业外的资产出租收入、线路牌照管理费收入及指标费收入等。

注3: 本年度单项建造合同收入超过人民币200万元的项目情况如下:

合同项目	合同总金额 人民币元	累计	累计	本年	本年
		已发生成本 人民币元	已确认毛利 人民币元	确认收入 人民币元	确认成本 人民币元
汕湛高速揭博石坝段 LH2标绿化工程	4,477,125.61	3,345,009.80	518,034.20	3,863,044.00	3,345,009.80
汕湛高速揭博石坝段 第9标段绿化工程	4,172,182.00	5,107,241.67	876,760.01	3,803,995.05	3,233,395.80
粤湘高速公路博罗至 深圳绿化工程项目	7,981,541.00	7,084,838.65	896,700.35	2,712,961.00	2,408,168.52
军械干部培训中心 改扩建工程园林 绿化工程	2,587,237.81	2,584,240.98	115,057.69	2,699,298.67	2,584,240.98
合计	19,218,086.42	18,121,331.10	2,406,552.25	13,079,298.72	11,570,815.10

本公司

	2015年		2014年	
	营业收入 人民币元	营业成本 人民币元	营业收入 人民币元	营业成本 人民币元
主营业务收入				
材料物流服务	714,909,798.02	725,904,981.54	1,826,246,943.68	1,792,260,277.56
太平立交服务	183,636,681.29	31,092,947.53	173,173,952.08	39,355,276.28
其他业务收入	7,662,000.00	7,662,000.00	600,000.00	-
合计	906,208,479.31	764,659,929.07	2,000,020,895.76	1,831,615,553.84

45 营业税金及附加

	本集团		本公司	
	2015年 人民币元	2014年 人民币元	2015年 人民币元	2014年 人民币元
营业税	40,086,880.44	30,201,468.04	6,658,713.52	5,833,098.60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448,289.71	14,697,203.06	521,790.44	1,914,838.39
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费附加	8,016,257.48	10,839,814.79	451,408.89	1,441,855.73
防洪维护费	1,094,678.30	1,304,189.72	-	-
文化事业建设费	2,313,539.27	2,326,659.62	-	-
其他	3,529,222.67	1,551,902.47	132,218.41	132,262.55
合计	65,488,867.87	60,921,237.70	7,764,131.26	9,322,055.27

46 财务费用

注	本集团		本公司	
	2015年 人民币元	2014年 人民币元	2015年 人民币元	2014年 人民币元
借款、债券及应付款项				
利息支出	69,743,262.79	80,217,703.58	27,359,946.26	27,278,083.27
其中：借款利息支出	(1) 68,319,047.45	80,217,703.58	21,401,249.90	25,026,722.18
减：资本化的利息支出	1,424,215.34	-	-	-
净利息支出	68,319,047.45	80,217,703.58	27,359,946.26	27,278,083.27
减：利息收入	19,240,658.96	28,342,607.90	19,420,302.40	17,679,947.71
汇兑损失	8,052,767.76	2,476,642.70	4,089,764.40	1,485,696.53
未确认融资费用	3,559,521.18	2,019,206.42	-	-
银行手续费	2,889,957.83	2,989,021.12	569,892.08	648,562.62
其他	6,418,275.34	3,983,498.09	1,151,032.82	3,350,664.81
合计	69,998,910.60	63,343,464.01	13,750,333.16	15,083,059.52

- (1) 本集团本年度需5年以内偿还的银行借款的利息金额为人民币48,368,235.16元(2014年度：人民币61,768,721.22元)，其他利息支出为人民币19,950,812.29元(2014年度：人民币18,448,982.36元)。

本公司2015年度及2014年度年度借款利息支出全部为需5年以内偿还的银行借款的利息。

本集团本年度资本化利息费用为人民币1,424,215.34元(2014年度：无)。

本公司本年度无资本化利息费用(2014年度：无)。

47 资产减值损失

	本集团		本公司	
	2015年 人民币元	2014年 人民币元	2015年 人民币元	2014年 人民币元
应收账款	9,016,137.31	5,515,994.67	7,206,109.00	3,857,946.60
预付款项	(2,786,690.60)	2,874,876.55	(3,424,779.00)	2,751,433.67
其他应收款	1,286,368.24	8,803,528.59	2,017,542.87	-
长期应收款	(398,458.89)	-	-	-
长期待摊费用	-	1,919,876.71	-	1,919,876.71
其他	-	(2,706.88)	-	-
合计	7,117,356.06	19,111,569.64	5,798,872.87	8,529,256.98

48 投资收益

	本集团		本公司	
	2015年 人民币元	2014年 人民币元	2015年 人民币元	2014年 人民币元
按成本法确认的子公司 投资收益	-	-	26,769,534.16	35,403,506.87
按权益法确认联营企业 投资收益	22,260,497.84	10,968,447.79	15,199,934.72	7,406,000.00
按权益法确认合营企业 投资收益	4,903,212.04	4,586,198.95	-	2,101,953.0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 投资收益	215,952.89	1,352,973.71	-	1,362,053.51
购买理财产品取得的投资 收益	-	44,975.35	-	-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 投资收益	4,992,187.50	-	-	-
其他	(454,430.49)	251,436.16	291,725.95	-
合计	<u>31,917,419.78</u>	<u>17,204,031.96</u>	<u>42,261,194.83</u>	<u>46,273,513.43</u>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 的按权益法确认 的联营企业投资 收益	<u>22,178,696.77</u>	<u>11,401,157.15</u>	<u>15,199,934.72</u>	<u>7,406,000.00</u>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 的按权益法确认 的合营企业投资 收益	<u>4,788,313.76</u>	<u>4,475,898.43</u>	<u>-</u>	<u>2,101,953.05</u>

本集团及本公司对上述投资的投资收益汇回不存在重大限制。

49 营业外收入

注	本集团		本公司	
	2015年 人民币元	2014年 人民币元	2015年 人民币元	2014年 人民币元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9,776,812.31	19,410,509.37	232.95	-
其中：固定资产 处置利得	9,731,209.35	17,245,224.61	232.95	-
政府补助 (1)	102,944,309.49	98,063,204.35	-	-
赔偿款	1,787,798.01	366,186.68	-	20,000.00
其他	8,004,718.10	14,132,960.91	379,290.30	50,000.01
合计	122,513,637.91	131,972,861.31	379,523.25	70,000.01

(1) 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补助项目	2015年 人民币元	2014年 人民币元	与资产 与收益相关
燃油补贴款	44,405,512.67	46,495,915.99	与收益相关
运营补助	23,746,126.84	27,050,357.00	与收益相关
车辆报废补助	8,323,240.00	6,852,000.00	与收益相关
老年人刷卡优惠乘车补贴款	7,703,593.94	4,685,273.50	与收益相关
站场改造补贴	5,847,244.75	5,840,140.92	与资产相关
新能源公交购车补贴	3,521,444.35	383,335.00	与资产相关
车辆更换补贴	2,638,648.91	1,213,177.36	与资产相关
其他与收益相关的补贴	5,839,268.67	5,098,860.69	与收益相关
其他与资产相关的补贴	919,229.36	444,143.89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02,944,309.49	98,063,204.35	

50 营业外支出

	本集团		本公司	
	2015年 人民币元	2014年 人民币元	2015年 人民币元	2014年 人民币元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075,310.23	6,040,394.20	142,535.26	8,040.00
行车事故损失	4,293,188.99	2,650,630.75	-	-
对外捐赠	1,014,786.00	865,668.37	-	-
罚款支出	516,955.86	452,063.64	9,000.00	-
履约赔偿金	11,250.00	-	-	-
其他	1,481,164.84	1,905,949.37	7,000.00	7,000.00
合计	<u>10,392,655.92</u>	<u>11,914,706.33</u>	<u>158,535.26</u>	<u>15,040.00</u>

51 所得税费用

本集团

(1) 所得税费用组成

	2015年 人民币元	2014年 人民币元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年所得税	156,680,904.03	137,194,559.47
其中：中国内地	155,579,342.63	136,830,845.56
香港	1,101,561.40	363,713.91
上年少提/(多提)所得税	188,816.10	(868,233.80)
递延所得税的变动	7,337,919.99	(9,227,828.03)
合计	<u>164,207,640.12</u>	<u>127,098,497.64</u>

(2) 所得税费用与会计利润的关系如下:

	<u>2015年</u> 人民币元	<u>2014年</u> 人民币元
税前利润	530,412,372.92	420,687,619.01
按25%的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上年度: 25%)	132,603,093.23	105,171,904.75
不可抵扣费用的纳税影响	11,553,291.46	6,285,047.03
集团内部股权转让投资收益的纳税影响	6,253,525.77	-
免税收入的纳税影响	(11,511,446.20)	(5,352,446.61)
未确认可抵扣亏损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 纳税影响	23,174,296.33	26,366,959.94
转回以前年度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4,607,365.94	-
利用以前年度未确认可抵扣亏损 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纳税影响	(2,209,459.98)	(4,332,037.03)
子公司税率不一致的影响	(451,842.53)	(172,696.64)
上年少提/(多提)所得税	188,816.10	(868,233.80)
合计	<u>164,207,640.12</u>	<u>127,098,497.64</u>

本公司

(1) 所得税费用组成

	<u>2015年</u> 人民币元	<u>2014年</u> 人民币元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年所得税	14,499,963.50	13,156,503.49
上年少提所得税	1,025,742.28	-
递延所得税的变动	(3,491,128.88)	(5,984,828.21)
合计	<u>12,034,576.90</u>	<u>7,171,675.28</u>



(2) 所得税费用与会计利润的关系如下:

	<u>2015年</u> 人民币元	<u>2014年</u> 人民币元
税前利润	65,982,842.94	71,345,241.36
按25%的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上年度: 25%)	16,495,710.73	17,836,310.34
不可抵扣费用的纳税影响	3,826,136.87	563,229.92
无需补税的投资收益的纳税影响	(10,024,603.30)	(11,227,864.98)
转回以前年度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711,590.32	-
上年少提所得税	1,025,742.28	-
合计	<u>12,034,576.90</u>	<u>7,171,675.28</u>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适用企业所得税税率情况, 参见附注三。

52 每股收益

(1)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公司本年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具体计算过程如下:

	<u>2015年</u> 人民币元	<u>2014年</u> 人民币元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6,020,283.48	202,795,751.64
减: 归属于可换股证券持有者的收益	(2,818,100.00)	(2,818,100.00)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u>263,202,183.48</u>	<u>199,977,651.64</u>
本年已发行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2014年重列)	<u>626,462,800.00</u>	<u>626,462,800.00</u>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014年重列)	<u>0.42</u>	<u>0.32</u>

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过程如下：

	<u>2015年</u>	<u>2014年</u>
	股份数	股份数 重列
年初已发行普通股股数	417,641,867.00	417,641,867.00
股本溢价转增股本的影响	125,292,560.00	125,292,560.00
派发股票股利的影响	83,528,373.00	83,528,373.00
	<u>626,462,800.00</u>	<u>626,462,800.00</u>
年末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注)	<u>626,462,800.00</u>	<u>626,462,800.00</u>

注：2014年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已就2015年股本溢价转增股本及派发股票股利的影响进行重列。

(2) 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调整了稀释股份影响后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计算(即假设可换股证券已全部转换为普通股)，具体计算过程如下：

	<u>2015年</u>	<u>2014年</u>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6,020,283.48	202,795,751.64
	<u>266,020,283.48</u>	<u>202,795,751.64</u>
普通股加权平均数(稀释) (2014年重列)	799,847,800.00	789,798,800.00
	<u>799,847,800.00</u>	<u>789,798,800.00</u>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014年重列)	0.33	0.26
	<u>0.33</u>	<u>0.26</u>

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稀释）计算过程如下：

	<u>2015年</u> 股份数	<u>2014年</u> 股份数 重列
年末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626,462,800.00	626,462,800.00
稀释调整：		
可换股证券的影响（注）	173,385,000.00	163,336,000.00
年末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稀释）	799,847,800.00	789,798,800.00

注：如附注五、37注1所述，本公司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为可换股证券，如附注五、38及42(1)所述，由于本公司发生了股本溢价转增股本以及利润分配等影响确定换股价格的事项，因此，计算2015年可换股证券可转换为普通股的股数时，按照可换股证券本金余额人民币281,810,000.00元除以调整后的换股价格人民币1.625333335元/股计算，同时重列2014年度稀释每股收益。

53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本集团

	<u>年初金额</u> 人民币元	本年计入 <u>其他综合收益</u> 人民币元	<u>本年结转损益</u> 人民币元	<u>年末金额</u> 人民币元
(一)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负债的变动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金额	-	(3,332,666.97)	-	(3,332,666.97)
(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金额	-	(2,064,058.67)	-	(2,064,058.67)
小计	-	(5,396,725.64)	-	(5,396,725.64)

	年初金额	本年计入	本年结转损益	年末金额
	人民币元	其他综合收益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 的其他综合收益				
1. 外币报表折算 差额				
(1) 归属于母公司 股东的金额	(38,390,306.03)	8,924,823.56	-	(29,465,482.47)
(2) 归属于少数 股东的金额	(23,450,422.16)	5,258,185.45	-	(18,192,236.71)
小计	(61,840,728.19)	14,183,009.01	-	(47,657,719.18)
2. 可供出售金融 资产公允价值 变动损益				
(1) 归属于母公司 股东的金额	427,878.92	-	(427,878.92)	-
(2) 归属于少数 股东的金额	324,684.43	-	(324,684.43)	-
小计	752,563.35	-	(752,563.35)	-
合计	(61,088,164.84)	8,786,283.37	(752,563.35)	(53,054,444.82)

54 利润表补充资料

对利润表中的费用按性质分类的信息如下：

	本集团		本公司	
	2015年 人民币元	2014年 人民币元	2015年 人民币元	2014年 人民币元
营业收入	8,709,333,939.34	9,878,072,290.17	906,208,479.31	2,000,020,895.76
减：库存商品的变动	5,329,086,073.73	6,311,427,211.15	713,379,323.46	1,776,668,417.90
耗用的原材料	170,858,513.62	228,017,591.64	-	-
职工薪酬费用	1,526,599,145.96	1,132,678,205.33	44,197,843.87	43,213,092.79
折旧	360,654,961.45	287,933,608.55	915,771.33	1,091,227.16
摊销费用	65,794,280.99	60,566,740.94	23,559,439.85	32,672,721.43
资产减值损失	7,117,356.06	19,111,569.64	5,798,872.87	8,529,256.98
租金	172,589,458.13	158,268,042.53	4,031,306.88	5,171,141.05
审计费	6,380,000.00	5,640,000.00	3,447,468.00	4,103,986.40
财务费用	69,998,910.60	63,343,464.01	13,750,333.16	15,083,059.52
其他费用	581,963,847.87	1,310,456,392.35	31,366,264.94	42,197,711.18
营业利润	418,291,390.93	300,629,464.03	65,761,854.95	71,290,281.35

55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a) 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本集团

	<u>2015 年</u> 人民币元	<u>2014 年</u> 人民币元
净利润	366,204,732.80	293,589,121.37
加：资产减值准备	7,117,356.06	19,111,569.64
固定资产折旧	354,526,789.53	282,134,559.35
投资性房地产及其他非流动资产折旧	6,128,171.92	5,799,049.20
无形资产摊销	55,056,546.16	53,177,319.1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0,737,734.83	7,389,421.8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 其他长期资产的净收益	(6,701,502.08)	(13,370,115.17)
财务费用	66,296,693.86	81,948,008.20
投资收益	(31,917,419.78)	(17,204,031.96)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少/(增加)	3,802,545.41	(9,497,193.77)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增加	2,275,914.38	269,365.74
存货的减少	60,576,189.05	35,827,500.6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减少	(59,694,147.46)	395,800,148.8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	122,885,297.75	(440,872,624.49)
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中介费用	387,030.00	2,127,947.17
专项储备的增加	12,595,042.38	12,915,758.64
受限制货币资金的增加	(250,861.25)	(2,198,802.71)
长期应收款的增加	(3,209,477.23)	(2,945,543.69)
长期应付款的减少	(22,140.44)	(2,913,333.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966,794,495.89</u>	<u>701,088,124.97</u>

本公司

	<u>2015年</u>	<u>2014年</u>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净利润	53,948,266.04	64,173,566.08
加：资产减值准备	5,798,872.87	8,529,256.98
固定资产折旧	915,771.33	1,091,227.16
无形资产摊销	20,371,458.75	31,163,435.2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187,981.10	1,509,286.2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 其他长期资产的净损失	142,302.31	8,040.00
财务费用	15,728,783.37	15,777,263.14
投资收益	(42,261,194.83)	(46,273,513.43)
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	(3,491,128.88)	(5,984,828.21)
存货的减少	19,223,428.11	50,151,794.7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146,627,534.90	48,027,775.6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减少	(144,905,118.63)	(542,168,769.76)
经营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75,286,956.44	(373,995,466.23)

(b)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本集团

	<u>2015年</u>	<u>2014年</u>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现金的年末余额(注)	1,923,407,216.22	1,763,602,999.44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注)	1,763,602,999.44	1,710,089,275.0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9,804,216.78	53,513,724.42

注： 本年末本集团货币资金余额中包括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履约保函保证金、投标保证金以及房改房维修基金等受限制货币资金人民币10,354,388.65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币10,103,527.40元)，已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余额中扣除。

本公司

	<u>2015年</u> 人民币元	<u>2014年</u> 人民币元
现金的年末余额	1,381,281,009.40	843,395,937.87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843,395,937.87	1,204,812,278.5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537,885,071.53	(361,416,340.66)

(c)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分析如下

本集团

	<u>2015年</u> 人民币元	<u>2014年</u> 人民币元
(a) 货币资金		
- 库存现金	18,163,023.95	16,731,197.77
-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905,244,192.27	1,746,871,801.67
- 使用受限制的货币资金	10,354,388.65	10,103,527.40
(b) 年末货币资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33,761,604.87	1,773,706,526.84
减：使用受限的货币资金	10,354,388.65	10,103,527.40
(c) 年末可随时变现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23,407,216.22	1,763,602,999.44

本公司

	<u>2015年</u> 人民币元	<u>2014年</u> 人民币元
(a) 货币资金		
- 库存现金	718.81	1,201.59
-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381,280,290.59	843,394,736.28
(b) 年末货币资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81,281,009.40	843,395,937.87
(c) 年末可随时变现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81,281,009.40	843,395,937.87



(d) 当年取得子公司的有关信息

本集团

	人民币元
取得子公司的价格	66,846,000.00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66,846,000.00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中介机构费	387,030.00
减：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049,101.31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62,183,928.69
取得子公司的非现金资产和负债	
流动资产	39,146,572.86
非流动资产	176,038,093.64
流动负债	(76,538,436.63)
非流动负债	(11,656,791.23)

(e) 本集团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为本集团对 5 家关联企业的相关银行账户的资金进行归集并统一管理的资金净减少额。

本公司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为本公司对部分子公司的相关银行账户的资金进行归集并统一管理的资金净增加额。

该集中管理资金每日收到或划拨的金额随本集团及本公司银行账户的存款余额而变化。鉴于其交易频繁，本集团及本公司仅披露本年该集中管理资金所支付或收到的现金净额。

(f)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活动：

本公司

	<u>2015年</u> 人民币元	<u>2014年</u> 人民币元
对子公司的债务转为资本	80,000,000.00	-

56 分部报告

根据本集团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集团的经营业务划分为四个报告分部，分别为汽车运输及配套服务、材料物流服务、高速公路服务及太平立交。

(1) 分部报告信息

	2015年					合计 人民币元
	汽车运输 及配套服务 人民币元	材料物流服务 人民币元	高速公路服务 人民币元	太平立交 人民币元	其他 人民币元	
营业收入	3,028,006,011.13	4,656,192,398.63	830,386,645.99	191,298,681.29	3,450,202.30	8,709,333,939.34
对外交易收入	11,023,651.60	-	3,666,316.48	-	9,333,556.50	(24,023,524.58)
分部间交易收入合计	3,039,029,662.73	4,656,192,398.63	834,052,962.47	191,298,681.29	12,783,758.80	(24,023,524.58)
营业成本	2,288,099,989.70	4,485,455,879.12	598,331,055.10	38,754,947.53	5,273,842.12	(13,346,454.81)
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8,607,080.06	-	3,356,695.11	-	15,199,934.71	-
资产减值损失/(转回)	1,999,448.48	5,516,366.47	(398,458.89)	-	-	7,117,356.06
折旧费和摊销费	351,905,951.35	19,467,771.10	34,418,870.59	17,345,890.35	5,354,083.37	(2,043,324.32)
利润总额	276,199,603.24	48,095,216.26	123,038,734.06	72,341,950.31	41,033,226.75	(30,296,357.70)
所得税费用	97,428,841.91	24,709,735.41	28,982,860.27	12,034,576.90	-	1,051,625.63
净利润	178,770,761.33	23,385,480.85	94,055,873.79	60,307,373.41	41,033,226.75	(31,347,983.33)
资产总额	4,908,948,817.53	1,860,450,454.13	1,007,624,881.67	2,929,153,959.06	41,257,726.58	(3,194,651,186.76)
负债总额	2,661,212,308.69	1,860,639,671.17	625,731,555.87	1,284,813,824.92	56,536,246.69	(1,982,738,281.18)
其他重要的非现金项目						
-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134,059,742.80	-	23,173,878.47	-	55,507,056.92	-
- 长期股权投资以外的其他非流动资产增加/(减少)额	621,524,863.57	(45,227,243.65)	11,775,220.87	(16,868,755.93)	(784,319.06)	36,624,485.16
						607,044,250.96

	汽车运输 及配套服务		材料物流服务		高速公路服务		太平立交		其他		分部间相互抵减		合计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2014年														
营业收入	2,503,719,420.52	6,491,250,400.01	706,300,116.35	173,173,952.08	3,628,401.21	-	9,878,072,290.17							
- 对外交易收入	3,735,083.87	-	912,516.65	-	4,831,622.35	(9,479,222.87)	-							
- 分部间交易收入	2,507,454,504.39	6,491,250,400.01	707,212,633.00	173,173,952.08	8,460,023.56	(9,479,222.87)	9,878,072,290.17							
营业成本	1,941,660,285.58	6,305,801,120.86	552,873,779.87	39,355,276.28	2,931,423.58	(8,287,536.39)	8,834,334,349.78							
- 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911,648.65	-	3,135,045.04	-	9,507,953.05	-	15,554,646.74							
资产减值损失	9,035,196.51	9,132,440.86	455,555.56	-	488,376.71	-	19,111,569.64							
折旧费和摊销费	267,617,582.51	16,668,294.41	33,743,247.08	28,518,715.91	1,952,509.58	-	348,500,349.49							
利润总额	244,011,778.30	44,675,485.12	61,647,869.15	59,171,638.01	46,965,084.11	(35,784,235.68)	420,687,619.01							
所得税费用	87,964,310.29	8,157,753.59	14,829,906.16	15,211,603.51	13,393.27	921,530.82	127,098,497.64							
净利润	156,047,468.01	36,517,731.53	46,817,962.99	43,960,034.50	46,951,690.84	(36,705,766.50)	293,589,121.37							
资产总额	3,872,636,130.94	2,070,014,497.08	916,423,866.36	2,084,324,118.14	42,497,349.08	(2,232,815,982.12)	6,753,079,979.48							
负债总额	2,113,021,519.24	2,165,797,081.71	611,277,025.39	477,088,172.18	56,547,901.11	(1,382,554,468.97)	4,041,177,230.66							
其他重要的非现金项目														
-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137,292,597.95	-	22,799,795.71	-	44,573,522.21	-	204,665,915.87							
- 长期股权投资以外的其他非流动资产增加额	843,038,216.40	31,801,164.48	19,799,805.38	(27,590,056.27)	1,532,286.87	(33,449,031.77)	835,132,385.09							

(2) 地区信息

本集团按不同地区列示的有关取得的对外交易收入以及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下同）的信息见下表。对外交易收入是按接受服务或购买产品的客户的所在地进行划分。非流动资产是按照资产实物所在地（对于固定资产而言）或被分配到相关业务的所在地（对无形资产和商誉而言）或合营及联营企业的所在地进行划分。

	对外交易收入总额		非流动资产总额	
	2015年	2014年	2015年	2014年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中国				
其中：中国大陆	8,485,421,090.90	9,653,090,123.24	3,906,345,848.17	3,322,281,459.66
中国香港	223,912,848.44	224,982,166.93	153,213,352.39	122,158,727.62
合计	<u>8,709,333,939.34</u>	<u>9,878,072,290.17</u>	<u>4,059,559,200.56</u>	<u>3,444,440,187.28</u>

(3) 主要客户

本集团客户中，本集团来源于单一客户收入占本集团总收入10%或以上的客户有1个（2014年：1个），约占本集团总收入10.37%（2014年：12.47%），来自该客户的收入金额列示如下：

	2015年	2014年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广东省长大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u>903,367,453.95</u>	<u>1,231,875,773.13</u>

57 净流动资产/(负债)

	本集团		本公司	
	2015年	2014年	2015年	2014年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流动资产	3,305,199,334.20	3,109,135,634.74	2,088,523,418.54	1,725,763,446.67
减：流动负债	2,698,480,196.35	3,202,066,196.82	1,500,690,733.78	1,403,564,865.91
净流动资产/(负债)	<u>606,719,137.85</u>	<u>(92,930,562.08)</u>	<u>587,832,684.76</u>	<u>322,198,580.76</u>

58 总资产减流动负债

	本集团		本公司	
	2015 年 人民币元	2014 年 人民币元	2015 年 人民币元	2014 年 人民币元
资产总额	7,552,784,652.21	6,753,079,979.48	3,589,932,709.48	2,851,254,316.88
减：流动负债	2,698,480,196.35	3,202,066,196.82	1,500,690,733.78	1,403,564,865.91
总资产减流动负债	<u>4,854,304,455.86</u>	<u>3,551,013,782.66</u>	<u>2,089,241,975.70</u>	<u>1,447,689,450.97</u>

六 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1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本集团的最终控股公司为交通集团。

2 子公司相关信息

除在附注四中所披露的本年新增和注销的子公司以外，其他子公司信息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3 与本集团发生交易但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其他关联方如下：

	<u>关联方关系</u>
广州市通驿雅途高速公路出行服务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广东省汽车总站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广东飞达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2014 年 4 月 30 日前) 最终控股公司之子公司之联营公司 (2014 年 5 月 1 日起)
陆丰深汕高速公路服务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深圳粤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深圳粤运”)	联营公司
跨境快线巴士管理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广东广江高速客运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汕头市潮南粤运天岛运输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广东广业深通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广州市天河汽车客运站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汕头市潮阳粤运天岛运输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广东省深汕高速客运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关联方关系

汕头市汽车客运中心站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江门广江高速客运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清远市中冠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广州深佛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南方联合产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公司
广东省广汕高速客运有限公司	2014年8月31日前为联营公司， 自2014年9月1日起为本公司的子公司
广东省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广东省路桥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肇庆市广贺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广东东方思维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广东南粤物流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广东新粤交通投资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梅州市粤运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梅州粤运”)	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广州粤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粤运投资管理”)	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广东阳江汽车运输集团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阳江汽运”)	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广东博大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广东广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广东河惠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广东江中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广东开阳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广东利通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广东茂湛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广东梅河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广东汕汾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广东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广东省长大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广东台山沿海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广东西部沿海高速公路珠海段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广东阳茂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广东渝湛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广东粤东高速公路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广东粤赣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广东云梧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关联方关系

广东肇阳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广佛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广深珠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广州新软计算机技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广州新粤沥青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河源河龙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京珠高速公路广珠段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威盛运输企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新粤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云浮市广云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广东西部沿海高速公路营运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广东深汕西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广东高达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广东省拱北汽车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岐关车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广东省西部沿海高速公路新会段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威盛货运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广东高速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广东广惠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广东路路通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广东罗阳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广东省佛开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广东省公路建设物资供应站	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广发运输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广东平兴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广东华路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广东潮惠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广东二广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广东粤嘉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广东包茂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岐关旅运(香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阳江市集强汽车销售维修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广东交通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广东宁华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广东省交通开发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东莞威盛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兴宁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关联方关系

威盛直通巴士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广东岐关旅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广东路桥电子收费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广东晶通公路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之联营公司
广东虎门大桥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之合营公司
广东京珠高速公路广珠北段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之子公司之联营公司
佛山广三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之子公司之联营公司
广东深汕高速公路东段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之子公司之联营公司
江门市江鹤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之子公司之联营公司
深圳惠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之子公司之联营公司
广东交通电讯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之子公司之联营公司
惠深(盐田)高速公路惠州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之子公司之合营公司
肇庆粤肇公路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之子公司之合营公司
广东广珠西线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之子公司之合营公司

4 本集团及本公司与关联方在本年度发生了如下重大关联交易

本集团

本集团与关联方发生之关连交易标识如下：

# 该等关连人士交易亦构成上市规则第14A章所定义之持续关连交易。

β 该等关连人士交易亦构成上市规则第14A章所定义之关连交易。

(a) 销售、提供劳务及采购、接受劳务

本集团向关联方购销、提供和采购、接受劳务的有关明细资料如下：

	<u>2015年</u>	<u>2014年</u>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1) 材料物流服务收入		
广东省长大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899,262,498.90	1,229,684,221.42
广州新粤沥青有限公司#	95,227,125.32	181,610,650.40
广东晶通公路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91,344,854.49	540,576,665.57
其他	-	814,155.10
	<hr/>	<hr/>
合计	1,085,834,478.71	1,952,685,692.49
	<hr/> <hr/>	<hr/> <hr/>



上述材料物流服务交易系本集团内各相关公司依据本公司与交通集团于2005年9月27日签署的《材料物流服务总协议》分别与上述关联方签订的材料物流服务项目合同执行。本集团供应材料予交通集团及其附属公司、合营公司或联营公司作为业主的建设项目，材料售价一般按照采购成本或限定最高采购价加一定的利润确定。交通集团及其附属公司、合营公司或联营公司作为业主，将项目施工方应付本集团材料采购款从应付项目施工方的工程承包款中代扣后直接支付给本集团。

在本集团供应材料予上述建设项目过程中，因项目施工方同时为本集团的关联方而形成的与本集团的关联交易的金额披露如上；因交通集团及其附属公司作为业主为本集团代扣项目施工方所欠本集团材料采购款而形成的与本集团的关联方往来余额披露参见附注六、4(o)“债权债务往来余额”。

	<u>2015年</u>	<u>2014年</u>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2) 高速公路服务收入		
广东省长大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4,104,955.05	2,191,551.71
广东博大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3,122,839.00	-
广深珠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527,207.72	1,608,927.97
广州市通驿雅途高速公路出行服务 有限公司#	844,977.36	-
广东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17,660.00	247,362.00
广东粤嘉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	290,563.31
其他	305,197.87	1,185,111.93
	10,022,837.00	5,523,516.92
(3) 跨境运输收入		
跨境快线巴士管理有限公司	23,156,999.16	24,172,815.93

	<u>2015年</u> 人民币元	<u>2014年</u> 人民币元
(4) 维修收入		
汕头市潮南粤运天岛运输有限公司	187,696.56	466,667.12
广东广江高速客运有限公司	309,621.77	391,480.96
威盛货运有限公司 <sup>#</sup>	26,261.97	49,228.94
广东省拱北汽车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	400.00
广东省广汕高速客运有限公司	-	749,621.04
其他	287,631.07	62,854.69
合计	<u>811,211.37</u>	<u>1,720,252.75</u>
(5) 提供其他劳务收入		
京珠高速公路广珠段有限公司 <sup>#</sup>	781,713.15	769,416.35
广东虎门大桥有限公司 <sup>#</sup>	704,512.61	706,905.48
梅州粤运 <sup>#</sup>	434,061.74	9,156.33
其他	630,256.82	584,477.66
合计	<u>2,550,544.32</u>	<u>2,069,955.82</u>
(6) 客运收入		
广东省拱北汽车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	891,404.20
深圳粤运	-	206,726.70
合计	<u>-</u>	<u>1,098,130.90</u>

	<u>2015年</u>	<u>2014年</u>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7) 拯救服务收入		
广东省路桥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4,068,225.48	4,066,846.94
广东广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3,082,075.44	770,518.86
广东深汕西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520,940.51	2,537,922.80
广东二广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992,452.88	311,320.76
广东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859,000.04	1,875,421.69
广东云梧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678,849.62	1,707,054.72
广东梅河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497,141.48	1,503,682.40
广东粤赣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411,320.72	1,417,486.68
广东开阳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307,547.17	1,313,259.74
广东博大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512,425.55	1,196,405.02
广东肇阳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232,363.16	577,947.09
广东茂湛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120,754.75	560,377.33
广东河惠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044,221.70	85,970.85
其他#	4,782,955.55	4,892,001.87
合计	<u>29,110,274.05</u>	<u>22,816,216.75</u>
(8) 租赁收入		
广东新粤交通投资有限公司#	2,054,102.30	2,041,917.60
跨境快线巴士管理有限公司	1,423,254.64	1,196,521.92
广州市通驿雅途高速公路出行 服务有限公司	456,277.00	1,242,717.00
其他	633,838.98	171,405.60
合计	<u>4,567,472.92</u>	<u>4,652,562.12</u>

	2015年 人民币元	2014年 人民币元
(9) 固定资产出售收入		
广东广珠西线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sup>β</sup>	34,466,136.56	36,159,624.00

上述(2)-(9)类交易以双方协议价格计算。

(10) 物资采购		
广州新粤沥青有限公司 <sup>#</sup>	1,275,572,328.77	1,219,639,975.09
广东广业深通燃气有限公司 <sup>#</sup>	55,242,962.72	48,483,944.95
新粤有限公司 <sup>#</sup>	-	113,244,888.83
合计	1,330,815,291.49	1,381,368,808.87

上述物资采购交易系本集团内相关公司依据本公司与交通集团于2005年9月27日签署的《材料采购总协议》分别与上述关联方签订的物资采购合同执行。价格由双方协商确定。

	2015年 人民币元	2014年 人民币元
(11) 服务区管理承包费支出		
广深珠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sup>#</sup>	21,270,316.30	18,070,536.14
广东广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sup>#</sup>	13,417,687.47	4,621,666.57
广东广珠西线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sup>#</sup>	12,183,038.30	16,705,335.62
广东粤赣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sup>#</sup>	8,537,209.25	8,484,849.52
广东开阳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sup>#</sup>	6,450,497.18	6,782,286.40
广东深汕西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sup>#</sup>	5,060,287.88	2,774,945.85
广东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sup>#</sup>	4,338,570.57	4,661,952.08
广东云梧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sup>#</sup>	4,412,836.26	4,427,093.83
广东梅河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sup>#</sup>	3,773,001.76	4,211,153.26
广东阳茂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sup>#</sup>	3,662,565.14	3,879,971.81
广东茂湛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sup>#</sup>	3,061,813.03	2,841,759.36
广东江中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sup>#</sup>	2,829,000.04	2,847,396.31
广东二广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sup>#</sup>	2,846,898.89	-
广东省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sup>#</sup>	2,596,601.73	2,643,013.42
广东渝湛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sup>#</sup>	2,519,816.60	2,568,832.14
广东汕汾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sup>#</sup>	2,092,201.78	2,136,119.64

	<u>2015 年</u> 人民币元	<u>2014 年</u> 人民币元
(11) 服务区管理承包费支出(续)		
广佛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sup>#</sup>	2,245,697.78	2,052,391.39
广东肇阳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sup>#</sup>	2,060,541.66	1,500,000.00
广东省佛开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sup>#</sup>	2,018,000.00	2,018,000.00
京珠高速公路广珠段有限公司 <sup>#</sup>	1,967,688.35	2,012,786.59
广东博大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sup>#</sup>	1,907,002.82	1,621,197.20
河源河龙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sup>#</sup>	1,500,934.76	1,497,351.44
广东河惠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sup>#</sup>	1,243,903.79	1,421,575.02
肇庆粤肇公路有限公司 <sup>#</sup>	1,213,806.10	1,221,182.18
云浮市广云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sup>#</sup>	1,206,471.18	1,208,591.03
广东西部沿海高速公路珠海段 有限公司 <sup>#</sup>	1,148,649.06	1,168,487.09
其他 <sup>#</sup>	10,515,757.25	734,065.73
合计	<u>126,080,794.93</u>	<u>104,112,539.62</u>

上述服务区管理承包费支出交易系本集团内相关公司依据本公司与交通集团于 2005 年 9 月 15 日签署的优先经营权协议分别与上述关联方签订的高速公路服务承包协议执行。承包费由双方协商确定。

	<u>2015 年</u> 人民币元	<u>2014 年</u> 人民币元
(12) 租赁支出		
粤运投资管理 <sup>#</sup>	1,701,816.00	1,701,816.00
广东高达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sup>#</sup>	684,188.11	644,220.21
广深珠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sup>#</sup>	615,614.88	615,613.92
广东省西部沿海高速公路新会段 有限公司 <sup>#</sup>	554,400.00	-
其他	475,306.08	30,000.00
合计	<u>4,031,325.07</u>	<u>2,991,650.13</u>

(13) 维护修理费支出

	<u>2015年</u> 人民币元	<u>2014年</u> 人民币元
广东虎门大桥有限公司#	600,000.00	600,000.00
广东河惠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6,695.00	-
合计	<u>616,695.00</u>	<u>600,000.00</u>

(14) 接受劳务

广东虎门大桥有限公司#	4,700,000.00	4,200,000.00
广东华路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	1,289,141.66
广东飞达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	256,320.00
其他#	1,424,967.01	1,498,122.30
合计	<u>6,124,967.01</u>	<u>7,243,583.96</u>

上述(12)-(14)类交易以双方协议价格计算。

(b) 资金拆借

关联方	年利率	2015年1月	本年	本年	2015年12月	拆借期限
		1日余额 人民币元	借出金额 人民币元	收回金额 人民币元	31日余额 人民币元	
汕头市潮南粤运天岛运输有限公司	6.00%	500,000.00	-	500,000.00	-	01/01/2015-30/08/2015
汕头市潮南粤运天岛运输有限公司	6.00%	500,000.00	-	500,000.00	-	01/01/2015-30/06/2015
广州市通驿雅途高速公路出行服务有限公司	5.40%	2,000,000.00	-	-	2,000,000.00	07/10/2014-30/06/2016
陆丰深汕高速公路服务有限公司	7.50%	398,458.89	-	398,458.89	-	01/04/2012-31/03/2015

本集团资金拆出的相关利息收入见附注六、4(d)。

(c) 资金池安排

根据有关协议，本集团对5家关联企业的相关银行账户（以下简称“资金池账户”）的资金进行归集并统一管理。上述资金归集在本集团“其他应付款”项目中核算，按银行活期存款利率计息。该等关联方的资金池账户的资金余额见附注六、4(o)“其他应付款-资金池余额”项目；相应利息支出见附注六、4(d)。

(d) 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

	<u>2015年</u> 人民币元	<u>2014年</u> 人民币元
利息收入		
汕头市潮南粤运天岛运输有限公司	22,866.66	91,840.00
广州市通驿雅途高速公路出行服务有限公司	133,200.00	82,800.00
合计	<u>156,066.66</u>	<u>174,640.00</u>
利息支出		
交通集团	-	493,714.29
纳入集团资金池单位	11,607.49	67,241.40
合计	<u>11,607.49</u>	<u>560,955.69</u>

上述交易按双方协议价格计算。

(e) 接受信息系统开发维护服务

	<u>2015年</u> 人民币元	<u>2014年</u> 人民币元
广东东方思维科技有限公司 <sup>#</sup>	2,048,035.38	1,215,000.00
广东晶通公路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sup>#</sup>	-	1,156,779.03
广东华路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sup>#</sup>	1,086,648.68	-
广州新软计算机技术有限公司 <sup>#</sup>	186,000.00	252,100.00
其他	-	1,451,354.00
合计	<u>3,320,684.06</u>	<u>4,075,233.03</u>

上述交易按双方协议价格计算。

(f) 货运业务外包

于2014年7月30日,本集团子公司粤港汽车运输联营有限公司(香港)与威盛运输企业有限公司签订货运承包经营合同。据此,粤港汽车运输联营有限公司(香港)将货运业务外包予威盛运输企业有限公司,合同期限为自2014年8月1日至2015年2月28日,承包费由双方协商确定,每月为港币51.67万元。截至2014年12月31日,粤港汽车运输联营有限公司(香港)根据货运承包经营合同的货运外包收入为人民币2,109,051.29元。

于2015年2月26日,本集团子公司粤港汽车运输联营有限公司(香港)与威盛运输企业有限公司签订货运承包经营合同,合同期限为自2015年3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承包费由双方协商确定,每月为港币51.67万元,同时粤港汽车运输联营有限公司(香港)需要代威盛运输企业有限公司垫付货运外包业务发生的费用。

截至2015年12月31日,粤港汽车运输联营有限公司(香港)根据货运承包经营合同的货运外包收入为人民币5,043,405.36元,垫付货运外包业务发生的费用为人民币16,661,746.93元,交易总额合计人民币21,705,152.29元。

(g) 客运业务外包

于2014年7月30日,威盛运输企业有限公司与粤港汽车运输联营有限公司(香港)签订客运承包经营合同。据此,威盛运输企业有限公司将客运业务外包予粤港汽车运输联营有限公司(香港),合同期限为自2014年8月1日至2015年2月28日,承包费由双方协商确定,每月为港币25万元。截至2014年12月31日,粤港汽车运输联营有限公司(香港)根据客运承包经营合同的汽运外包支出为人民币984,500.00元。

于2015年2月26日,威盛运输企业有限公司与粤港汽车运输联营有限公司(香港)签订客运承包经营合同,合同期限为自2015年3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承包费由双方协商确定,每月为港币25万元;同时威盛运输企业有限公司需要代粤港汽车运输联营有限公司(香港)垫付客运外包业务发生的费用。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粤港汽车运输联营有限公司(香港)根据客运承包经营合同的汽运外包支出为人民币 2,440,200.00 元，垫付汽运外包业务发生的费用为人民币 7,128,977.10 元，交易总额合计人民币 9,569,177.10 元。

(h) 获得资金-代垫款项净额

于 2014 年 6 月 20 日，威盛运输企业有限公司与粤港汽车运输联营有限公司(香港)签订业务合作合同，约定自 2014 年 7 月 1 日起双方在业务合作中发生的费用，均采用代收代付方式。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代垫款项净额为人民币 7,527,252.82 元。

(i) 受托管理

	注	<u>2015 年</u> 人民币元	<u>2014 年</u> 人民币元
管理费收入			
粤运投资管理 <sup>#</sup>	(1)	7,662,000.00	7,662,000.00
交通集团 <sup>#</sup>	(2)	-	600,000.00
合计		7,662,000.00	8,262,000.00

- (1) 2012 年 6 月，汽运集团和粤运投资管理签订委托管理合同，粤运投资管理委托汽运集团管理其所持有的深圳粤运、阳江汽运、梅州粤运的股权及经营管理上述三家公司，委托管理期间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年度托管费用为人民币 7,662,000.00 元。如果当年度委托管理期间的天数不足 365 天，则按实际受托管理天数确定委托管理费。2014 年 12 月 30 日，粤运交通和粤运投资管理签订协议，延长委托管理期限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年度托管费用为人民币 7,662,000.00 元。同时，粤运投资管理、粤运交通和汽运集团三方共同签订转委托协议，粤运交通将上述委托管理合同中委托管理事务转委托汽运集团处理，转委托期限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起至委托管理合同终止或解除之日止。转委托后，粤运交通在原委托管理合同中的权利义务由汽运集团继承。本期汽运集团可收取的委托管理费合计人民币 7,662,000.00 元。

(2) 2012年9月17日，交通集团和本公司签订委托管理合同，委托本公司管理其持有的广东省拱北汽车运输有限责任公司、岐关车路有限公司和威盛运输企业有限公司的股权及经营上述三家公司。根据相关合同，委托管理期间截至2014年12月31日，年度托管费用合计人民币600,000.00元。如果当年度委托管理期间的天数不足365天，则按实际受托管理天数确定委托管理费。该委托管理合同已到期终止。

(j) 商标权及线路牌照的许可使用

汽运集团于本年度及上年度将“粤运”商标使用权和部分线路牌的使用权无偿给予深圳粤运、阳江汽运、梅州粤运及部分联营企业使用。

(k) 过桥过路费

本集团下属提供运输服务的公司在提供运输服务时向交通集团下属的路桥公司按当地政府及物价部门共同制定和公布的收费标准支付过路过桥费。

(l) 物业委托管理服务

	<u>2015年</u>	<u>2014年</u>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粤运投资管理 <sup>#</sup>	7,956,717.29	8,136,216.05

2012年6月19日，粤运投资管理与本集团下属子公司广东运兴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运兴”）签订物业委托管理协议，粤运投资管理委任广东运兴就粤运大厦提供物业管理服务，期限由2012年6月1日到2014年5月31日。广东运兴可向粤运大厦用户收取管理费及其他有关费用作为物业委托管理费。2014年5月29日，汽运集团与广州粤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续签物业管理委托协议，延长委托管理期限至2016年12月31日。

(m) 关联方担保

本公司于2015年9月公开发行2014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额度为人民币4亿元，期限7年，票面利率4.20%，于2015年12月公开发行2014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发行额度为人民币3.8亿元，期限5年，票面利率3.58%。交通集团为该债券发行提供了本息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担保。同时，本公司以广深珠高速公路太平互通立交收费权为交通集团提供质押反担保。

本集团子公司汽运集团于2012年发行第一期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第一期发行额度为人民币3亿元，期限3年，票面利率为5.8%。交通集团为该债券发行提供了本息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止至2015年12月31日，汽运集团已偿清本息。

(n) 服务区资产交易

本集团子公司广东通驿高速公路服务区有限公司于2015年12月29日与广东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订立资产交易合同，以人民币57,736,060.00元的代价向广东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收购鲒门服务区内的土地及附属建筑物，资产交易合同于2016年1月1日生效。截至2015年12月31日，广东通驿高速公路服务区有限公司已在鲒门服务区资产挂牌以供投标的期间内向南方联合产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支付保证金人民币15,000,000.00元，该款项将自动用于支付部分交易价款，已于2016年1月由南方联合产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转付广东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截至本报告日，本集团收购的鲒门服务区内的土地及附属建筑物相关财产权属证书尚在办理过程中。

(o) 债权债务往来余额

<u>科目</u>	<u>关联方名称</u>	2015年 <u>12月31日</u> 人民币元	2014年 <u>12月31日</u> 人民币元
应收账款	广东新粤交通投资有限公司	55,653,027.44	59,653,027.44
	广东云梧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5,650,029.37	26,643,073.51
	广东包茂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4,358,318.25	-
	广东晶通公路工程建设集团 有限公司	12,150,210.25	14,210,819.56
	广东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1,752,608.05	11,298,435.07
	广东省长大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11,181,518.80	20,635,495.83
	广东广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0,864,895.79	13,474,688.07
	广东平兴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7,528,043.61	2,378,363.78
	广东宁华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7,473,395.92	-
	广东虎门大桥有限公司	6,286,604.81	5,563,344.74
	肇庆市广贺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953,119.10	46,119,527.10
	广东肇阳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017,351.27	4,420,305.14
	广东省路桥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688,689.04	54,450,177.91
	广东梅河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622,093.97	375,480.76
	广州新粤沥青有限公司	1,615,596.27	722,361.55
	广州市天河汽车客运站有限公司	1,416,883.76	-
	跨境快线巴士管理有限公司	1,333,380.28	1,429,045.04
	广东省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1,200,000.00	1,200,000.00
	广东博大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400,001.00	14,465,478.97
	广东广珠西线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09,867.04	1,401,196.76
	其他	3,662,760.21	5,096,407.43
	合计	<u>190,918,394.23</u>	<u>283,537,228.66</u>

<u>科目</u>	<u>关联方名称</u>	2015年 <u>12月31日</u> 人民币元	2014年 <u>12月31日</u> 人民币元
应付账款	广州新粤沥青有限公司	23,234,686.93	23,723,723.68
	广东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4,886,904.52	18,733,471.47
	广东省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14,268,836.22	6,351,723.92
	广东省路桥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2,399,212.05	10,943,769.74
	广深珠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7,975,950.71	7,999,915.85
	广东新粤交通投资有限公司	6,952,651.81	7,203,455.41
	广东博大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6,633,740.65	2,425,947.22
	广东省佛开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6,222,166.69	4,204,166.69
	广东汕汾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5,567,002.44	4,948,790.63
	广东粤东高速公路实业发展 有限公司	4,264,964.93	3,965,545.28
	广东深汕西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343,157.82	4,079,552.21
	京珠高速公路广珠段有限公司	2,009,471.30	1,857,782.95
	广东省长大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1,846,279.44	4,936,755.84
	广佛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389,570.80	1,315,087.48
	广东开阳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153,453.73	1,031,499.77
	广东河惠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104,186.95	1,428,862.46
	广东肇阳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100,000.00	6,254,919.97
	广东广业深通燃气有限公司	855,307.64	350,847.49
	广东广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82,182.97	4,621,666.57
	广东梅河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95,038.77	213,909.60
	广东广珠西线高速公路 有限公司	81,730.70	76,829.11
	广东云梧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58,748.04	1,145,911.78
	肇庆粤肇公路有限公司	2,662.30	1,200,000.00
	其他	4,019,737.19	4,242,345.76
	合计	<u>118,747,644.60</u>	<u>123,256,480.88</u>

科目	关联方名称	2015年	2014年
		12月31日	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预付款项	广州新粤沥青有限公司	41,961,706.40	41,701,632.41
	广东广珠西线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4,216,987.33	53,627,321.89
	广东产业深通燃气有限公司	3,122,957.57	-
	其他	3,384,155.96	1,309,055.81
	合计	52,685,807.26	96,638,010.11
预收款项	广东潮惠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69,898,663.20	77,653,067.30
	广东省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42,820,289.98	72,990,624.54
	广东罗阳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5,687,266.37	8,534,236.20
	广东西部沿海高速公路珠海段有限公司	2,153,282.88	-
	广东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436,243.06	39,382,547.24
	广东广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	462,311.33
	广东包茂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	7,372,198.79
	其他	1,163,831.54	1,157,582.69
	合计	143,159,577.03	207,552,568.09
其他应收款	南方联合产权交易中心 有限责任公司	57,736,060.00	-
	广东新粤交通投资有限公司	13,685,749.84	13,629,720.68
	岐关车路有限公司	13,167,066.55	13,137,988.21
	阳江汽运	10,649,599.98	10,670,106.78
	广东省长大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5,649,788.07	5,005,849.70
	粤运投资管理	5,141,208.68	5,134,808.68
	汕头市汽车客运中心站有限公司	4,771,668.79	4,673,329.98

科目	关联方名称	2015年	2014年
		12月31日	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其他应收款	深圳粤运	4,293,852.13	3,127,119.11
	威盛运输企业有限公司	3,685,123.35	3,352,973.93
	广东省路桥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3,373,224.91	-
	广东广珠西线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3,331,138.88	1,010,000.00
	广州市通驿雅途高速公路 出行服务有限公司(注1)	2,000,000.00	2,000,000.00
	汕头市潮南粤运天岛运输 有限公司	1,752,957.48	3,010,458.69
	江门广江高速客运有限公司	1,659,000.00	1,659,000.00
	广发运输有限公司	1,643,254.00	1,643,254.00
	岐关旅运(香港)有限公司	1,467,812.01	1,467,812.01
	广东省拱北汽车运输 有限责任公司	1,446,571.70	739,453.80
	广东利通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1,382,256.00	1,381,486.00
	广深珠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178,734.31	1,118,798.92
	汕头市潮阳粤运天岛运输有限 公司	1,137,547.55	1,081,633.65
	广东广业深通燃气有限公司	1,068,264.55	4,542,524.40
	广东茂湛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广州市天河汽车客运站有限公司	108,440.00	73,090.00
	广佛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30,000.00	1,630,000.00
	清远市中冠发展有限公司	-	1,818,022.35
	其他	7,185,101.51	6,779,868.05
	合计	148,544,420.29	89,687,298.94

注1: 该应收款项包括本集团下属子公司广东通驿高速公路服务区有限公司为其合营公司广州市通驿雅途高速公路出行服务有限公司提供借款人民币2,000,000.00元, 年利率为5.4%, 到期日为2014年10月7日, 还款日期为2016年6月30日。

<u>科目</u>	<u>关联方名称</u>	2015年 12月31日 人民币元	2014年 12月31日 人民币元
其他应付款	交通集团	2,962,647.78	2,008,346.83
	广州新粤沥青有限公司	2,700,000.00	2,700,000.00
	广东广珠西线高速公路 有限公司	1,749,067.60	874,533.80
	广东新粤交通投资有限公司	1,707,233.72	1,402,353.54
	广东利通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1,377,946.00	1,377,946.00
	威盛运输企业有限公司	1,023,338.92	5,456,207.57
	其他	2,700,421.45	2,774,103.16
	小计	14,220,655.47	16,593,490.90
其他应付款	广东省深汕高速客运有限公司	3,388,655.80	2,259,397.73
- 资金池	广东省汽车总站有限公司	1,050,473.62	1,046,487.96
余额	广东广江高速客运有限公司	1,354,854.31	667,965.60
	梅州粤运	-	32,778,531.55
	广东省广汕高速客运有限公司	-	6,667,726.78
	深圳粤运	-	5,669,231.47
	其他	1,990.50	1,994.16
	小计	5,795,974.23	49,091,335.25
	其他应付款合计	20,016,629.70	65,684,826.15
应付股利	广东新粤交通投资有限公司	2,780,436.84	2,780,436.84
长期应付款	广东省交通开发公司	1,668,740.00	-
其他非流动	广州广珠西线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35,043,576.91	-
资产	广州市天河汽车客运站有限公司	9,600,000.00	9,600,000.00
	合计	44,643,576.91	9,600,000.00



科目	关联方名称	2015年	2014年
		12月31日	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应收股利	广州市天河汽车客运站有限公司	2,785,352.51	-

(p)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015年	2014年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8,424,068.74	8,641,501.47

本公司

本公司本年度与子公司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明细数据如下，与其他关联方发生的重大关联交易已在附注六、4所列的合并关联交易情况中披露。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

	2015年	2014年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材料物流服务收入		
广东南粤物流实业有限公司	58,794,717.70	16,931,503.36
广东粤运佳富实业有限公司	33,574,822.41	27,580,917.78
合计	92,369,540.11	44,512,421.14

	<u>2015年</u> 人民币元	<u>2014年</u> 人民币元
物资采购支出		
广东南粤物流实业有限公司	368,070,623.67	545,846,793.04
粤运交通股份(香港)有限公司	165,053,880.92	187,280,113.77
合计	533,124,504.59	733,126,906.81
接受劳务支出		
粤运交通股份(香港)有限公司	5,173,823.12	5,009,860.02
广东南粤物流实业有限公司	3,452,416.14	18,107,509.56
广东省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1,529,328.00	1,447,475.00
广东粤运佳富实业有限公司	-	6,130,577.32
其他	549,140.71	716,202.80
合计	10,704,707.97	31,411,624.70

上述交易以双方协议价格计算。

(2) 关联方管理费用情况

	<u>2015年</u> 人民币元	<u>2014年</u> 人民币元
租赁费支出		
广东省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	409,912.80
物业管理费支出		
广东省汽车运输集团有限公司	1,701,816.00	2,145,768.00

上述交易以双方协议价格计算。

(3) 资金拆借

关联方	年利率	2015年1月 1日余额 人民币元	本年 借出金额 人民币元	本年 收回金额 人民币元	2015年12月 31日余额 人民币元	拆借期限
汽运集团	6.00%	60,000,000.00	-	(60,000,000.00)	-	13/08/2014~ 28/02/2015
汽运集团	6.00%	80,000,000.00	-	(80,000,000.00)	-	11/09/2014~ 28/02/2015
汽运集团	-	-	36,000,000.00	(36,000,000.00)	-	09/02/2015~ 31/12/2015
汽运集团	-	-	60,000,000.00	(60,000,000.00)	-	14/08/2015~ 31/12/2015
汽运集团	-	-	50,000,000.00	(50,000,000.00)	-	18/03/2015~ 31/12/2015
汽运集团	-	-	60,000,000.00	(60,000,000.00)	-	12/02/2015~ 31/12/2015
汽运集团	-	-	70,000,000.00	(70,000,000.00)	-	20/01/2015~ 31/12/2015
汽运集团	-	-	6,000,000.00	(6,000,000.00)	-	23/06/2015~ 31/12/2015
汽运集团	-	-	300,000,000.00	-	300,000,000.00	23/11/2015~ 22/11/2016
粤运交通技术服务广州 有限公司	5.60%	24,000,000.00	-	(24,000,000.00)	-	18/08/2015~ 20/11/2015
粤运交通技术服务广州 有限公司	5.60%	18,000,000.00	-	-	18,000,000.00	24/09/2015~ 23/03/2016
广东省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6.00%	7,500,000.00	-	-	7,500,000.00	21/09/2015~ 20/09/2016
广东省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6.00%	3,000,000.00	-	-	3,000,000.00	21/05/2015~ 20/05/2016
广东南粤物流实业有限公司	5.60%	75,867,464.20	-	(75,867,464.20)	-	31/10/2015~ 25/12/2015
广东南粤物流实业有限公司	5.60%	48,493,755.87	-	(4,132,535.80)	44,361,220.07	21/11/2015~ 20/05/2016

本公司资金拆出的相关利息收入见附注六、(4)。

(4) 关联方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

	<u>2015年</u>	<u>2014年</u>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b>利息收入</b>		
广东南粤物流实业有限公司	6,878,310.55	6,964,228.36
粤运交通股份(香港)有限公司	2,185,610.97	-
汽运集团	-	3,502,947.94
其他	619,142.17	1,033,643.83
	<u>9,683,063.69</u>	<u>11,500,820.13</u>
<b>利息支出</b>		
汽运集团	2,144,984.80	292,245.60
广东通驿高速公路服务区有限公司	1,181,706.26	569,416.27
广东南粤物流实业有限公司	617,904.13	593,433.56
广东新路广告有限公司	136,798.10	160,210.05
其他	194,416.84	142,227.08
	<u>4,275,810.13</u>	<u>1,757,532.56</u>

根据有关协议，本公司对部分子公司相关银行账户（以下简称“资金池账户”）的资金进行归集并统一管理。上述资金归集在本公司“其他应付款”项目中核算，按银行活期存款利率计息。该等子公司的资金池账户的资金余额见附注六、4(5)“其他应付款-资金池余额”；相应利息支出如上所列。

(5) 债权债务往来余额

科目	关联方名称	2015年	2014年
		12月31日	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应收账款	广东南粤物流实业有限公司	31,548,116.11	43,694,324.99
	广东粤运佳富实业有限公司	24,661,598.50	38,538,473.79
	粤运交通股份(香港)有限公司	1,471,080.88	1,471,080.88
	合计	57,680,795.49	83,703,879.66
应付账款	广东南粤物流实业有限公司	31,257,485.34	20,855,270.31
	广东粤运佳富实业有限公司	4,350,000.00	1,555,124.96
	粤运交通股份(香港)有限公司	-	31,447,619.96
	合计	35,607,485.34	53,858,015.23
预付款项	广东南粤物流实业有限公司	-	42,977,478.80
其他应收款	汽运集团	306,383,964.83	146,057,241.23
	广东南粤物流实业有限公司	53,732,372.77	155,136,363.95
	广东省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51,564,242.40	51,531,521.85
	粤运交通技术服务(广州)有限公司	20,200,610.97	42,015,000.00
	粤运交通股份(香港)有限公司	2,125,889.31	1,619,307.15
	粤港汽车运输联营有限公司(香港)	1,455,009.84	93,897.31
	其他	840,000.00	272,800.00
	合计	436,302,090.12	396,726,131.49

<u>科目</u>	<u>关联方名称</u>	<u>2015年</u> <u>12月31日</u> 人民币元	<u>2014年</u> <u>12月31日</u> 人民币元
其他应付款	汽运集团	1,302,016.87	1,273,425.62
	其他	931,320.33	-
	小计	<u>2,233,337.20</u>	<u>1,273,425.62</u>
其他应付款 - 资金池余额	广东通驿高速公路服务区 有限公司	339,548,929.95	288,296,240.68
	汽运集团	331,532,995.56	116,484,413.56
	广东南粤物流实业有限公司	331,465,152.01	268,747,917.59
	广东新路广告有限公司	50,383,090.19	47,453,869.82
	广东金道达高速公路经济开发 有限公司	47,389,013.84	36,230,155.97
	广东通驿绿化园林有限公司	13,483,128.77	2,967,217.41
	广东省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3,273,811.54	-
	粤运交通技术服务(广州) 有限公司	1,119,847.26	-
	小计	<u>1,118,195,969.12</u>	<u>760,179,815.03</u>
	其他应付款合计	<u>1,120,429,306.32</u>	<u>761,453,240.65</u>
应付票据	广东南粤物流实业有限公司	<u>5,000,000.00</u>	<u>-</u>

(6)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本公司本年度关键管理人员薪酬总额为人民币 8,424,068.74 元 (2014 年: 人民币 8,641,501.47 元)。

董事及监事的薪酬如下:

2015 年:

<u>职位及姓名</u>	<u>注</u>	<u>董事会费</u> 人民币元	<u>基本薪金</u> <u>及补贴</u> 人民币元	<u>退休福利</u> <u>计划供款</u> 人民币元	<u>合计</u> 人民币元
执行董事、董事长 禤宗民	(3)	-	657,591.14	56,310.74	713,901.88
执行董事、总经理 汤英海	(2)	-	629,667.91	52,555.05	682,222.96
执行董事、副总经理 姚汉雄	(4)	-	550,742.50	49,759.01	600,501.51
执行董事、副总经理 费大川	(5)	-	550,992.50	50,079.63	601,072.13
执行董事 郭俊发		-	858,970.00	-	858,970.00
独立非执行董事 桂寿平		-	60,000.00	-	60,000.00
独立非执行董事 刘少波		-	60,000.00	-	60,000.00
独立非执行董事 彭晓雷		-	60,000.00	-	60,000.00
独立非执行董事 靳文舟	(7)	-	60,000.00	-	60,000.00
监事 李辉	(9)	-	313,690.20	40,408.36	354,098.56
监事 张安莉	(8)	-	219,186.08	26,149.19	245,335.27

2015年:

<u>职位及姓名</u>	<u>注</u>	<u>董事会费</u> 人民币元	<u>基本薪金</u> <u>及补贴</u> 人民币元	<u>退休福利</u> <u>计划供款</u> 人民币元	<u>合计</u> 人民币元
监事 甄健辉	(8)	-	293,257.64	39,437.83	332,695.47
独立监事 白华		-	48,000.00	-	48,000.00
独立监事 陆正华		-	48,000.00	-	48,000.00
独立监事 张丽年	(10)	-	283,901.85	38,117.00	322,018.85

2014年:

<u>职位及姓名</u>	<u>注</u>	<u>董事会费</u> 人民币元	<u>基本薪金</u> <u>及补贴</u> 人民币元	<u>退休福利</u> <u>计划供款</u> 人民币元	<u>合计</u> 人民币元
执行董事、董事长 禤宗民	(3)	-	648,854.06	67,432.05	716,286.11
执行董事、总经理 汤英海	(2)	-	569,786.77	59,506.32	629,293.09
执行董事、副总经理 姚汉雄	(4)	-	510,922.77	47,165.79	558,088.56
执行董事、副总经理 费大川	(5)	-	517,672.77	59,588.40	577,261.17
执行董事 郭俊发		-	868,376.00	27,313.20	895,689.20
独立非执行董事 桂寿平		-	60,000.00	-	60,000.00
独立非执行董事 刘少波		-	60,000.00	-	60,000.00
独立非执行董事 彭晓雷		-	60,000.00	-	60,000.00
独立非执行董事 靳文舟	(7)	-	45,000.00	-	45,000.00
监事 李辉		-	314,067.00	43,004.69	357,071.69



职位及姓名	注	董事会费 人民币元	基本薪金 及补贴 人民币元	退休福利 计划供款 人民币元	合计 人民币元
监事 柯琳	(11)	-	494,052.64	58,085.11	552,137.75
监事 雷建	(11)	-	363,336.40	42,733.44	406,069.84
监事 张安莉	(8)	-	303,850.92	42,630.85	346,481.77
监事 甄健辉	(8)	-	293,634.84	39,807.64	333,442.48
独立监事 白华		-	48,000.00	-	48,000.00
独立监事 陆正华		-	48,000.00	-	48,000.00

(1) 以下关键管理人员不在本公司领取薪酬:

2015年: 非执行董事刘洪先生(注7), 非执行董事李斌先生, 监事及监事会主席游小聪先生(注12), 监事及监事会主席凌平(注13), 监事李海虹女士。

2014年: 非执行董事刘伟先生(注6), 非执行董事刘洪先生(注7), 非执行董事李斌先生, 监事及监事会主席游小聪先生, 监事李海虹女士。

- (2) 汤英海先生的薪酬包括了其作为本公司执行董事及总经理所领取的薪酬。
- (3) 禩宗民先生的薪酬包括了其作为本公司执行董事兼董事长所领取的薪酬。
- (4) 姚汉雄先生的薪酬包括了其作为本公司执行董事兼副总经理所领取的薪酬。
- (5) 费大川先生的薪酬包括了其作为本公司执行董事兼副总经理所领取的薪酬。
- (6) 刘伟先生上年度的职位是为非执行董事,已于2014年4月任期届满离任。
- (7) 刘洪先生, 靳文舟先生自2014年4月份开始担任本公司的非执行董事。
- (8) 张安莉女士和甄健辉先生自2014年4月份开始担任本公司的监事。
- (9) 李辉女士2014年为本公司监事,已于2015年4月任期届满时离任。
- (10) 张丽年女士自2015年4月开始担任本公司的监事。

- (11) 柯琳女士及雷建先生上年度担任本公司监事，已于2014年4月任期届满时离任。
- (12) 游小聪先生2014年任本公司的监事及监事会主席，已于2015年4月任期届满时离任。
- (13) 凌平女士自2015年4月开始担任本公司的监事及监事会主席。

除上述董事和监事外，本公司其他关键管理人员薪酬如下：

	<u>2015年</u>	<u>2014年</u>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其他关键管理人员	3,377,252.09	2,948,679.81

注1：关键管理人员指有权利并负责进行计划、指挥和控制企业活动的人员。包括董事、总经理、总会计师、财务总监、主管各项事务的副总经理，以及行使类似政策职能的人员，本公司的最高行政人员为总经理。

注2：本年度内，本集团及本公司未支付任何的为促使董事加盟的任何款项；亦未支付任何的为补偿董事离任的任何款项。

本集团薪酬最高的前5名人士中有4名(2014年有3名)为本公司董事，其余1名(2014年有2名)的薪酬如下：

	<u>2015年</u>	<u>2014年</u>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基本薪金及补贴	858,970.00	1,278,448.66
退休福利计划供款	-	76,382.17
合计	858,970.00	1,354,830.83

2015年及2014年本集团薪酬最高的前5名人士中有1名人士薪酬在100万港元至150万港元之间，其余4名人士薪酬均在100万港元以下。

七 承诺事项

(1) 资本承担

本集团

	<u>2015年</u> 人民币元	<u>2014年</u> 人民币元
已签约但尚未于财务报表中确认的		
- 购建长期资产承诺	84,911,537.24	50,840,270.84
已批准但未签约的资本承诺	24,421,600.00	87,225,394.93
合计	109,333,137.24	138,065,665.77

本公司

	<u>2015年</u> 人民币元	<u>2014年</u> 人民币元
已批准但未签约的资本承诺	1,800,000.00	303,091.14

(2) 经营租赁承担

根据不可撤销的有关房屋经营租赁协议，于12月31日以后应支付的最低租赁付款额如下：

本集团

	<u>2015年</u> 人民币元	<u>2014年</u> 人民币元
1年以内(含1年)	106,939,636.62	100,634,355.87
1年以上2年以内(含2年)	95,252,049.42	96,347,923.87
2年以上3年以内(含3年)	72,737,052.96	91,199,961.79
3年以上	876,841,913.52	1,010,141,004.71
合计	1,151,770,652.52	1,298,323,246.24

本公司

	2015年 人民币元	2014年 人民币元
1年以内(含1年)	4,019,247.00	2,317,431.00
1年以上2年以内(含2年)	615,615.00	2,317,431.00
2年以上3年以内(含3年)	615,615.00	615,615.00
3年以上	3,642,388.75	4,258,003.75
合计	8,892,865.75	9,508,480.75

## 八 其他重要事项

### 1 金融工具的风险分析及敏感性分析

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

- 信用风险
- 流动性风险
- 利率风险
- 汇率风险

下文主要论述上述风险敞口及其形成原因以及在本年发生的变化、风险管理目标、政策和程序以及计量风险的方法及其在本年发生的变化等。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力求降低金融风险对本集团财务业绩的不利影响。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辨别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风险，设定适当的风险可接受水平并设计相应的内部控制程序，以监控本集团的风险水平。本集团会定期审阅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及有关内部控制系统，以适应市场情况或本集团经营活动的改变。

####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集团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应收款项、债券投资和为套期目的签订的衍生金融工具等。管理层会持续监控这些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集团除现金以外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信用良好的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预期不会因为对方违约而给本集团造成损失。

对于应收款项，本集团已根据实际情况制定了信用政策，对客户进行信用评估以确定赊销额度与信用期限。为降低信用风险，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集团管理层认为本集团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在一般情况下，本集团不会要求客户提供抵押品。

本集团的客户很少出现信用损失。为监控本集团信用风险，本集团按照到期日等要素对本集团的客户资料进行分析。

本集团信用风险主要是受每个客户自身特性的影响，而不是客户所在的行业或国家和地区。因此重大信用风险集中的情况主要源自本集团存在对个别客户的重大应收款项。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及本公司的前五大客户的应收款分别占本集团及本公司应收账款总额的27.67%及67.43% (2014年：30.74%及46.72%)。

本集团及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除本公司以广深珠高速公路太平互通立交收费权为交通集团提供质押反担保外，本集团及本公司没有提供其他可能令本集团及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及各子公司负责自身的现金管理工作，包括现金盈余的短期投资和筹借贷款以应付预计现金需求（如果借款额超过某些预设授权上限，便需获得本公司董事会的批准）。本集团的政策是定期监控短期和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以及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同时获得主要金融机构承诺提供足够的备用资金，以满足短期和较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

本集团及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包括按合同利率(如果是浮动利率则按12月31日的现行利率)计算的利息)的剩余合约期限,以及被要求支付的最早日期如下:

本集团	2015年末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				资产负债表 账面价值
	1年内或 实时偿还	1年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148,364,865.53)	-	-	(148,364,865.53)	(126,200,000.00)
应付票据	(215,860,076.38)	-	-	(215,860,076.38)	(215,860,076.38)
应付账款及其他应付款	(1,462,320,378.99)	-	-	(1,462,320,378.99)	(1,462,320,378.99)
应交税费	(132,105,537.30)	-	-	(132,105,537.30)	(132,105,537.30)
应付职工薪酬	(159,510,179.61)	-	-	(159,510,179.61)	(159,510,179.61)
应付利息	(5,129,843.86)	-	-	(5,129,843.86)	(5,129,843.8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1,047,251.63)	-	-	(131,047,251.63)	(112,231,737.67)
应付股利	(17,584,988.32)	-	-	(17,584,988.32)	(17,584,988.32)
长期借款	-	(284,858,060.79)	-	(284,858,060.79)	(256,438,897.89)
应付债券	(30,404,000.00)	(501,616,000.00)	(446,200,000.00)	(978,220,000.00)	(773,068,638.74)
长期应付款	-	(29,891,114.87)	(19,045,075.05)	(48,936,189.92)	(48,382,786.4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22,014,320.69)	(207,295,007.44)	(229,309,328.13)	(175,568,228.12)
合计	<u>(2,302,327,121.62)</u>	<u>(838,379,496.35)</u>	<u>(672,540,082.49)</u>	<u>(3,813,246,700.46)</u>	<u>(3,484,401,293.36)</u>
本集团	2014年末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				资产负债表 账面价值
	1年内或 实时偿还	1年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289,076,427.37)	-	-	(289,076,427.37)	(285,749,912.78)
应付票据	(319,317,371.36)	-	-	(319,317,371.36)	(319,317,371.36)
应付账款及其他应付款	(1,508,093,698.59)	-	-	(1,508,093,698.59)	(1,508,093,698.59)
应交税费	(168,433,156.47)	-	-	(168,433,156.47)	(168,433,156.47)
应付职工薪酬	(146,784,610.23)	-	-	(146,784,610.23)	(146,784,610.23)
应付利息	(5,157,354.24)	-	-	(5,157,354.24)	(5,157,354.2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08,427,901.34)	-	-	(408,427,901.34)	(407,200,368.97)
应付股利	(22,183,255.35)	-	-	(22,183,255.35)	(22,183,255.35)
长期借款	(19,997,558.97)	(331,553,017.53)	-	(351,550,576.50)	(299,529,507.68)
长期应付款	-	(41,169,683.48)	(53,934.00)	(41,223,617.48)	(41,223,617.4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17,389,093.05)	(229,661,360.46)	(247,050,453.51)	(181,699,822.62)
合计	<u>(2,887,471,333.92)</u>	<u>(390,111,794.06)</u>	<u>(229,715,294.46)</u>	<u>(3,507,298,422.44)</u>	<u>(3,385,372,675.77)</u>
本公司	2015年末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				资产负债表 账面价值
	1年内或 实时偿还	1年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应付票据	(55,631,886.38)	-	-	(55,631,886.38)	(55,631,886.38)
应付账款及其他应付款	(1,298,050,804.07)	-	-	(1,298,050,804.07)	(1,298,050,804.07)
应付职工薪酬	(20,128,116.63)	-	-	(20,128,116.63)	(20,128,116.63)
应交税费	(8,436,988.97)	-	-	(8,436,988.97)	(8,436,988.97)
应付利息	(4,577,888.89)	-	-	(4,577,888.89)	(4,577,888.89)
应付债券	(30,404,000.00)	(501,616,000.00)	(446,200,000.00)	(978,220,000.00)	(773,068,638.74)
合计	<u>(1,417,229,684.94)</u>	<u>(501,616,000.00)</u>	<u>(446,200,000.00)</u>	<u>(2,365,045,684.94)</u>	<u>(2,159,894,323.68)</u>

本公司	2014年末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				资产负债表 账面价值
	1年内或 实时偿还	1年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202,012,500.00)	-	-	(202,012,500.00)	(200,000,000.00)
应付票据	(221,317,371.36)	-	-	(221,317,371.36)	(221,317,371.36)
应付账款及其他应付款	(917,876,648.07)	-	-	(917,876,648.07)	(917,876,648.07)
应付职工薪酬	(18,778,140.46)	-	-	(18,778,140.46)	(18,778,140.46)
应交税费	(10,880,883.30)	-	-	(10,880,883.30)	(10,880,883.30)
应付利息	(604,666.58)	-	-	(604,666.58)	(604,666.58)
长期借款	(7,200,000.00)	(131,440,000.00)	-	(138,640,000.00)	(120,000,000.00)
合计	<u>(1,378,670,209.77)</u>	<u>(131,440,000.00)</u>	-	<u>(1,510,110,209.77)</u>	<u>(1,489,457,709.77)</u>

(3) 利率风险

固定利率和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分别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及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本集团并未以衍生金融工具对冲利率风险。

(a) 于12月31日持有的计息金融工具如下：

本集团

固定利率金融工具：

	2015年		2014年	
	实际利率	金额	实际利率	金额
金融负债				
- 短期借款	5.60% - 6.00%	(76,300,000.00)	6.00%	(279,901,399.44)
- 长期借款	6.15% - 7.50%	<u>(7,598,235.11)</u>	6.15% - 7.50%	<u>(16,653,050.82)</u>
合计		<u>(83,898,235.11)</u>		<u>(296,554,450.26)</u>

浮动利率金融工具:

	2015年		2014年	
	实际利率	金额	实际利率	金额
金融资产				
- 货币资金	0.35%	1,915,598,580.92	0.35%	1,756,975,329.07
金融负债				
- 短期借款	5.60% (注)	(49,900,000.00)	5.60% - 8.10%	(5,848,513.34)
- 长期借款	4.75%-8.30%	(318,323,034.72)	5.54% - 8.30%	(337,024,847.44)
合计		<u>1,547,375,546.20</u>		<u>1,414,101,968.29</u>

注: 本集团短期借款年利率为借款发放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同档次的贷款基准利率, 并按年调整利率。

本公司

固定利率金融工具:

	2015年		2014年	
	实际利率	金额	实际利率	金额
金融负债				
- 短期借款	-	-	6.00%	(200,000,000.00)

浮动利率金融工具:

	2015年		2014年	
	实际利率	金额	实际利率	金额
金融资产				
- 货币资金	0.35%	1,381,280,290.59	0.35%	843,394,736.28
金融负债				
- 长期借款	-	-	6.00% (注)	(120,000,000.00)
合计		<u>1,381,280,290.59</u>		<u>723,394,736.28</u>

注: 本公司长期借款年利率为借款发放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同档次的贷款基准利率, 并按年调整利率。



(b) 敏感性分析

于12月31日，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假定利率上升25个基点将会导致本集团及本公司股东权益和净利润的增加如下：

	本集团		本公司	
	2015年 人民币元	2014年 人民币元	2015年 人民币元	2014年 人民币元
股东权益	2,901,329.15	2,651,441.19	2,589,900.54	1,356,365.13
净利润	2,901,329.15	2,651,441.19	2,589,900.54	1,356,365.13

于12月31日，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假定利率下降25个基点将会导致本集团及本公司股东权益和净利润的变化和上述金额相同但方向相反。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使本集团及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的金融工具，上述敏感性分析中的净利润及股东权益的影响是假设在资产负债表日利率发生变动，按照新利率对上述金融工具进行重新计量后的影响。对于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使本集团及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的浮动利率非衍生工具，上述敏感性分析中的净利润及股东权益的影响是上述利率变动对按年度估算的利息费用或收入的影响。上一年度的分析基于同样的假设和方法。

(4) 汇率风险

本集团的中国香港子公司以港元为记账本位币，本集团的其他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对于不是以记账本位币计价的货币资金、应收款项和应付款项、短期借款等外币资产和负债，如果出现短期的失衡情况，本集团会在必要时按市场汇率买卖外币，以确保将净风险敞口维持在可接受的水平。

- (a) 本集团于12月31日各外币资产负债项目汇率风险敞口如下。出于列报考虑，风险敞口金额以人民币列示，以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未包括在内。

本集团

	2015年			2014年		
	人民币项目	美元项目	港元项目	人民币项目	美元项目	港元项目
货币资金	130,500,790.21	9,086,637.33	3,453,648.66	48,136,891.91	2,786,523.52	2,918.86
应收账款	9,112,179.83	-	-	2,722,489.68	-	-
其他应收款	33,708,512.34	-	495,055.60	686,474.00	-	-
预付账款	-	-	-	1,893,033.84	-	-
短期借款	-	-	-	-	(12,201,406.67)	-
应付账款	(20,049,299.63)	-	-	(896,573.70)	(18,263,991.20)	-
预收账款	-	-	-	(1,143,749.09)	-	-
其他应付款	(20,964,913.40)	-	(3,667,682.88)	(2,387,429.43)	-	-
资产负债表敞口 净额	<u>132,307,269.35</u>	<u>9,086,637.33</u>	<u>281,021.38</u>	<u>49,011,137.21</u>	<u>(27,678,874.35)</u>	<u>2,918.86</u>

本公司于2015年12月31日及2014年12月31日均没有外币资产负债项目。

- (b) 本集团适用的人民币对外币的汇率分析如下：

	平均汇率		报告日中间汇率	
	2015年	2014年	2015年	2014年
人民币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美元	6.1795	6.1211	6.4936	6.1190
港元	0.8133	0.7876	0.8378	0.7889

(c) 敏感性分析

- (i) 假定除汇率以外的其他风险变量不变，对于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的子公司，于12月31日人民币对美元和港元的汇率变动使人民币升值5%将导致本集团及本公司股东权益和净利润的增加/(减少)情况如下。此影响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列示。

2015年12月31日

	股东权益		净利润	
	本集团	本公司	本集团	本公司
美元	(340,748.90)	-	(340,748.90)	-
港元	(10,538.30)	-	(10,538.30)	-
合计	(351,287.20)	-	(351,287.20)	-

2014年12月31日

	股东权益		净利润	
	本集团	本公司	本集团	本公司
美元	1,037,957.79	-	1,037,957.79	-
港元	(109.46)	-	(109.46)	-
合计	1,037,848.33	-	1,037,848.33	-

于12月31日，在假定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前提下，人民币对美元和港元的汇率变动使人民币贬值5%将导致本集团及本公司股东权益和净利润的变化和上表列示的金额相同但方向相反。

- (ii) 假定除汇率以外的其他风险变量不变，对于以港元为记账本位币的香港子公司，于12月31日港元的汇率变动使港元升值5%将导致本集团及本公司股东权益和净利润的增加情况如下。此影响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列示。

2015年12月31日

	股东权益		净利润	
	本集团	本公司	本集团	本公司
人民币	4,961,522.60	-	4,961,522.60	-

2014年12月31日

	股东权益		净利润	
	本集团	本公司	本集团	本公司
人民币	1,837,917.65	-	1,837,917.65	-

于12月31日，在假定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前提下，港元的汇率变动使港元贬值5%将导致本集团及本公司股东权益和净利润的变化和上表列示的金额相同但方向相反。

上述敏感性分析是假设资产负债表日汇率发生变动，以变动后的汇率对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或本公司持有的、面临汇率风险的金融工具进行重新计量得出的。上述分析不包括外币报表折算差异。上一年度的分析基于同样的假设和方法。

## 2 公允价值计量

### (a) 公允价值计量的层次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及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持续和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于本报告期末的公允价值信息及其公允价值计量的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层次取决于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的输入值。三个层次输入值的定义如下：

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i)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年末公允价值

2015年12月31日

资产	附注五	第一层级 人民币元	第二层级 人民币元	第三层级 人民币元	合计 人民币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权益 工具	10	-	-	-	-

2014年12月31日

资产	附注五	第一层级 人民币元	第二层级 人民币元	第三层级 人民币元	合计 人民币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权益 工具	10	7,675,494.60	-	-	7,675,494.60

2015年，本集团金融工具的第一层级与第二层级之间没有发生重大转换。2015年，本集团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的估值技术并未发生改变。

(ii)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本集团及本公司其他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款项、划分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股权投资和应付款项等。由于除划分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股权投资外，上述金融资产和负债预计变现时限较短，因此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差异不重大。由于无法获得划分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因此本集团及本公司按成本计量此类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 资本管理

本集团管理资本的主要目标是保障本集团持续经营的能力，以为股东提供回报。本集团定期检查及管理其资本结构，以确保保持健康的净债项与股东权益的比率。本集团将净债项定义为总借款减货币资金。股东权益为股东权益变动表中所列示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金额。为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集团将调节股息，发行新股，筹集新债项融资以降低负债。

本集团于12月31日的货币资金及债项分析如下：

	附注五	2015年 人民币元	2014年 人民币元
货币资金		1,933,761,604.87	1,773,706,526.84
减：短期借款		126,200,000.00	285,749,912.78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0	69,482,371.94	54,148,390.58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30	-	299,073,061.26
长期借款	31	256,438,897.89	299,529,507.68
应付债券	32	773,068,638.74	-
总借款		1,225,189,908.57	938,500,872.30
净货币资金		708,571,696.30	835,205,654.54

#### 4 期后事项

##### (1) 于资产负债表日后提议可换股证券换股

本公司于2016年2月5日与交通集团签订了《永久次级可换股证券换股协议》的补充协议，交通集团对所持本金余额为人民币281,810,000元的可换股证券行使其所附的换股权，经考虑本公司发生的股本溢价转增股本以及利润分配等摊薄事件调整后的换股价格为人民币1.625333335元/股，可换股数量为173,385,000股。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日，上述可换股证券换股尚需待本公司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换股登记手续后生效。

##### (2) 于资产负债表日后提议分配的普通股现金股利

董事会于2016年3月18日批准提议本公司向普通股股东派发2015年度现金股利，按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的总股本626,462,800股计算，每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13元(含税)，共计人民币81,440,164.00元。如附注五、37注3所述，交通集团根据2016年2月5日签订的《永久次级可换股证券认购协议》的补充协议行使可换股证券的换股权，若上述换股事项在本公司派发2015年度现金股利的股权登记日前完成换股登记手续，可换股证券转换的173,385,000股享有获派2015年度现金股利共计人民币22,540,050.00元的权利。按照换股后的总股本799,847,800股计算的2015年度现金股利共计人民币103,980,214.00元。于资产负债表日后提议派发的现金股利并未在资产负债表日确认为负债。



# 营业执照

(副本) (3-1)

注册号 110000450210477

名称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台港澳投资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东2座办公楼8层

执行事务合伙人 邹俊

成立日期 2012年07月10日

合伙期限 2012年07月10日至 长期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登记机关



2015年 04月 01日

提示：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



证书序号: NO.000421

##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邹俊

主任会计师:

办公场所: 北京市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  
东2座办公楼8层

组织形式: 特殊的普通合伙企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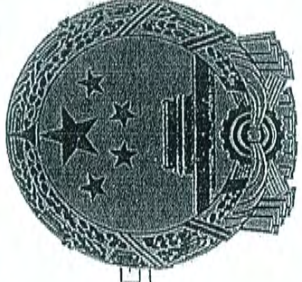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11000241

注册资本(出资额): 人民币壹亿零壹拾伍万元整

批准设立文号: 财会函(2012)31号

批准设立日期: 二〇一二年七月五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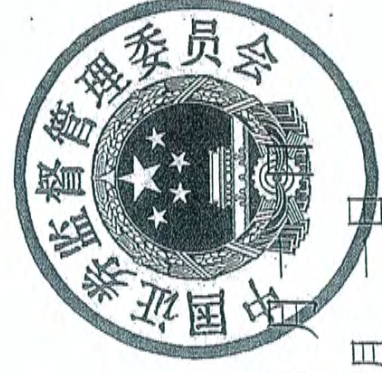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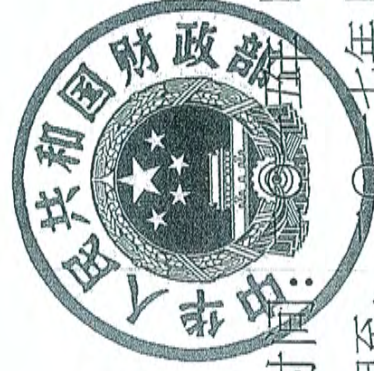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000488

#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邹俊



证书号：14 发证时间：二〇一七年四月一日  
证书有效期至：二〇一七年四月一日